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Jiangyang Environment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二零一三年八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一、客户集中和大项目依赖的风险

公司定位于为具有寡占竞争格局的石油化工、煤化工、电力等下游行业提供工业水处理服务，从而避免低端市场的过度竞争。但上述业务主要集中在少数国有大型企业集团，因此，公司的主要业务客户集中度较高。另一方面，大型的石油化工、煤化工领域的水处理系统工程大多合同金额很大，对公司资金实力要求很高，公司作为一家业内规模较大的民营企业，也只能在同一会计期间运作少数几个项目，因此，公司收入对于大项目的依赖较大。

二、营业收入波动的风险

水处理系统业务系为客户主体工程做配套工程，开工时间受客户主体工程主导，工程进度受其影响较大。因此公司工程收入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在不同会计年度、不同会计期间的体现不均匀，由此造成收入波动迹象。工程类企业的业务特点使得公司面临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三、技术优势丧失的风险

公司在工业水处理领域从业多年，研究开发了包括方案设计、工艺设计、设备设计、现场施工等多方面的先进技术，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数据、技术开发经验和工程项目经验，并拥有一批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广阔的技术成果和在研项目。但在技术升级换代形势下，部分传统技术被新技术逐渐替代是不变的规律，现有竞争者或潜在竞争者也可能因高技术投入而在技术研发上取得长足的进步。因此，如公司在新技术、新工艺等方面研发不足或研发方向出现偏差，则可能丧失技术领先优势。

四、应收账款无法如期收回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国有大型企业，居于绝对优势的合作地位，在较大程度上决定着应收账款的期限安排，致使公司应收账款结算周期较长。若无法如期收回应收账款，公司运营的资金链条就会显得较为紧张。较小的客户则存在应收账款的收回风险。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会相应增加，加剧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



五、短期偿债风险

随着公司近年来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的资金需求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为向银行取得融资将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七项专利权和部分应收账款分别抵押和质押给银行。公司 2013 年 5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速动比率分别为 0.81、0.83、1.48，同时考虑到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公司短期内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六、公司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带来的风险

公司拥有的实验楼、办公楼、生产车间、宿舍等 6 栋建筑物，因在建设期间没有获得用地手续，而未能取得房产证。公司于 2010 年已依法取得该宗土地的使用权证，该等建筑物的权属不存在争议。目前公司正在办理房产证，并制定了相应的措施，包括筹建二期厂房、控股股东出具承诺等，但可能仍存在一些其他影响公司经营的风险。

七、公司税收优惠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所得税缴纳比例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目 录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概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东情况.....	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6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8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2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2
二、公司组织结构.....	33
三、公司业务流程.....	34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5
五、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63
六、公司商业模式.....	72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7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2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2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情况	93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93
四、公司的独立性.....	94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95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9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6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9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9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9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9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11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说明	120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7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35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52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59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60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3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163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65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166
十四、风险提示	16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2
一、主办券商声明	172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173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4
四、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75
第六节 附件	17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7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76
三、法律意见书	176
四、公司章程	17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7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76



释 义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名词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江扬股份	指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江扬有限	指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江扬环境保护设备工程公司	指	江扬有限在1994年4月23日设立至1996年10月13日间的公司名称
武汉江扬环境保护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指	江扬有限在1996年10月14日至2000年3月7日及2000年4月26日至2004年7月15日间的公司名称
武汉江扬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指	江扬有限在2000年3月8日至2000年4月25日间的公司名称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指	江扬有限在2004年7月15日至2011年8月28日间的公司名称
股东会	指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推荐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2006年1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武汉市工商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指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及附属分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百川投资	指	武汉百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扬帆投资	指	武汉扬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万邦达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	指	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巴安水务	指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尚远环保	指	武汉尚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2011-053	指	中煤集团鄂尔多斯图克化肥项目,合同甲方为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2012-024	指	乌兰集团兴安盟135万吨/年合成氨、240万吨/年尿素装置项目,合同甲方为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二、专业名词或术语释义		
整体BOT承包	指	BOT (Build-Operate-Transfer) , 即建设、运营、移交, 是一种国际通用的投融资方式。整体BOT承包是指服务方与业主或者工程总包单位签订协议, 业主将其全部或者部分水处理系统所需设备从配置设计、生产采购、安装施工、技术服务到后期使用维护等整体承包给服务方, 业主通过契约授予服务方以一定期限的特许专营权, 许可其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水处理系统, 并准许其通过向业主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清偿贷款, 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 特许权期限届满时, 该基础设施无偿移交给业主。
整体EPC承包	指	EPC (Engineer-Procure-Construct) 模式, 即设计、采购、施工, 与通常所说的工程总承包含义相似。整体EPC承包是指服务方与业主或者



		工程总包单位签订协议，业主将其全部或者部分水处理系统所需设备从配置设计、生产采购、安装施工、技术服务到后期使用维护等整体承包给服务方，服务方根据协议的约定对整个水处理系统移交给业主。
外协	指	当一个企业的生产任务超过现有的生产能力负荷时，将一部分的生产工作委托给其他企业来完成。
给水	指	通常是指经过处理进入配水管网或供水池的水。
污水	指	人类在生产生活活动中用过的、并为生产生活废料所污染的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和被污染的降水等。
水处理	指	对水源水和不符合用水水质要求的水，采用物理、化学、生物等方法改善水质的过程。
工业水处理系统	指	工业企业的给水处理、排水处理和回用水处理等全部水处理单元。包括但不限于污水处理系统、净水处理系统、中水回用水处理系统、循环水处理系统、脱盐水处理系统等。
中水、再生水	指	把排放的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回收，经过处理后可以再利用的水。
脱盐水、除盐水	指	采用物理、化学或离子交换法，去除废水中阴阳离子后的高品质特殊工艺用水，主要用于工业生产过程中对水质要求较高的工艺补水。
超纯水	指	既将水中的导电介质几乎完全去除，又将水中不离解的胶体物质、气体及有机物均去除至很低程度的水。
软化水	指	除去钙、镁离子的水。
污水处理	指	自然水体的原水经城市净水厂处理后成为满足人们生产生活的净水。经人们生活或工业生产使用后，净水变成了含有污染物的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这些污水若直接排入自然水体，必将使自然水体的污染物增多，使自然水体变质，对自然界和人体造成危害。因此，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必须经过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方能排放。
中水回用水处理	指	中水回用处理是用各种物理、化学、生物等手段对这些中水进行不同深度的处理，达到工业生产工艺要求的水质，然后回用到生产工艺中去，从而达到节约水资源，减少环境污染的目的，具有环保和经济的双重效益。
反渗透	指	向高浓度溶液加压，使之超过它和低浓度溶液间的渗透压差，从而使得溶剂（水）分子从高



		浓度溶液通过反渗透膜流向低浓度溶液的过程，离子、有机物和胶体等杂质不能透过膜汇集成浓缩液，从而使水质净化。
超滤	指	利用超滤膜的微孔筛分机理，在压力驱动下，从水中分离胶体、大分子物质、微生物或分散极细的悬浮物的过程。
电除盐（EDI）	指	将电渗析与离子交换相结合的新型水处理方法，可替代离子交换混床，制取超纯水。电除盐利用电渗析中的极化现象对离子交换树脂进行电化学持续再生，不需要酸碱，更符合现代环保要求。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跃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4年4月2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3年5月24日

注册资本：3060万元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郑店黄金工业园

邮政编码：430070

电话：027-87157775

传真：027-87028376

网址：<http://www.jiangyang-watertech.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周文

所属行业：N7721 水污染治理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版）

主要业务：为煤化工、石油石化、冶金、市政、电力等下游行业大型项目提供集研发、设计、制造、工程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管理、售后服务为一体的系统性水处理产品和技术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30001244-1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430320



股票简称：江扬环境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06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2012年9月和10月期间，丁清、朱跃培、葛娟、唐晓丹、周劲、嵇康荣、嵇秀凤、百川投资、扬帆投资、傅民安、许志蕾、周文、张靓靓、朱莉军、吴凤琴等十五名股东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跃军处受让的股权将按照本条规定执行。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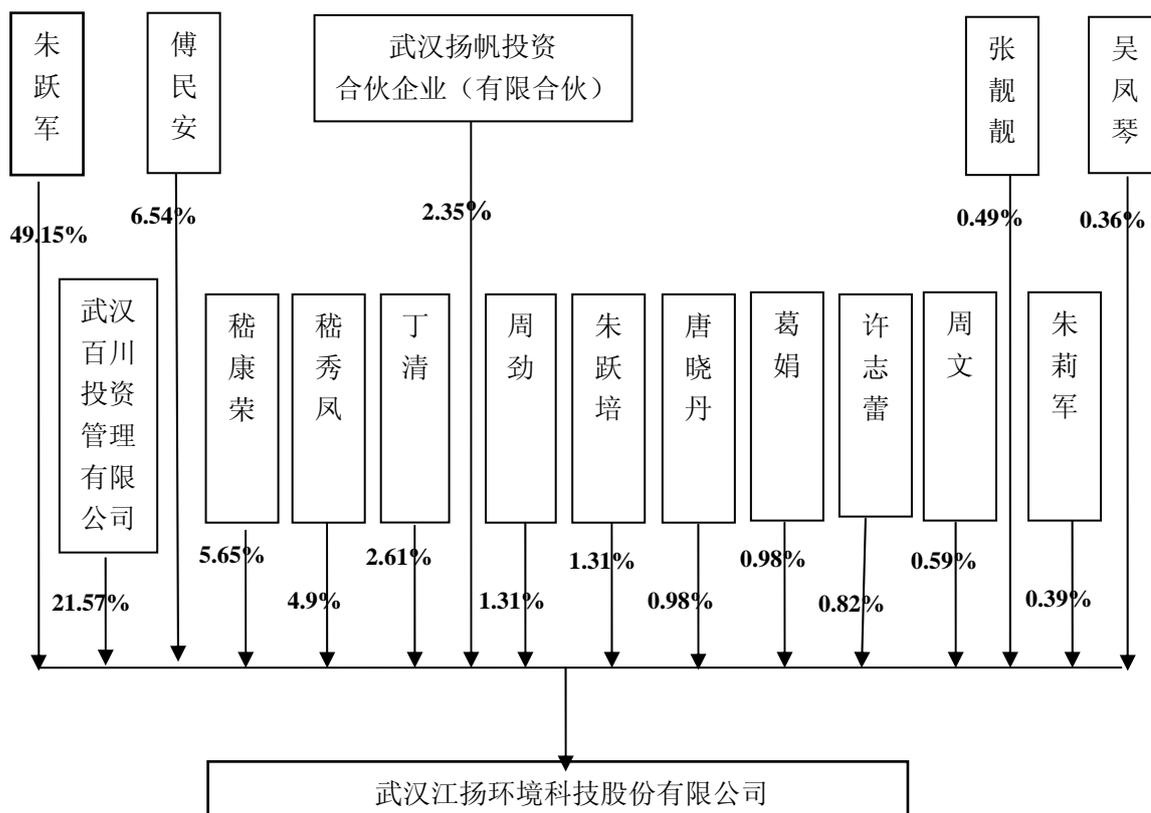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尚无可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朱跃军	1,504	49.15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2	武汉百川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660	21.57	境内法人股东	否
3	傅民安	200	6.54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4	嵇康荣	173	5.65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5	嵇秀凤	150	4.9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6	丁清	80	2.61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7	武汉扬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	2.35	境内合伙企业股东	否
8	朱跃培	40	1.31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9	周劲	40	1.31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10	葛娟	30	0.98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唐晓丹	30	0.98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股东朱跃军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百川投资，成立于2009年7月14日；注册号420100000155563；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芦英武；营业范围：风险投资、财务管理信息资源；住所：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村131号3-4楼。股东构成：陶然出资95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的95%；芦英武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的5%。

股东傅民安、朱跃培、周劲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嵇康荣，汉族，1967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8年6月至2003年4月，任职于富民供电所公司电工，期间曾任职于江都市凡川镇东环保设备厂；2003年5月至今，任职于公司，销售经理。

嵇秀凤，汉族，1965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5年3月至1994年12月，任职于江苏环保体育用品厂，出纳；1994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出纳。

丁清，汉族，1944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师学历。1968年9月至1986年8月，任职于江苏省江都县富三小学，教师；1986年9月至1998年8月，任职于江苏省江都县富发中心学校，教师；1998年9月至今，退休在家。

扬帆投资，成立于2012年10月15日；注册号420106000263121；注册资本190.8万元；执行合伙人：李如玉；营业范围：对环保行业的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住所：武昌区武珞路628号亚贸广场A座18楼2号。合伙



人共 19 人，分别为李如玉（27.78%）、朱跃明（27.78%）、朱红（5.56%）、江权松（5.56%）、严井喜（4.17%）、黄坤（4.17%）、陆正兵（2.78%）、何红艳（2.78%）、高祥（2.78%）、王猛（2.78%）、胡浩（2.78%）、饶文（1.39%）、嵇生敏（1.39%）、腾胜平（1.39%）、王如新（1.39%）、余刚（1.39%）、梅敏君（1.39%）、张书军（1.39%）、王军（1.39%）。

葛娟，汉族，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销售部。

唐晓丹，汉族，1978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职于湖南电视台公司，编辑；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华中科技大学读研究生；2006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武汉纺织大学，教师。

公司股东均为公司股份的实际持有者，不存在委持或代持等情形。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朱跃军与朱跃培系兄弟关系；丁清与股东朱跃军及朱跃培系母子关系；扬帆投资的执行合伙人李如玉与嵇秀凤系夫妻关系，亦与朱跃军的妻子以及嵇康荣的妻子系兄妹关系；朱跃培与葛娟系夫妻关系；唐晓丹与朱跃军的弟弟朱跃敏系夫妻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以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朱跃军，现持有公司股份 1504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49.15%。依其可实际支配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其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重大影响，因此认定股东朱跃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最近两年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朱跃军，男，汉族，1966 年 4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9 年 9 月至 1994 年 3 月，江都市环境净化设备厂；1994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江扬有限设立时名称为武汉江扬环境保护设备工程公司。1994年4月20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武新管企审（1994）67号《关于同意成立武汉江扬环境保护设备工程公司的批复》，同意由李如玉、朱跃军、李玉婷等人共同投资设立具有法人资格的无主管股份合作制经济实体。1994年4月20日，经武汉市第二审计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企业法人登记审验注册资金报告书》。

1994年4月23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000-1244-1-01），企业类型为股份制（合作）；核准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给排水技术及设备的研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安装、设计；开发产品的零售兼批发。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如玉	12	40.00
2	朱跃军	10	33.33
3	李玉婷	8	26.67
合计		30	100.00

关于公司设立时验资复核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设立时，验资机构武汉市第二审计事务所出具的《企业法人登记审验注册资金报告书》，验证了出资人出示的3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存款单，并要求出资人于领取营业执照后30日内，将货币资金存入开户银行，将银行存款凭证复印件送武汉市第二审计事务所复验。当时公司原始股东履行出资之后，未向事务所履行复验手续，存在程序上的瑕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经验资复核，于2013年4月10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3]第1-00028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确认公司设立时出资到位。因此公司设立时验资程序上的瑕疵，不会对本次公开转让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原始股东朱跃军、李玉婷、李如玉分别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本次出资事宜造成公司损失的，将共同承担赔偿责任。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金



1994年7月11日，江扬有限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变更注册资金，将注册资金变更为150万元。由于本次变更涉及的注册资金未实际足额到位，因此自1994年7月至1996年9月期间，公司原始股东朱跃军、李玉婷、李如玉分别以实物、货币、无形资产等资产陆续投入至公司，将该150万元注册资金补足。

(1) 关于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金补缴情况的说明

由于1993年12月29日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尚未正式实施，公司系根据1988年6月3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和1988年11月3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的相关规定登记注册设立的，企业类型为股份制（合作）。根据该条例和细则的规定，企业变更注册资金是以企业实有资金为依据，比原注册资金数额增加或者减少超过20%时，方可申请变更注册资金。当时有限公司在本次办理增加注册资金时，企业实有资金未达到150万元。自1994年7月至1996年9月期间，公司原始股东朱跃军、李玉婷、李如玉分别以实物、货币、无形资产等资产陆续投入至公司，将该150万元注册资金补足。公司重新规范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时，武汉东湖开发区审计事务所1996年9月23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武东开审事验（96）0255号】），确认截止1996年9月23日公司注册资本150万元已经全部足额到位。2013年4月10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经验资复核，出具的大信验字[2013]第1-00028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确认公司截止1996年9月23日公司注册资本150万元已经全部足额到位。

结论：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金不符合当时法律法规的规定，但公司原始股东朱跃军、李如玉、李玉婷分别以实物、货币、无形资产将该注册资金予以补足。本次补足资产均属股东个人所有，不存在以职务成果出资等情形。1996年10月期间，公司重新履行规范为有限责任公司的工商登记程序时，聘请的验资机构经过审验，确认了公司注册资本150万元已经足额到位。本次变更登记业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2013年4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经验资复核，亦确认该150万元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到位。因此公司第一次注册资金增至150万元已由原始股东足额出资到位，不会对本次公开转让构成实质性障碍。

(2) 关于股东的补足资产中实物资产未经评估事项的说明



自 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9 月期间，公司原始股东为补足 150 万元注册资金中的非货币出资为无形资产和实物资产。1996 年 9 月期间朱跃军投入的 WHJ 型核桃壳滤液器、HB-X 型高效组合式斜板废水沉淀器生产工艺技术和李如玉投入的 WQJ 型高效快速纤维滤液器生产工艺技术经武汉东湖开发区无形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了武东无评字（1996）第 120 号、121 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值分别为 30 万元和 7 万元。公司股东朱跃军分别于 1994 年 12 月和 1995 年 5 月期间投入的电焊机、彩电、中文机、行吊、车床、钢板等累计价值 31 万元的实物以及股东李玉婷于 1995 年 12 月期间投入的排泥泵、电动阀、搅拌罐等累计价值 28 万元的实物资产未经评估。该等实物资产作价依据主要以购置价格并经全体原始股东共同确认；还有一台行吊和一台车床参照市场价格直接由全体原始股东共同确认。

结论：上述实物资产未经评估，但作价经过全体原始股东共同确认，属于原始股东的真实意思表示，出资真实，且至今未发生损害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的情形。该等实物资产中原材料已对外销售；列入公司固定资产的机器设备，已全额计提折旧，同时该资产的金额占公司目前注册资本的比例很小，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因此上述实物未经评估，不会对本次公开转让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原始股东朱跃军、李玉婷、李如玉分别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本次出资事宜造成公司损失的，将共同承担赔偿责任。

3、重新规范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

1996 年 10 月期间，公司根据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省工商局印发〈关于我省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登记的实施方案〉及具体工作意见的通知》（鄂工商企字[1995]第 128 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3 年 12 月 29 日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重新履行规范为有限责任公司的工商登记程序。公司聘请了武汉东湖开发区审计事务所进行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武东开审事验（96）0255 号】），确认截止 1996 年 9 月 23 日公司注册资本 150 万元已经全部足额到位。本次重新规范登记中，公司股东朱跃军、李玉婷及李如玉重新确认了各自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即股东朱跃军出资 84 万，占全部实收资本的 56%；李玉婷出资 59 万元，占全部实收资本的 39.3%；李如玉出资 7 万元，占全部实收资本的 4.70%。



重新规范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后，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江扬环境保护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84	56.00
2	李玉婷	59	39.30
3	李如玉	7	4.70
合 计		15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8年10月12日，股东李如玉与朱跃军签署《转股协议》，约定将其7万元的出资额作价7万元价格转让给朱跃军；股东李玉婷与朱跃军签署《转股协议》，约定将其所持49万元的出资额作价49万元转让给朱跃军；股东朱跃军与朱跃敏签署《转股协议》，约定将其所持60万元的出资额作价60万元转让给朱跃敏。

1998年10月20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发《企业法人变更登记注册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80	53.34
2	朱跃敏	60	40.00
3	李玉婷	10	6.66
合 计		150	100.00

5、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3年3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50万元变更为60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金额450万元全部由股东朱跃军以其所有的货币、与公司生产经营具有关联性的砂过滤器等实物以及WCFJ型粗颗粒分粒机、WGSL型高速过滤器、JGL型全自动清洗过滤器三项无形资产的形式认缴，不存在以职务成果出资等情形。

2003年3月28日，武汉新时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股东朱跃军出资的实物和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武新评报字（2003）第00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本次出资的资产价值为277.9万元，其中实物资产价值为185万元，无



形资产价值为 92.9 万元。

2003 年 3 月 28 日，湖北振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鄂振华验字（2003）102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3 年 3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朱跃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5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175 万元，实物资产出资 185 万元，无形资产出资 90 万元。

2003 年 4 月 1 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发《武汉市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事项。本次增资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530	88.33
2	朱跃敏	60	10.00
3	李玉婷	10	1.67
合 计		600	100.00

6、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4 年 11 月 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金额 400 万元全部由朱跃军以其所有的货币、与公司生产经营具有关联性的输泥机以及反渗透机组技术一项无形资产的形式认缴，不存在以职务成果出资等情形。

2004 年 11 月 1 日，湖北衡平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对股东朱跃军出资的实物和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鄂衡平评字（2004）第 055 号《资产评估结果报告书》，评估本次出资的资产价值为 180.255 万元，其中机器设备等实物评估值为 100 万元，无形资产评估值为 80.255 万元。

2004 年 11 月 5 日，武汉云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武云会验（2004）245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4 年 11 月 3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朱跃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0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220 万元，实物资产出资 100 万元，无形资产出资 80 万元。

2004 年 11 月 9 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事项。本次增资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930	93.00
2	朱跃敏	60	6.00
3	李玉婷	10	1.00
合 计		1,000	100.00

7、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2月20日，股东朱跃敏与朱跃军、李玉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6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其中20万元的出资额作价20万元转让给股东朱跃军、40万元的出资额作价40万元转让给股东李玉婷。

2005年3月31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950	95.00
2	李玉婷	50	5.00
合 计		1,000	100.00

8、有限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年4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2,20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金额1,200万元，股东朱跃军认缴1,140万元，股东李玉婷认缴60万元。

2009年4月21日，湖北诚意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鄂诚验字（2009）B364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收到股东朱跃军和李玉婷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200万元，均以货币资金投入。其中股东朱跃军出资1,140万元，股东李玉婷出资60万元。

2009年4月28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事项。本次增资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2,090	95.00
2	李玉婷	110	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2,200	100.00

9、有限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年11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2,200万元变更为3,06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金额860万元，股东朱跃军认缴817万元，股东李玉婷认缴43万元。

2009年12月3日，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鄂华宇验字(2009)S073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收到股东朱跃军和李玉婷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860万元，均以货币资金投入。其中股东朱跃军出资817万元，股东李玉婷出资43万元。

2009年12月2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事项。本次增资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2,907	95.00
2	李玉婷	153	5.00
合计		3,060	100.00

10、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经公司股东会同意，股东朱跃军与丁清、朱跃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作价1元人民币，其中丁清受让2.6144%股权、朱跃培受让1.3072%股权；股东朱跃军与葛娟、唐晓丹、周劲、嵇康荣、嵇秀凤等5名自然人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以每1元出资额作价2.16元人民币。其中葛娟受让0.9804%股权、唐晓丹受让0.9804%股权、周劲受让1.3072%股权、嵇康荣受让0.6536%股权、嵇秀凤受让4.9020%股权；股东李玉婷与嵇康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以每1元出资额作价2.16元人民币，嵇康荣受让其所持5%股权。

2012年9月12日，武汉市工商局江夏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2,517	82.25
2	嵇康荣	173	5.65
3	嵇秀凤	150	4.90
4	丁清	80	2.61
5	周劲	40	1.31
6	朱跃培	40	1.31
7	唐晓丹	30	0.98
8	葛娟	30	0.98
	合计	3,060	100.00

关于本次股权转让中股权价格不一致的说明如下：

本次转让中股东朱跃军与丁清、朱跃培的股权转让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作价1元人民币，而与葛娟、唐晓丹、周劲、嵇康荣、嵇秀凤等5名自然人的转让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作价2.16元人民币。二者之间出现转让价格不一致的情形，系因为朱跃军与丁清、朱跃培系直系亲属之间的股权转让，其中丁清与股东朱跃军系母子关系，朱跃培与股东朱跃军系兄弟关系。本次股权转让行为通过了公司股东会的决议，是转让方及受让方之间真实的意思表示。

11、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22日，公司股东会经审议，同意股东朱跃军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给百川投资、扬帆投资、傅民安、许志蕾、周文、张靓靓、朱莉军、吴凤琴等8名新股东。

2012年10月30日，公司股东朱跃军分别与百川投资、扬帆投资、傅民安、许志蕾、周文、张靓靓、朱莉军、吴凤琴等8名新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转让价格以每1元出资额作价2.60元人民币，其中百川投资受让21.57%股权、傅民安受让6.54%股权、扬帆投资受让2.35%股权、许志蕾受让0.82%股权、周文受让0.59%股权、张靓靓受让0.49%股权、朱莉军受让0.39%股权、吴凤琴受让0.36%股权。

2012年11月16日，武汉市工商局江夏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登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跃军	1,504	49.15
2	武汉百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0	21.57
3	傅民安	200	6.54
4	嵇康荣	173	5.65
5	嵇秀凤	150	4.90
6	丁 清	80	2.61
7	武汉扬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	2.35
8	周 劲	40	1.31
9	朱跃培	40	1.31
10	唐晓丹	30	0.98
11	葛 娟	30	0.98
12	许志蕾	25	0.82
13	周 文	18	0.59
14	张靓靓	15	0.49
15	朱莉军	12	0.39
16	吴凤琴	11	0.36
	合 计	3,060	100.00

12、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以2013年3月31日为股份制改造审计评估基准日，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2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3]第1-00861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7,757.62万元。

2013年4月13日，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京评报字[2013]第044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9,224.09万元。

201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2013年4月14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约定以2013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7,757.62万元进行折股,每股面值1元,折为3,060万股,超出部分4,697.62万元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3年4月26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李如玉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职工监事。

2013年4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的方案、股份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3年4月29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13]第1-0003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3年3月3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3,060万元。

2013年5月24日,武汉市工商局江夏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15000000065)。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跃军	1,504	49.15	净资产折股
2	武汉百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0	21.57	净资产折股
3	傅民安	200	6.54	净资产折股
4	嵇康荣	173	5.65	净资产折股
5	嵇秀凤	150	4.90	净资产折股
6	丁清	80	2.61	净资产折股
7	武汉扬帆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	2.35	净资产折股
8	朱跃培	40	1.31	净资产折股
9	周劲	40	1.31	净资产折股
10	葛娟	30	0.98	净资产折股
11	唐晓丹	30	0.98	净资产折股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2	许志蕾	25	0.82	净资产折股
13	周 文	18	0.59	净资产折股
14	张靓靓	15	0.49	净资产折股
15	朱莉军	12	0.39	净资产折股
16	吴凤琴	11	0.36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060	100.00	— —

13、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至今没有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综上，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公司股权清晰、权属明确；股东出资真实、股权转让合法合规；公司股权和出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朱跃军（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现任公司董事长，自 2013 年 4 月 29 日起，任期三年。

傅民安，男，苗族，1956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冶金学院，大学学历。1982 年 1 月至 2008 年 1 月，在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分厂副厂长、厂长、公司董事长，期间还曾任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董事长等；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7 月，江西省冶金集团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2010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自 2013 年 4 月 29 日起，任期三年。

朱跃培，男，汉族，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3 年 3 月至 1994 年 3 月，江都澄露环保公司；1994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自 2013 年 4 月 29 日起，任期三年。

周劲，男，汉族，1968 年 8 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89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五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自 2013 年 4 月 29 日起，任期三年。

陶然，男，汉族，1975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1996年9月至2002年4月，武汉绿之源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4月至2009年7月，武汉银安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2009年7月至今，百川投资，任监事；期间兼任武汉嘉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自2013年4月29日起，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李如玉，男，汉族，1966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3年8月至1993年12月，江都县江扬环境保护设备厂，任厂长；1994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总经理、区域经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自2013年4月29日起，任期三年。

戴桂花，女，汉族，1982年8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2月至2006年7月，南京大洋冷却塔有限公司，会计；2006年8月至2009年6月，南京鹏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7月至今，在百川投资工作，任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监事，自2013年4月29日起，任期三年。

胡浩，男，汉族，1979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进入公司，历任技术员、生产部长。现任公司监事、生产部部长，自2013年4月29日起，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傅民安，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朱跃培，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周劲，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许志蕾，男，汉族，1970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原西安冶金建筑学院），本科学历。1993年8月至2012年7月，武汉钢铁设计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室主任；2012年8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总工程师，自2013年4月29日起，任期三年。



周文，女，汉族，1980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在职研究生在读。2003年11月至2011年11月，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自2013年4月29日起，任期三年。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3-5-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8,714.88	19,465.64	14,436.96
负债总计（万元）	10,779.68	11,621.52	7,918.2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935.20	7,844.12	6,518.74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935.20	7,844.12	6,518.74
每股净资产（元）	2.5932	2.5634	2.130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5932	2.5634	2.13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60%	59.70%	54.85%
流动比率（倍）	1.61	1.55	1.66
速动比率（倍）	0.81	0.83	1.48
项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086.27	14,491.74	14,037.40
净利润（万元）	91.08	1,325.38	1,732.56
归属于申请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1.08	1,325.38	1,732.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6.79	1,283.88	1,711.49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6.79	1,283.88	1,711.49
毛利率（%）	19.36%	28.87%	30.89%
净资产收益率（%）	1.15%	18.46%	3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0%	17.88%	30.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8	0.4331	0.56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8	0.4331	0.566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68	2.04	2.29
存货周转率（次）	0.39	2.11	7.42



项目	2013-5-31	2012-12-31	2011-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69.77	-1,206.87	-204.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82	-0.3944	-0.0670

注：

- 1、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其它数据按照合并数据计算；
- 2、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5、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注册资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8、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9、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10、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1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注：

若以 2013 年 3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折股后的股本总额 3060 万元计算，公司 2013 年 1-5 月、2012 年、2011 年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298 元/股、0.4331 元/股、0.5662 元/股；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2.5932 元/股、2.5634 元/股、2.1303 元/股；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0882 元/股、-0.3944 元/股、-0.0670 元/股。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430015

电话：027-65799694

传真：027-65799576

项目负责人：石海

项目小组成员：姜俊、李向群、程婷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玉栓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15层

邮政编码：100044

电话：010-62159696

传真：010-88381869

经办律师：朱玉栓、李强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

法定代表人：吴卫星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政编码：100083

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经办注册会计师：密惠红、肖姝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国章

联系地址：武汉市南京路135号金宝大厦六层

邮政编码：430014

电话：027—82819587、82819586

传真：027—82771642

经办资产评估师：牛炳胜、田嫦娥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中的“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按照国家统计局起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批准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N772 环境治理业”中的“N7721 水污染治理业”。从公司产品和服务内涵上来看，属于水污染治理业中的工业和市政用水处理范畴，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重点支持和鼓励发展的行业，符合国家十二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发展纲要。

公司的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目前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系为煤化工、石油石化、冶金、市政、电力等下游行业大型项目提供集研发、设计、制造、工程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管理、售后服务为一体的系统性水处理产品和技术服务。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1、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水处理及环保设备，承接水处理及环保工程、提供水处理系统技术服务（运营管理）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为设计和生产常规污废水处理设备、净化水处理设备、除盐水处理设备、中水回用水处理设备、循环水处理设备、污泥处理设备等及水处理设备配套的加药装置、清洗装置、再生装置等。公司主要服务为承接净水、污水、中水回用、循环水、软化水、脱盐水、超纯水、污泥处理系统工程；提供净水、循环水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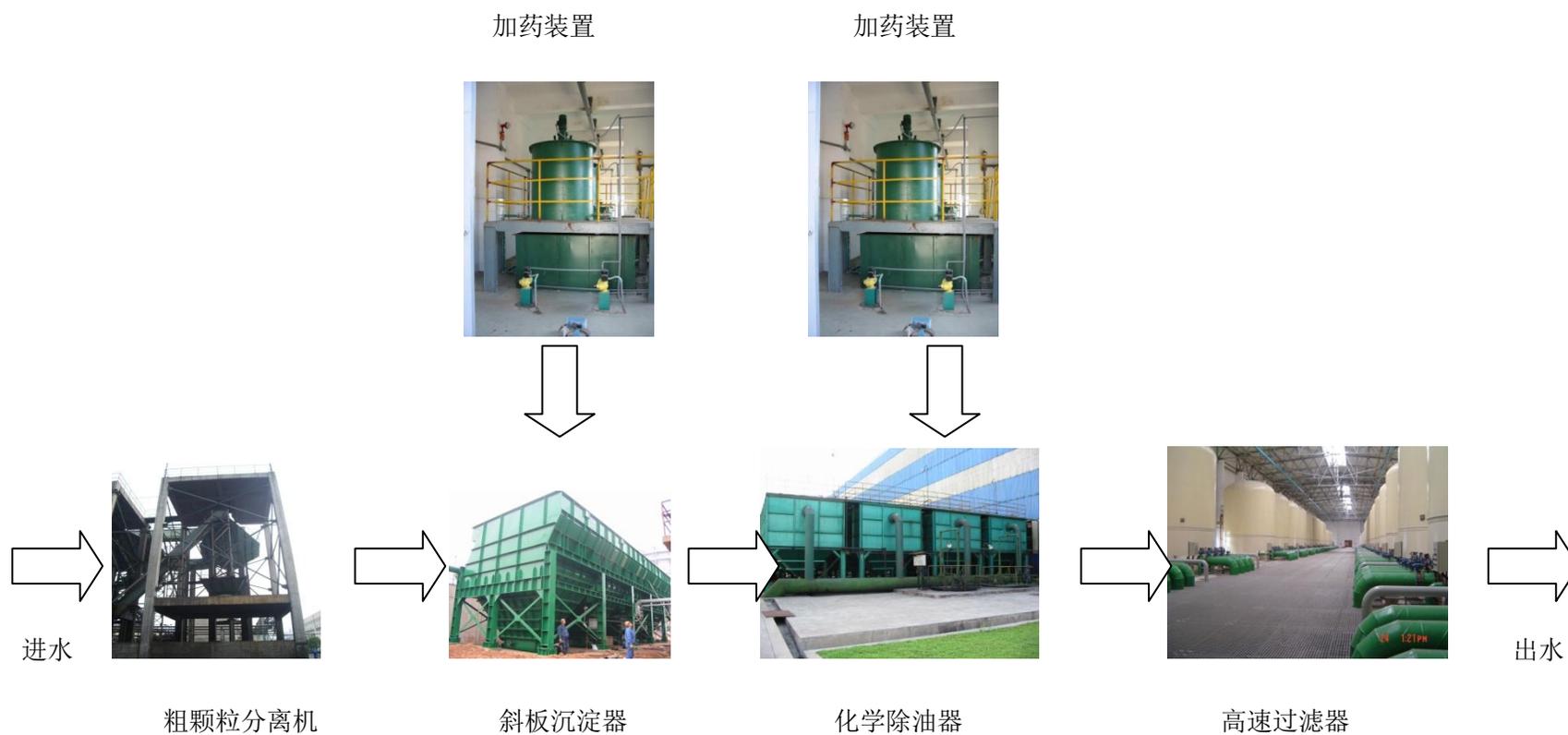
理、污水处理、中水回用、软化水、脱盐水、超纯水、污泥处理系统的运营管理服务。

2、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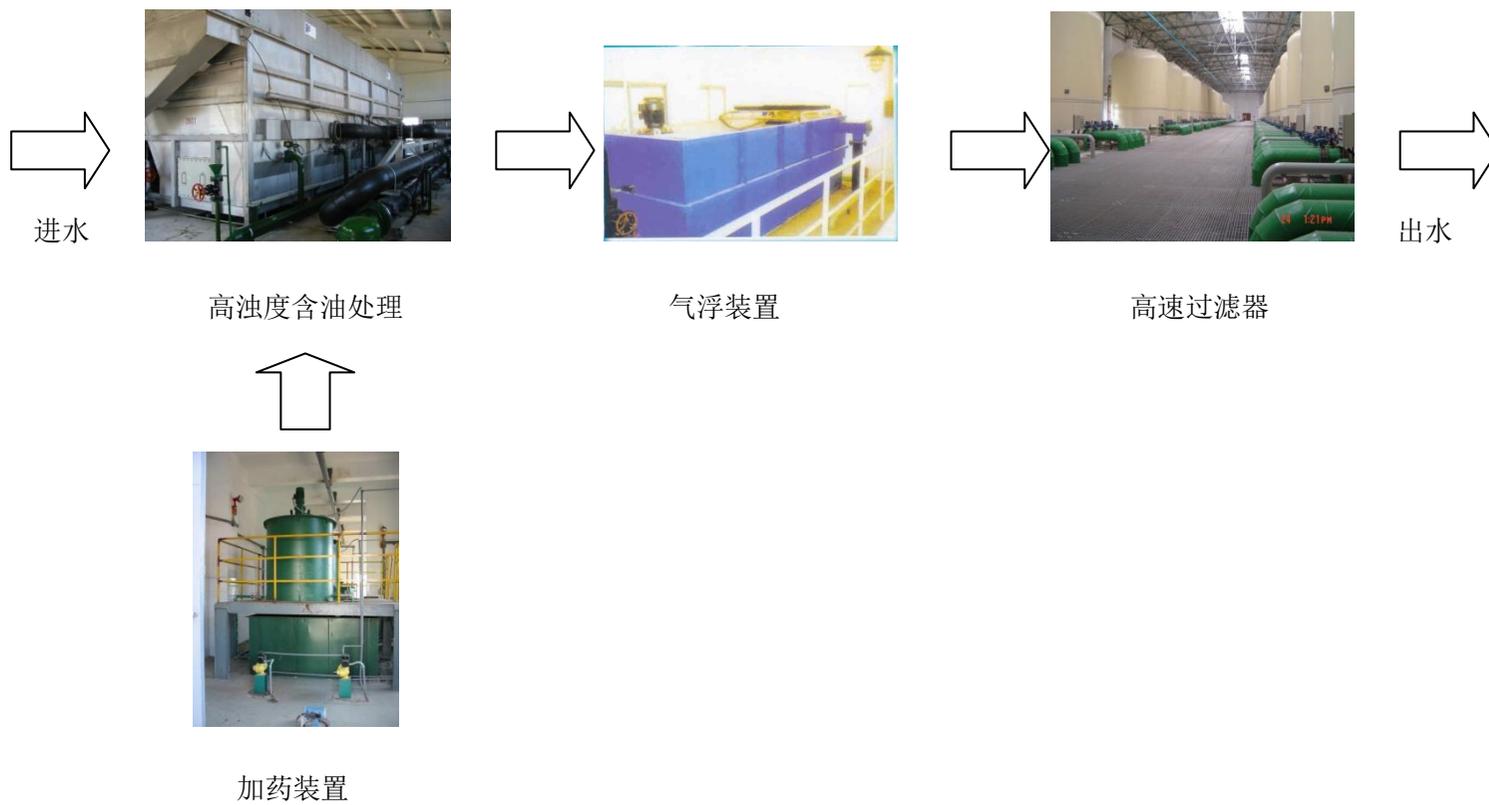
(1) 水处理系统工艺流程图

① 钢铁污水处理系统





②含油污水处理系统





③净水处理系统

加药装置



进 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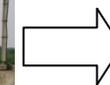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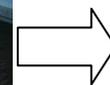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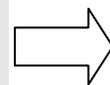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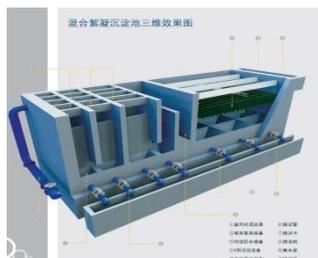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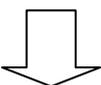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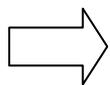
斜管沉淀/沉砂池

网格絮凝沉淀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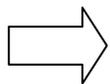
V 型滤池

生活水过滤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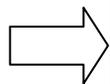
出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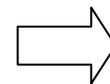
加药装置



污泥浓缩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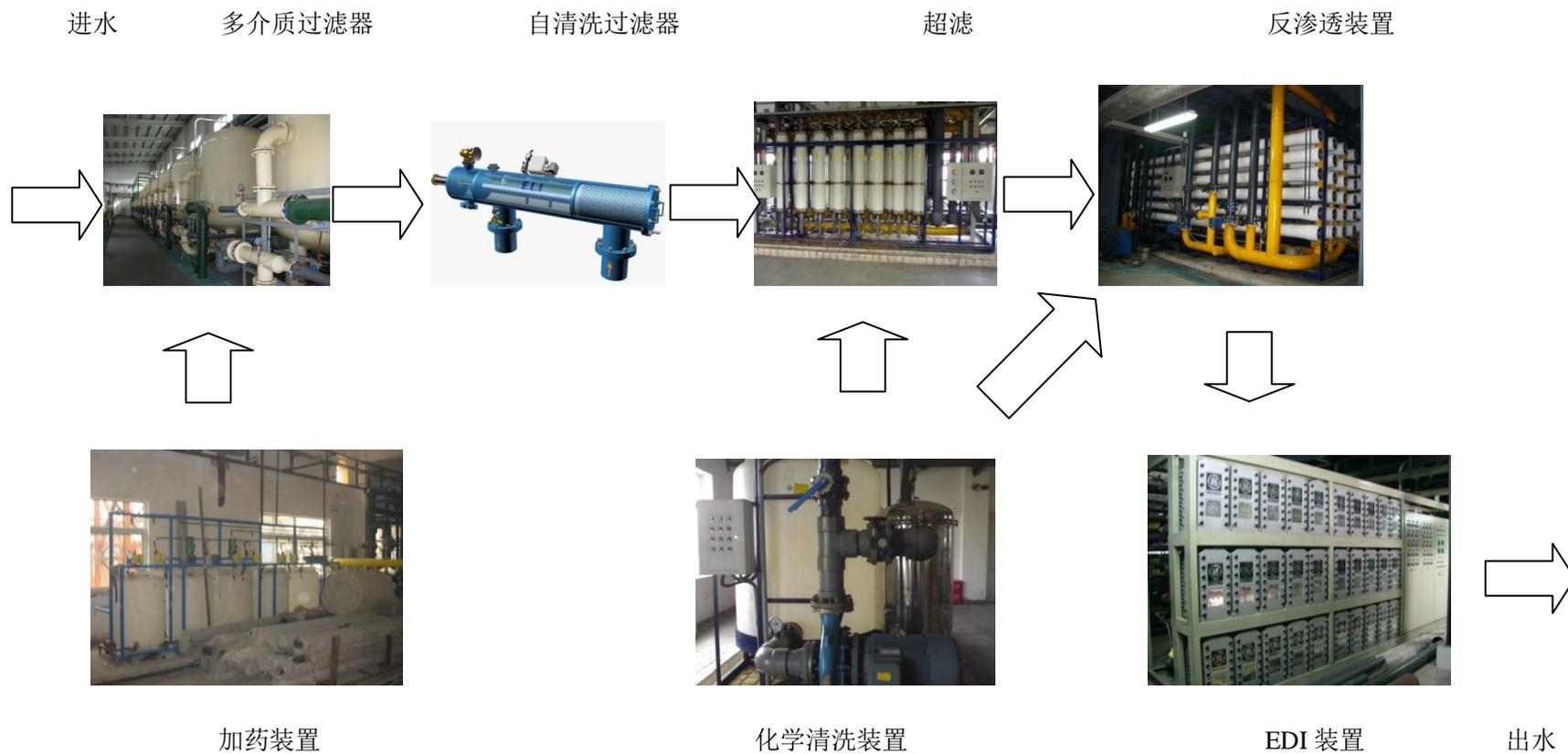
污泥脱水机



排泥



④除盐水系统 A





⑤除盐水系统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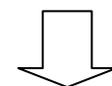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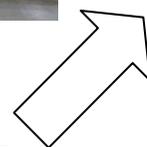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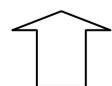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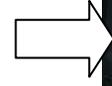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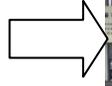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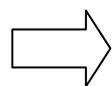
进水

多介质过滤器

自清洗过滤器

超滤

反渗透装置



加药装置

化学清洗装置

混合离子交换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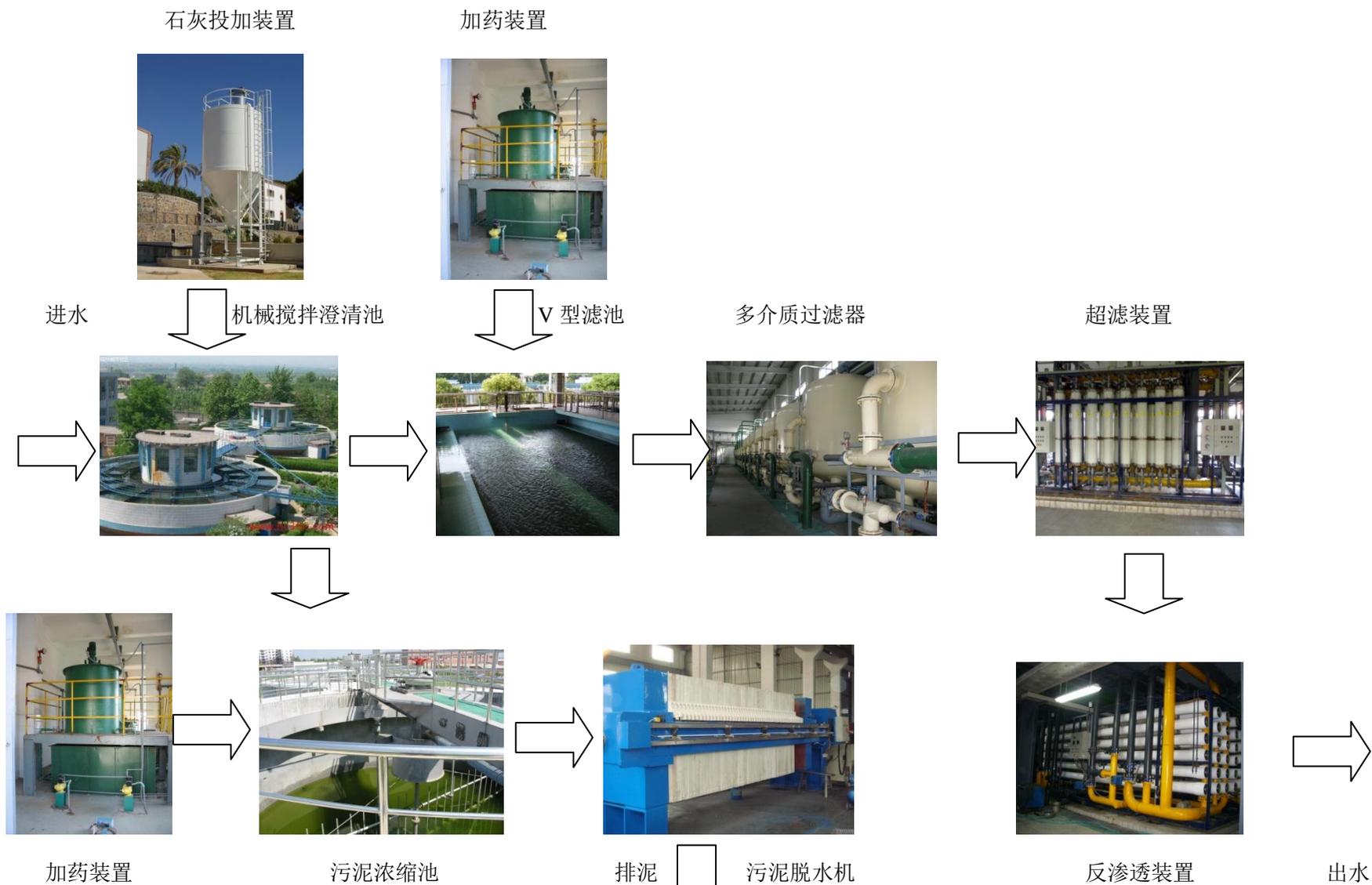
出水



再生设备



⑥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2) 公司主要产品应用系统及功能说明

产品种类	主要产品名称	应用系统	功能说明
污废水处理设备	斜板沉淀器	钢铁污水处理系统	运用分散颗粒的浅池沉淀原理,达到快速固液分离。
	化学除油器	钢铁污水处理系统	综合斜管沉淀器及机械澄清池优点开发的高效节能的降浊除油的设备,以投加化学药剂,经混合反应后使水中的油类、悬浮物等通过凝聚、絮凝作用沉降分离出来,达到净化水质的目的。
	粗颗粒分离机	钢铁污水处理系统	将污水中较大固体混合颗粒与水分离。
	高速过滤器	钢铁污水处理系统、含油污水处理系统	利用过滤介质的孔径截留或吸附比介质孔径更小的物质。
	斜板除油器	含油污水处理系统	运用浅池沉淀原理,采用多层、多格的斜板达到油水分离。
	高浊度含油处理装置	含油污水处理系统	运用浅池沉淀原理,并投加化学药剂,采用多层、多格的斜板达到油水和固液分离。
净化水处理设备	斜管沉淀器	净水处理系统	运用分散颗粒的浅池沉淀原理,达到快速固液分离。
	斜管沉砂器	净水处理系统	运用分散颗粒的浅池沉淀原理,使大颗粒固体迅速与水分离的目的。
	V型滤池	净水处理系统、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一种粗滤料滤池的一种形式,因两侧(或一侧也可)进水槽设计成V字形而得名。其主要特点是:(1)可采用较粗滤料较厚滤层以增加过滤周期。(2)气、水反冲再加始终存在的横向表面扫洗,冲洗效果好,冲洗水量大大减少。
	网格絮凝沉淀池	净水处理系统	应用紊流理论使进水对角交错对流,同时水流通过网格水流变速,形成良好的絮凝条件,进入浅池沉淀原理设计的斜板或斜管沉淀池,使水中悬浮物凝聚、絮凝、沉淀。
	生活水过滤器	净水处理系统	利用过滤介质的孔径截留或吸附比介质孔径更小的物质,同时需去除对人体有害物质,满足饮用水的标准。
	一体化净水器	净水处理系统	集混合、絮凝、沉淀、过滤、排污、反洗等功能于一体,无需人员值守,能达到单体全自动运行的多功能净水装置。
除盐水	自清洗过滤器	除盐水系统 A、除	通过过滤柱拦截水中悬浮物及颗粒物,并能实现连续供水,利用自身产水清洗过滤柱。



产品种类	主要产品名称	应用系统	功能说明
处理设备		盐水系统 B	
	多介质过滤器	除盐水系统 A、除盐水系统 B	利用多种过滤介质的孔径截留或吸附比介质孔径更小的物质。
	活性炭过滤器	除盐水系统 A、除盐水系统 B	利用活性炭截留或吸附比介质孔径更小的物质。
	超滤装置	除盐水系统 A、除盐水系统 B	以压力为推动力利用超滤膜不同孔径对液体进行分离的物理筛分过程。
	反渗透装置	除盐水系统 A、除盐水系统 B	在高于溶液渗透压的压力作用下,借助于只允许水透过而不允许其它物质透过的半透膜的选择截留作用,将溶液中的溶质与溶剂分离的装置。
	混合离子交换器	除盐水系统 B	阳、阴两种离子交换树脂,互相充分地混合在一个离子交换器内,同时进行阳、阴离子交换的设备。
	再生设备	除盐水系统 B	通过投加药剂,使离子交换树脂重新具有服役能力的装置。
中水回用处理设备	机械搅拌澄清池	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利用机械搅拌使水提升和搅拌,促使泥渣循环,并使水中固体杂质与已形成的泥渣接触絮凝而分离沉淀的水池。
	石灰加药装置	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将氢氧化钙粉末与水按比例投入溶解罐中,通过搅拌机对溶液进行充分搅匀,制备后的溶液由精密计量泵投加至原水管道,调节 PH 净化水质。
	多介质过滤器	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利用过滤介质的孔径截留或吸附比介质孔径更小的物质。
	超滤装置	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以压力为推动力利用超滤膜不同孔径对液体进行分离的物理筛分过程。
	反渗透装置	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在高于溶液渗透压的压力作用下,借助于只允许水透过而不允许其它物质透过的半透膜的选择截留作用,将溶液中的溶质与溶剂分离的装置。
循环水处理设备及污泥处理设备	旁滤器	净水处理系统、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旁滤器主要是用于工业领域循环水,给水,和废水的过滤。介质过滤系统利用深层介质,能有效地去除颗粒物和降低浊度。若装上特定的滤料,例如活性炭,沸石等,还可以吸附去掉相应的有机物,离子等。系统中的流化装置(底部排水装置)能流化过滤介质,清除被截留在介质上的污染物,并将其排出,得到彻底清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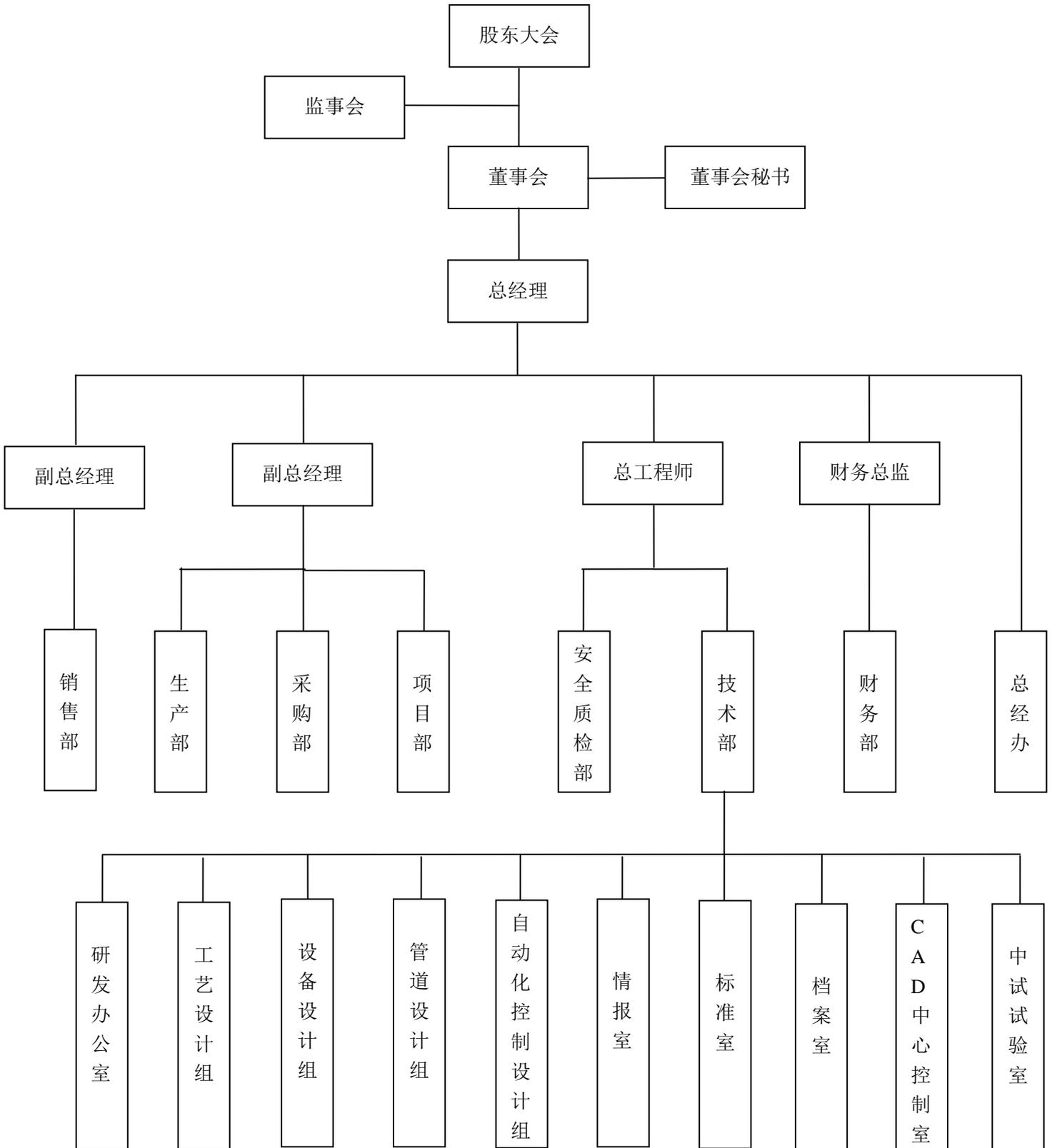
产品种类	主要产品名称	应用系统	功能说明
	无阀过滤器	净水处理系统、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采用虹吸原理,集过滤与自清洗于一体的重力式过滤装置。
	污泥浓缩机	净水处理系统、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在浓缩池中心安有一根竖轴由固定在桁架上的电动机经圆柱齿轮减速器、中间齿轮和蜗轮减速器带动旋转。当竖轴旋转时,矿浆沿着桁架上的给矿槽流入池中心的受料筒,并向浓缩池的四周流动。浓缩机矿浆中的固体颗粒渐渐沉降到浓缩池的底部,并由耙架下面的刮板刮入池中心的卸料斗,用砂泵排出。上面澄清的水层从池上部的环形溢流槽流出。
其它	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	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	垃圾渗滤液的处理总体上采用以生物处理为主体工艺进行处理。根据工艺流程可分为预处理、主处理和深度处理三个工序。预处理工序一般采用物化方法,为生化处理的前处理,包括沉淀、除氨等,能够有效降低氨氮浓度,同时去除部分 COD 和渗滤液中的绝大部分重金属离子,降低生物毒性,保证了生物处理工艺的正常运行和处理效果,特别针对老龄的垃圾渗滤液,有必要进行前处理。垃圾渗滤液主处理工序基本采用生化处理,为各种厌氧、好氧方法的组合。一般采用厌氧和强制脱氮生化工艺,对有机物和氨氮有较高的去除率,是废水中有机物的主要处理措施。垃圾渗滤液经过预处理和生化处理以后,可降解的有机物基本被去除,而极难生物降解的腐植酸类物质,常规生化、物化工艺均难于处理,同时废水中的氨氮由于好氧生化转化为硝态氮,而现有生化系统的反硝化作用稍弱,因此处理出水的 COD 和总氮仍然较高,为了达到排放标准的要求,需要进行深度处理。



二、公司组织结构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结构图





公司建立了经营班子，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组成，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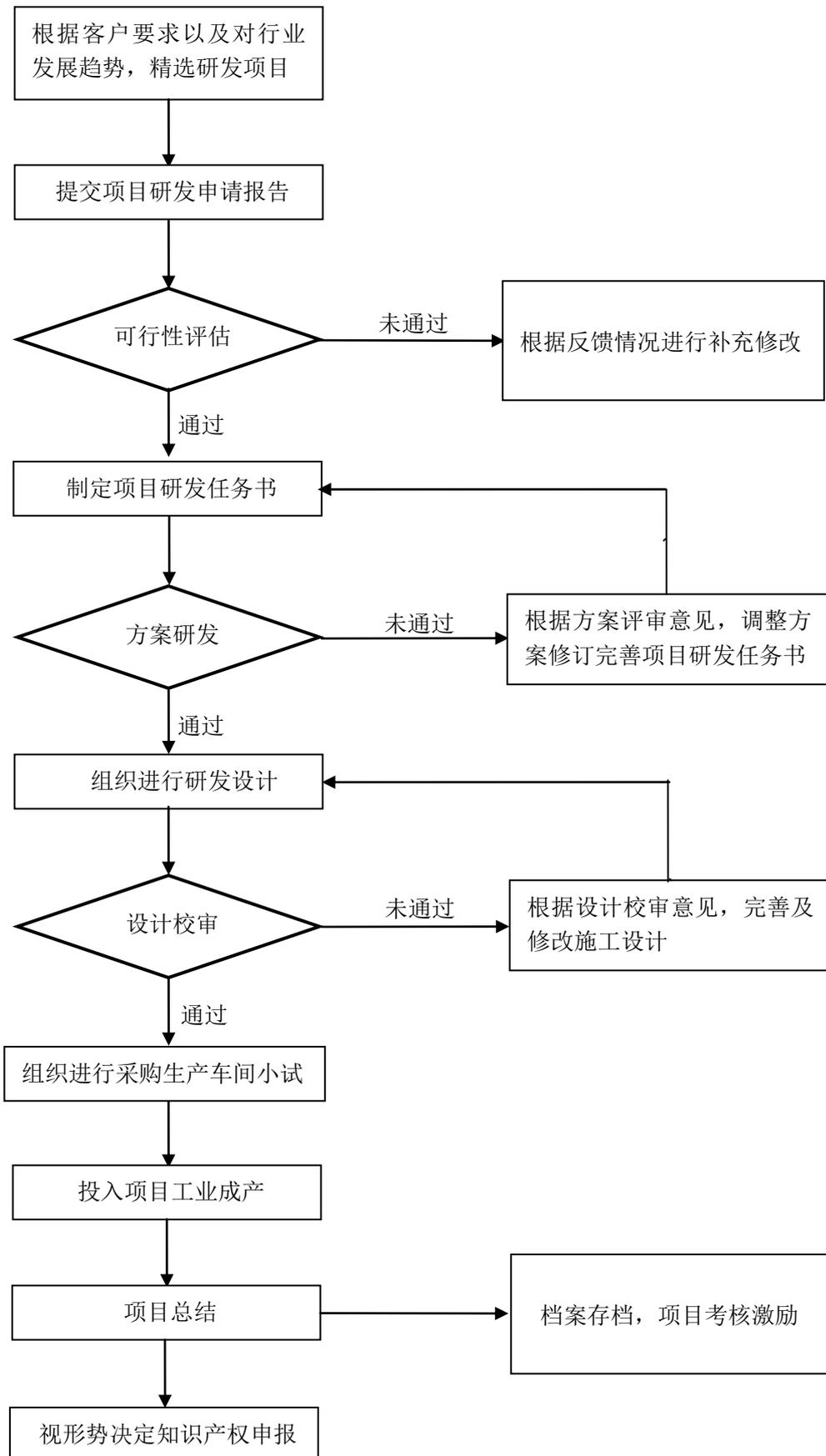
三、公司业务流程

（一）研发流程

公司技术部根据客户的需求、销售部的反馈信息以及对行业、市场的发展趋势，选择研发项目，提交研发申请报告并进行可行性评估；在获得通过后，制定项目研发立项任务书，提交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进行方案评审；在获得通过后，技术部开始进行研发设计，设计完成后根据项目规模依次进行车间小试或项目现场试验，达到预期技术指标后进行竣工完善，并推广使用；取得良好的经营效果后，进行项目总结，并视情形进行知识产权的申报工作。



公司研发流程图如下：





（二）生产服务流程

1、生产服务流程

公司具备生产现有的主要产品的能力，公司的生产方式以自主生产为主、生产外协为辅。公司并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和现有的生产能力，来合理安排公司的生产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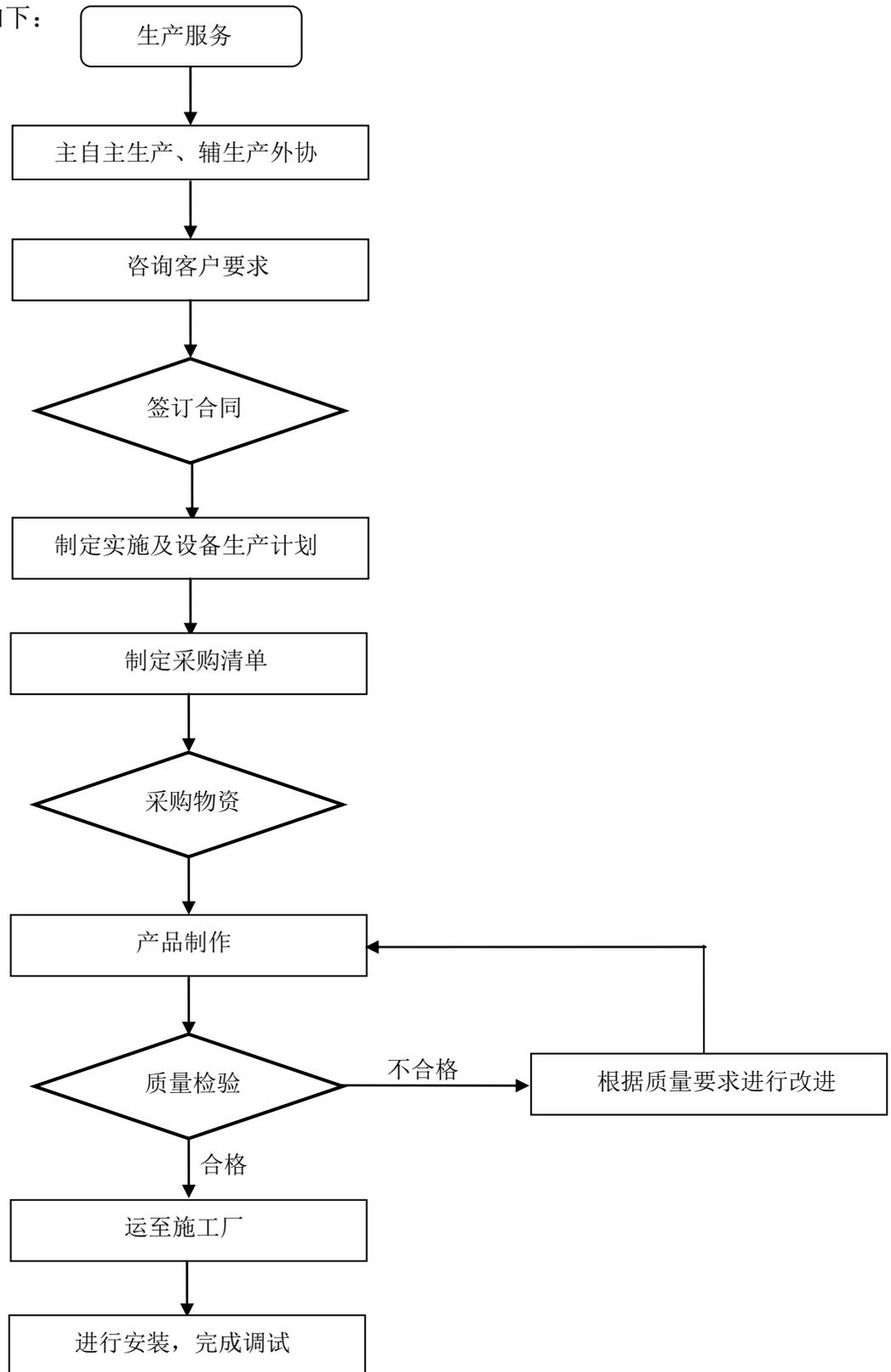
公司项目部根据销售部签订的项目合同制定项目实施及设备生产计划；技术部根据合同及合同附件进行施工图纸设计，并下发生产所需的材料和外购设备计划清单；采购部根据技术部门下发的生产所需的材料和外购设备计划清单，采购生产所需的所有物资；生产部根据技术部下发的施工图纸、利用采购部采购的生产物质完成产品制作工作；产品制作完成质检部验收合格后，运至项目施工现场，项目部组织人员对产品进行安装，并完成调试工作。

公司的服务方式以自主服务为主、服务外协为辅。公司根据客户不同的进度需求和现有的服务能力，来合理安排公司的服务力量，在力所不及的情况下，将部分非核心的业务交由第三方机构外协。在报告期内，公司在工程施工服务环节没有将任何业务外包给其他第三方机构。

公司利用对市政及企业提供水处理设备的丰富经验和技術實力，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派遣技术人员对客户在役水处理系统的工作状态进行监测检测，针对水处理系统不同的状态特征，提供节能改造或者技术改造的解决方案。公司根据解决方案，由生产部生产并提供相应的设备，项目部有针对性地实施在线维护或大修工程，或者由项目部组织专门人员为客户提供运营管理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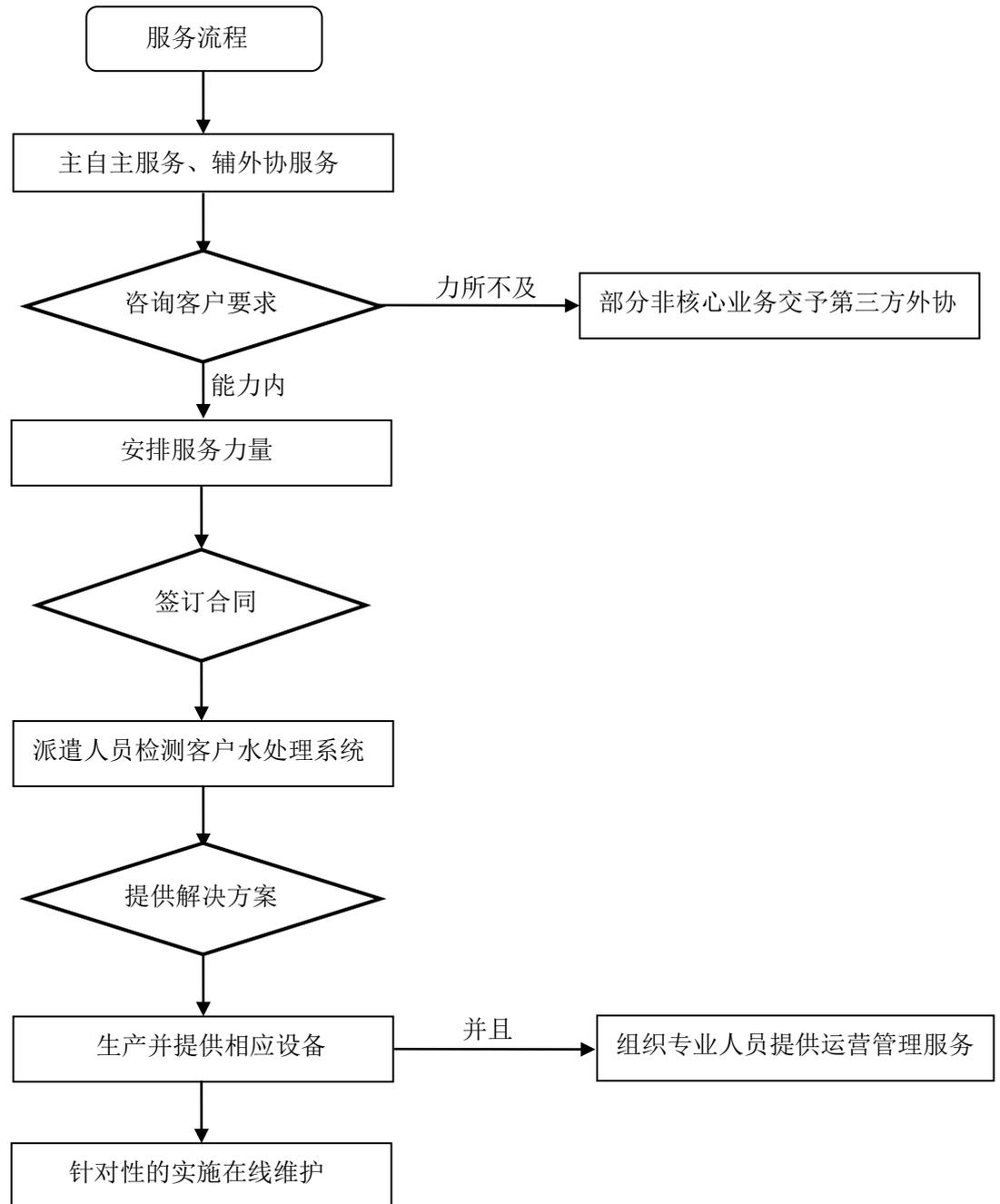


生产流程图如下：





服务流程图如下：





2、外协生产情况

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外协生产机制，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将生产环节中的某些部分外包给第三方进行外协生产。公司在报告期内生产能力较为充足，如下表所示，外协生产的比例很小。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外协方采购额	-	1,319,607.80	771,276.00
采购总额	24,231,808.28	84,687,206.66	78,625,143.51
占比	-	1.56%	0.98%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一家外协生产机构，名为武汉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鲁机五金加工厂（下称“鲁机五金”），性质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为车床、刨洗加工、机械设备配件生产；金属结构制作。

鲁机五金给公司提供车床、刨洗加工服务，公司支付其加工费。公司按照预计工时和市场工费计算加工成本，结合市场价格与鲁机五金商定加工费用。鲁机五金加工的产品由公司安全质量部进行质量控制，视同公司自行生产产品检验程序。市场上，类似的加工企业非常多，不存在对鲁机五金的依赖。鲁机五金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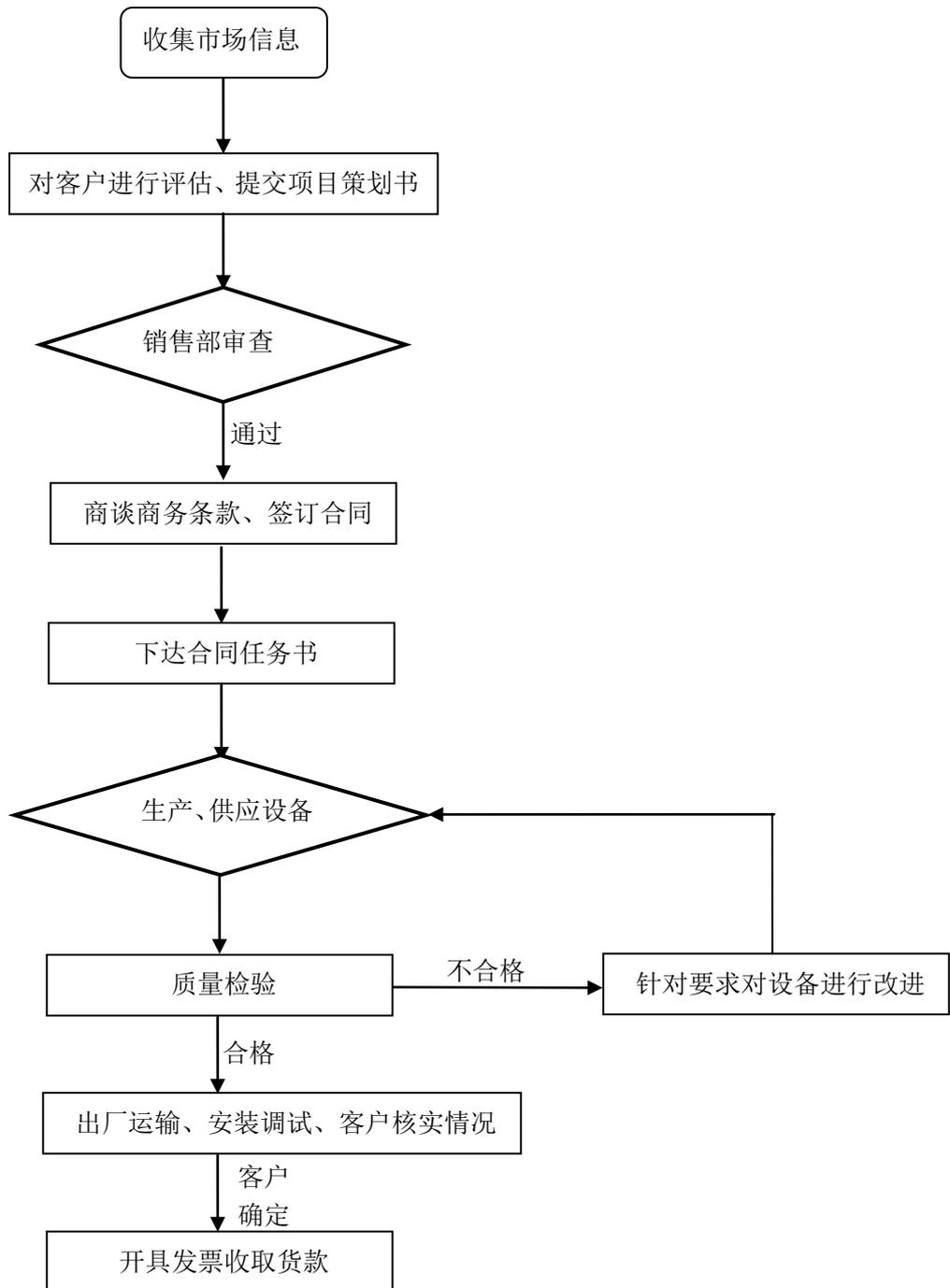
（三）销售流程

1、传统直销模式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部人员收集市场信息，对客户进行评估、提交项目策划书。经过销售部审查通过后，根据客户需求，与客户商谈商务条款，签订销售合同后，下达合同任务书；项目部、生产部、采购部和技术部根据合同任务书要求组织生产和供应产品；验收合格后出厂，项目部组织产品运输，安装调试，并与客户核实供货情况，跟踪客户使用情况，由客户出具确认单或者根据工程进度，开具发票收取货款。



传统直销模式销售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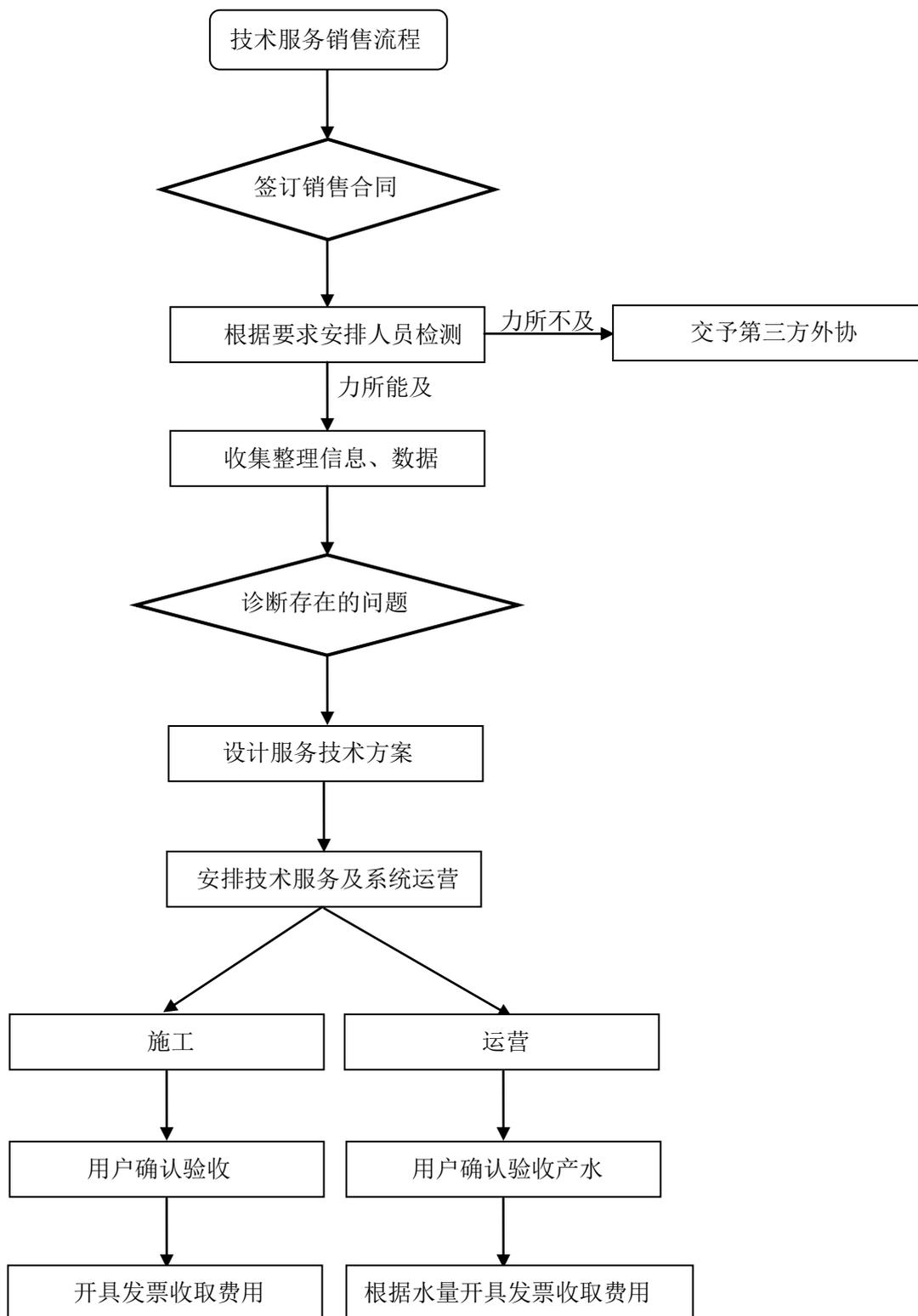


2、技术服务模式（运营管理）销售流程

根据业务人员签订的销售合同要求，组织安排项目、技术人员对客户的水处理等设备进行监测，对信息、数据进行收集整理，分析诊断运行设备存在的问题，设计服务技术方案；交由公司项目部进行组织安排技术服务及系统运营；项目技术人员根据技术方案进行技术工程施工运营，通过用户确认验收的产水，根据水量或服务时间开具发票收取费用。



技术服务模式销售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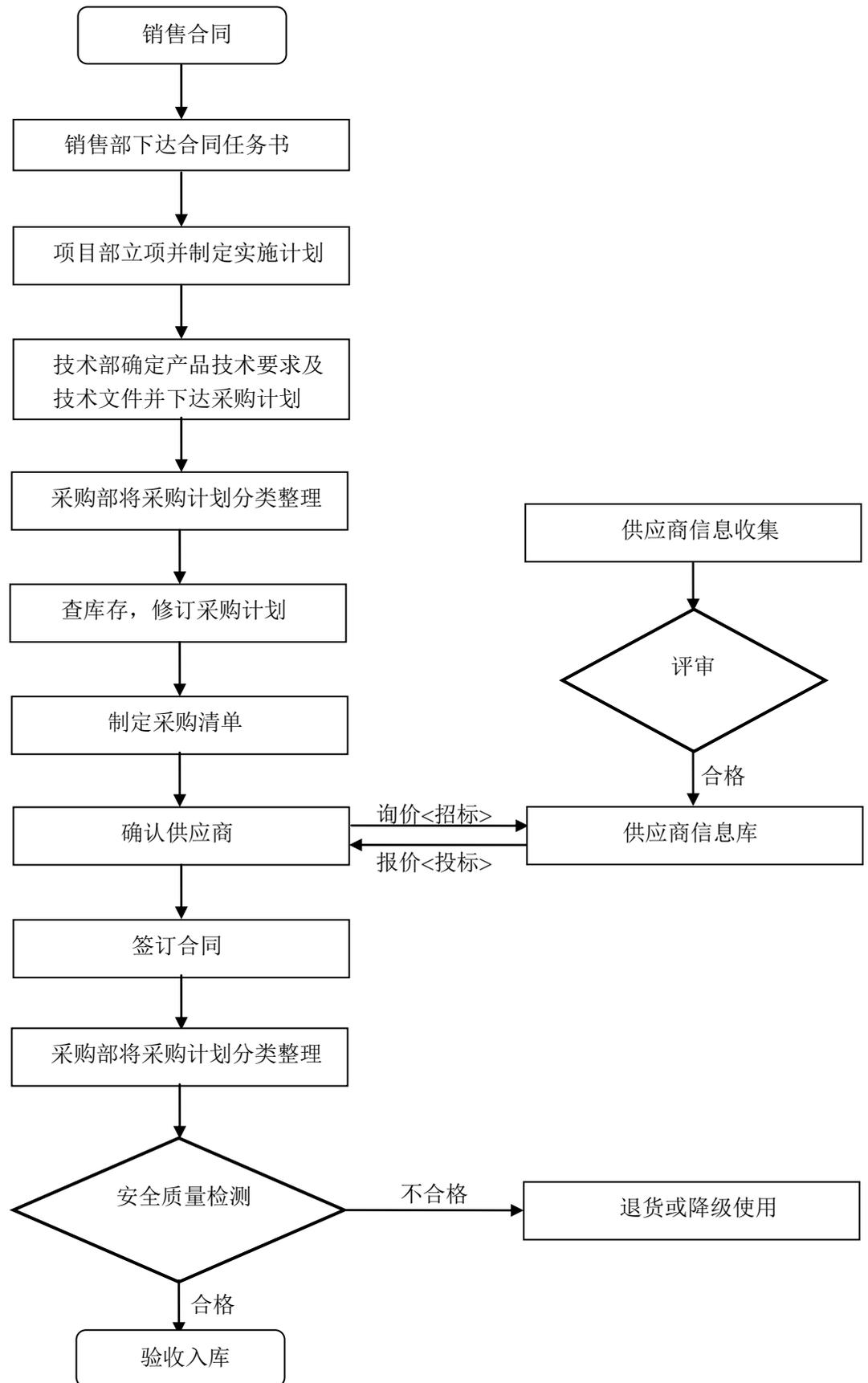


（四）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部根据技术部下达采购计划、技术要求及技术文件，制定采购清单，再采用协议、招标等邀约方式与公司供应商信息库里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招标）工作，根据供应商报价情况，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采购部跟踪供货情况，安全质量部对供应商供应的原材料进行抽检，验收合格后入库。



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

1、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技术含量

公司的产品主要分为常规污废水处理设备、净化水处理设备、除盐水处理设备、中水回用水处理设备、循环水处理设备、污泥处理设备等及水处理设备配套的加药装置、清洗装置、再生装置等，以及整个水处理工程的系统设计、安装、调试及服务。

在公司产品和服务采用的主要技术方面，公司拥有新型污水沉淀、高速高效节能过滤、高效涡涡气浮分离、高浊度含油污水处理、多功能净水、快装型塑料斜板、花瓣蘑菇布水、带自清洗和反洗防跑料功能的过滤、高浓度有机物废水反渗透化学冲洗等技术；在水处理系统工程运营及在线维护服务方面，公司具备完备的检测、施工、安装、调试、维护等一体的技术服务能力。

目前，公司主要技术实际应用情况如下：

产品种类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
污废水处理设备	斜板沉淀器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化学除油器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高浊度含油污水处理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粗颗粒分离机	高效涡涡气浮分离技术
	高速过滤器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斜板除油器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高浊度含油污水处理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高浊度含油处理装置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高浊度含油污水处理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净化水处理设备	斜管沉淀器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斜管沉砂器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V型滤池	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网格絮凝沉淀池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生活水过滤器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一体化净水器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多功能净水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除盐水处理设备	自清洗过滤器	带自清洗和反洗防跑料功能的过滤技术
	多介质过滤器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产品种类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
	活性炭过滤器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超滤装置	单端固定式 MBR 生物反应器膜组技术
	反渗透装置	高浓度有机物废水反渗透化学冲洗
中水回用处理设备	机械搅拌澄清池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石灰加药装置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多介质过滤器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超滤装置	单端固定式 MBR 生物反应器膜组技术
	反渗透装置	高浓度有机物废水反渗透化学冲洗
循环水处理设备 及污泥处理设备	旁滤器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无阀过滤器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污泥浓缩机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其它	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	正渗透与反渗透相结合的垃圾渗滤液处理、单端固定式 MBR 生物反应器膜组技术

2、公司的主要技术情况

(1) 新型污水沉淀技术

本技术涉及一种污水的处理装置，具体地说是一种新型污水沉淀装置。它包括分离器、隔板和螺旋输送机，其特征是：分离器的配水槽内装有进水分配装置，进水分配装置的出水孔与分离器的反应区相通，进水分配装置是一个由数个溢流板单元组成的梯形分配器，螺旋输送机的出口通过管道连接有气体提升器。它彻底解决了现有产品存在污水进水不均匀、容易翻浑、清污排泥不方便的缺点。该技术提高了泥水分离效果，延长了污水与药剂的反应时间从而降低了药剂消耗，同时清污排泥方便，提高了设备运行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2)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

本技术涉及一种污水净化处理中的高速高效节能过滤器。它包括罐体、过滤板和装在过滤板上的滤料，其特征是：罐体上部装有进水分布管，进水分布管包括母管，母管上分布有变隙式集污管，变隙式集污管包括镂空的骨架和间隙地绕在骨架上的绕丝，过滤板下面装有布气装置。本过滤技术可以提高反洗效果，加速被污染滤料的再生，降低反洗水的消耗，防止反洗过程中滤料的漏失，它能够节约水资源 60%以上，节省滤料消耗 95%以上，是一种高速高效节能



过滤器。

(3) 高效涡涡气浮分离技术

本技术在于气浮分离装置中有一种能够进行自引气并且可调节进气量的新型装置，它能够随污水进水量的大小自行调节，保证设备工作时合理的供气量。该装置内置一个微气泡碎气、布气装置，可使散气气泡粒径达到 1-2 μm ，可有效地捕获水中的油及悬浮物，使出水水质达到更加理想要求。

(4) 高浊度含油污水处理技术

本技术针对石油、石化行业存在的大量高浊度含油污水处理，要求处理后的污水中油达到 100mg/L 以下、悬浮物达到 100mg/L 以下，主要采用的是一种两级浅层斜板（管）沉淀技术：斜板除悬浮物与斜管除油相结合处理污水。其结构上采用两级分离，含油污水经一级斜板沉淀区沉淀后，避免二级除油区的斜管堵塞，悬浮物及部分重油能迅速下沉至斜板上，滑至集泥斗，通过排泥装置排出。微小油滴通过斜管技术逐渐聚集成大油滴，然后顺二级斜板上浮至水面；水面浮油通过链板式刮油机刮到集油槽，最后通过排油管排出。

(5) 多功能净水技术

本技术是针对钢铁行业冷轧薄板生产线工程污水处理开发的一种新型的一体化净水器，也可用在工况相近的冶金、石化、市政、石油、电力等领域。其将混合、絮凝反应、斜管沉淀、过滤、清水汇集及污泥浓缩为一体，具有效率高、流程短、占地面积小的优点。在占地限制、工程费用限制等条件下，具有极高的竞争优势。

(6) 快装型塑料斜板技术

该技术在于在传统的多层、多格斜板沉淀技术基础上，克服现有结构存在的焊接、制作、维护、运输等困难及问题，创新了一种快装型塑料斜板组件技术，该结构新颖、安装简单方便、拆卸维护容易。具有处理效果好、占地面积小、能耗低、投资少、运行管理方便、安全可靠等优点。斜板材质一般为塑料，通常塑料材质斜板采用在斜板上焊接加强筋，形成立方块，现场安装时立方块靠在一起采用绳索固定，这种结构的好处是现场不用焊接、运输成本低、安装



简单、易维护。

(7) 花瓣蘑菇布水技术

该技术是对传统的过滤器（主要为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多介质过滤器等）过滤技术中进水布置技术的提高及改善，过滤布水是过滤技术的关键技术之一，传统的过滤技术较常使用的主要是一种布水器组件，其结构形式一般采用喇叭口等形式。这种结构主要存在布水不均、容易堵塞和易损坏等问题。

本技术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针对现有过滤布水技术存在的问题，提供一种新型布水技术，由过滤进水通过蘑菇形布水器、蝶形扩散器及椭圆形防跑料网等将原水均匀地进行分配，并平稳地进入到过滤技术的核心滤料层中。其具有布水均匀，检修方便，能防止反洗时滤料流失，价格低廉的优点等。

(8) 带自清洗和反洗防跑料功能的过滤技术

本技术是设计一种具备自清洗功能的反洗防跑料装置取代原有的过滤器反洗防跑料装置，彻底解决原有的过滤器反洗防跑料装置因堵塞而造成的进、出水不畅，水质不易达标的问题。

本技术具有设计简单、制作成本较低、操作维护方便、过滤器进出水顺畅、提高水质达标率等优点。

(9) 高浓度有机物废水反渗透化学冲洗技术

反渗透系统运行期间，进水中的有机物和悬浮物固体浓缩至一定浓度后，会在膜表面沉淀。有机物的出现会为微生物的生长提供养分，导致膜表面产生一层生物膜。这些生物膜阻碍水流通过膜，导致产水量降低，操作压力增高，跨膜压差增加，使膜受到难以恢复的损坏，增加系统的运行成本。此外，膜污染会使透过膜的溶解性物质增加，从而导致产水水质变差。因此，为防止有机物、悬浮物固体及微生物在膜上富集，相对于低浓度有机物废水，高浓度有机物反渗透在冲洗过程中投加碱及非氧化性杀菌剂。此工艺的优点是防止膜表面污染物的富集，延长化学清洗周期，维持系统稳定运行，延长膜的使用寿命，降低运行费用。



本技术所要解决的问题是针对高浓度有机物废水现有反渗透设计存在的问题，提出一种新型反渗透冲洗流程，具有实施方便，投资成本低、效果明显等特点。

(10) 正渗透与反渗透相结合的垃圾渗滤液处理技术

本技术是针对垃圾渗滤液的水质特点而开发的一种新型可靠的专利技术。垃圾渗滤液是垃圾在堆放和填埋过程中由于压实、发酵等生物化学降解作用，同时在降水和地下水的渗流作用下产生一种高浓度有机或无机成份的液体。垃圾渗滤液水质复杂，含有多种有毒有害的无机物和有机物，其成分变化极其不稳定。

此技术的工艺特点是产水水质好，其对 TDS、TSS、TKN、COD 去除率可达到 94%-96%，COD、NH₃-N 等可以满足一级排放标准；抗污染性能好，其过膜驱动力为膜两侧不同溶液的浓度差，因此在低压或零水力压力下便可进行过滤操作，因此其膜污染发展较慢，清洗也相对简单而且效果比反渗透好，保证膜设备能长时间稳定运行。

相比于传统的垃圾渗滤液处理工艺，本工艺具有以下优点：低能耗；无需额外提供碳源；占地面积小；不会产生大量污泥，无需提供污泥处置设备；影响处理效果的因素较小，可操作性高。

(11) 单端固定式 MBR 生物反应器膜组技术

本技术涉及一种污水处理装置——膜生物反应器（MBR）——的关键组成部分：中空纤维膜组件。在内置式 MBR 中，中空纤维膜放置在活性污泥池中，运行过程中膜丝极易由于微生物而发生污堵，本技术通过特殊的膜元件布置方式来改善膜的污堵情况。本技术所要解决的问题是针对现有内置式 MBR 装置存在的膜易污染问题，而提出的一种新型膜丝布置方案，具有气洗效果好，运行稳定的优点。

本技术独特的膜元件布置方式能够提高气泡清洗的效果，节约曝气量，有利于减轻膜的污染。适宜处理高浓度有机废水。

3、公司产品和服务可替代性

公司产品和服务能满足推动下游行业节能降耗，适应下游产业结构升级的需



要。因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不存在可替代性。在技术层面具体而言，水处理设备的技术核心为水处理技术工艺流程的重组，通过不同的工艺流程的组合设计来满足不同水质环境条件下的用水要求，因此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替代意味着水处理设备工艺流程的革新。而下游产业的生产工艺在短期内未见到发生变化的可能；近期未见到新型价廉的可替代性水处理设备原材料规模出现；近期也未见新型水处理设备替代性工艺流程设计方案，因此在短期内公司产品和服务不会被替代。



（二）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序号	商标组成	注册人	注册号	注册时间	核定类别	注册有效期
1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314250	2009年4月17日	核定服务项目（第35类）	10年

备注：公司正在向国家商标局办理商标注册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2、实用新型

公司目前有19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申请已经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了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专利权人	有效期	备注
1	高速高效节能过滤器	实用新型	2005 2 0097337.5	原始取得	2005 年 7 月 27 日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质押
2	高效涡涡气浮分离器	实用新型	2006 2 0096424.3	原始取得	2006 年 4 月 27 日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质押
3	高浊度含油污水除油器	实用新型	2007 2 0083720.4	原始取得	2007 年 3 月 9 日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质押
4	多功能净水器	实用新型	2009 2 0084640.X	原始取得	2009 年 3 月 31 日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质押
5	新型颗粒捕捉器	实用新型	2009 2 0288885.4	原始取得	2009 年 12 月 8 日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质押
6	快装型塑料斜板组件	实用新型	2010 2 0198156.2	原始取得	2010 年 5 月 14 日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质押
7	花瓣状蘑菇布水器	实用新型	2010 2 0235160.1	原始取得	2010 年 6 月 18 日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质押
8	单端固定拘束式膜生物反应器的膜组件	实用新型	2010 2 0274372.0	原始取得	2010 年 7 月 23 日	武汉江扬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9	高浓度有机物废水反渗透化学冲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1 2 0554840.4	原始取得	2011 年 12 月 23 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10	具有自清洗和反洗防跑料装置的过滤器	实用新型	2012 2 0009545.5	原始取得	2012 年 1 月 9 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10 年	
11	一种正渗透和反渗透相	实用新型	2012 2 0214402.8	原始取得	2012 年 5 月 14 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专利权人	有效期	备注
	组合的垃圾渗滤液处理装置						10年	
12	吸盘式反冲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2 2 0408531.0	原始取得	2012年8月17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10年	
13	粗颗粒过滤设备尾部轴承座组建	实用新型	2012 2 0477093.3	原始取得	2012年9月18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10年	
14	煤化工废水处理成套装置	实用新型	2012 2 0595209.3	原始取得	2012年11月13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10年	
15	一体化净水器	实用新型	2012 2 0726464.7	原始取得	2012年12月26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10年	
16	新型网格絮凝沉淀池	实用新型	2012 2 0633580.4	原始取得	2012年11月27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10年	
17	净水站成套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2 2 0633454.9	原始取得	2012年11月27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10年	
18	机械搅拌混合沉砂池	实用新型	2012 2 0739243.3	原始取得	2012年12月31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10年	
19	含油污水除油器	实用新型	2012 2 0678851.8	原始取得	2012年12月11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起10年	

备注：公司正在向国家专利局办理专利权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与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于2011年5月6日签署的《专利权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将上述列表第1至7项专利质押至该行，在2010年12月30日至2013年12月29日期间发生的主债权余额内承担最高不超过800万元的担保额度。

3、专利申请权



公司目前有1发明专利的申请已经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了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公告日	专利申请人	状态
1	抗污染改性聚偏氟乙烯中空纤维膜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12 1 0452766.4	2012年11月13日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已受理

备注：公司正在向国家专利局办理专利申请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目前，发明专利尚未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中。

4、土地使用权

公司目前主要经营场所所在地已经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坐落	用途	使用权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情况
夏国用(2012)第784号	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同兴村	工业用地	26,898.95	2059年12月22日	抵押

备注：公司正在向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申请土地使用权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与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签署的《最高额授信合同》，该行向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支持，用于公司经营周转，期限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与该行签署了《在建工程最高额抵押合同》，将上述土地以及实验楼、办公楼、生产车间、宿舍等6栋建筑物抵押给银行，担保主债权金额为2,000万元，其中土地评估价值1,167万元，担保主债权数额920万元；实验楼、办公楼、生产车间、宿舍等6栋建筑物累计评估价值1,345万元，担保主债权数额1,080万元。本次抵押分别在江夏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和江夏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



5、无形资产原值、账面价值和使用情况

公司主要专利和商标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期末账面价值为0。公司为购置土地使用权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全部计入无形资产，并按照剩余可使用年限摊销。

截至2013年5月31日，账面无形资产原值、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	原值	摊销额	净值
1	土地使用权	6,803,662.00	476,256.48	6,327,405.52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认证机关	有效期	资质等级 (许可范围)
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B31840420115 004	湖北省 建设厅	2016年11月9日	机电设备安装 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资质、环保 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42011862	湖北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年5月28日	环境工程（水污 染防治工程）专 项乙级
3	特种设备 (压力容器)设计许可证	TS1242069-20 15	湖北省 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年11月28日	D1 第一类压力 容器和 D2 第二 类低、中压容器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鄂JZ安许证字 [2007]004253	湖北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3年12月31日	建筑施工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计提折旧的会计政策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有关规定执行。公司主要房屋建筑物和电子设备均为近年来购建，平均财务成新率为50%以上；公司的机器设备虽然成新率较低，但基本属于通用设备，市场上的供应较多，随时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均运行良好，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

公司产品需要按照客户工程项目的需要进行设计、开发和制造，因此大多为非标准化的产品。这些产品的制造目前需要依靠具备较强技术经验的技工进行生



产，并不需要大型机械设备。另一方面，公司产品的装配和安装调试环节大多在客户项目现场进行，公司产品的生产和安装调试环节仅有部分安排在公司生产。因此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较小。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按照类型分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截至2013年5月31日为止，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8,101,242.91	2,849,364.10	5,251,878.81	64.83%
机械设备	2,193,147.55	2,040,618.00	152,529.55	6.95%
运输设备	2,127,431.00	882,719.13	1,244,711.87	58.51%
其他设备	1,365,165.96	938,002.05	427,163.91	31.29%
合计	13,786,987.42	6,710,703.28	7,076,284.14	51.33%

1、公司主要生产设备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名称	入账时间
机械设备	电加热反应罐	2005-12-31
机械设备	摇臂钻	2007-06-30
机械设备	摇臂钻 Z30500*16/1	2005-03-31
机械设备	钻床	2005-12-31
机械设备	车床 CA616A/2000	2005-12-31
机械设备	三棍卷板机	2005-12-31
机械设备	立铣 X5032	2005-12-31
机械设备	焊接操作机 CYHJ4040	2005-09-30
机械设备	车床	2005-12-31
机械设备	液压剪板机 QC12Y-12*2500	2005-12-31
办公设备	办公家具<3>	2005-11-30
办公设备	江天办公桌椅	2011-05-23
办公设备	空调	2005-11-30
机械设备	行吊	2005-12-31
运输设备	雪佛兰汽车	2006-12-31
运输设备	昊锐汽车	2010-09-29
运输设备	迈腾汽车	2010-09-29
机械设备	车床 CW61100B/5000	2005-12-31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名称	入账时间
运输设备	交通车	2005-10-31
运输设备	奥迪 FV7201TFCVTG	2011-07-15
运输设备	沃尔沃汽车	2009-06-30
运输设备	奥迪汽车	2007-06-26
机械设备	起重机	2005-06-30
机械设备	电加热反应罐	2005-12-31
机械设备	摇臂钻	2007-06-30
机械设备	摇臂钻 Z30500*16/1	2005-03-31
机械设备	钻床	2005-12-31
机械设备	车床 CA616A/2000	2005-12-31
机械设备	三棍卷板机	2005-12-31
机械设备	立铣 X5032	2005-12-31
机械设备	焊接操作机 CYHJ4040	2005-09-30
机械设备	车床	2005-12-31

2、公司拥有的主要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名称	取得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车间	2005-12-31
房屋及建筑物	宿舍楼	2005-12-31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楼	2005-12-31
房屋及建筑物	实验楼	2005-12-31
房屋及建筑物	配电房	2005-12-31
房屋及建筑物	公厕	2005-12-31

关于上述房屋建筑物的房产证办理情况的说明如下：

2003年11月1日，公司与江夏区郑店街道办事处签订了《项目用地协议书》，在郑店黄金工业园购置约50亩土地用于建设生产厂房。合同签署以后，受2004年国家土地政策调整的影响，直到2009年12月23日，武汉市江夏区国土资源管理局与公司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将上述土地出让给公司，并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由于在建设期间没有获得用地手续，导致公司于2005年期间建成的上述6栋建筑物无法履行工程验收而未能取得房产证。目前公司已向相关政府部门申请办理房产证。此前公司上述建筑物已取得了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投资项目备案证、建设工程文件审查合格书、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单、环保验收、建设工程规划验收等审批文件或程序。

（五）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员工情况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许志蕾，核心技术人员，详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高祥，男，汉族，1973年7月24日出生于湖北省鄂州市，1994年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机械制造及工艺专业，大专学历。1994年9月就职于武汉鼓风机厂铆焊车间，任铆焊车间设备员、技术员；1996年1月就职于武汉鼓风机厂技术部，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1年2月就职于武汉鼓风机厂销售成套有限公司，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2年4月就职于武汉江扬环境保护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部，任工程师、技术部部长。

江权松，男，汉族，1975年7月28日出生于湖北省武汉市，1997年7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1999年7月，就职于武汉机床附件厂，担任车间技术员；1999年7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武汉华电钢结构有限公司，担任数控班班长；2002年9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北京佳云环境有限公司，从事水处理设备设计及工艺设计，担任技术部部长；2007年8月至今，就职于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水处理工艺设计，担任副总工程师。

梅敏君，男，汉族，1984年2月出生，出生于湖北省武汉市，2007年6月毕业于江汉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6月至今任职于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任机械工程师。

郭辉，男，汉族，1985年10月29日出生于江西省吉安市，2007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开始就职于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至今，任工艺技术员，主要工作责任为水处理系统方案编制、投标、设计及指导安装调试工作。



王锰，男，汉族，1977年12月18日出生于湖北省孝感市，1997年7月毕业于武汉化工学院计算机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开始就职于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至今，任电气自动化工程师，主要工作责任为水处理系统电气自控方案编制、投标、设计及指导安装调试工作。

2、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采取的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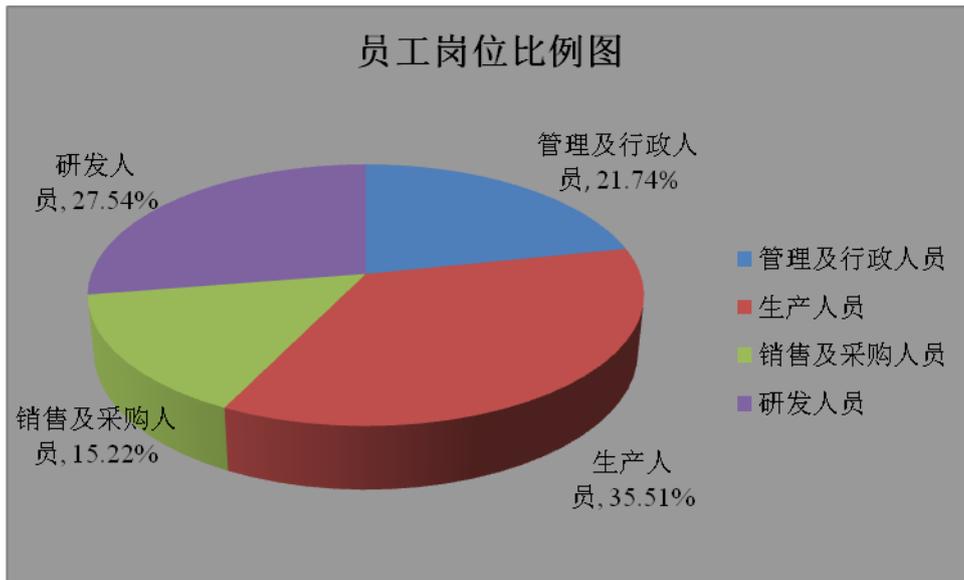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股东，公司近15年的发展凝聚了目前高级管理人员的努力，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也享受了公司发展的成果。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除股东之外，绝大部分为公司发展过程中自主培养起来的，年轻一代的技术人员的技术路线和发展方向均受公司发展的影响，该团队比较稳定，报告期内也未发生人员离职。

3、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2013年5月31日，公司员工138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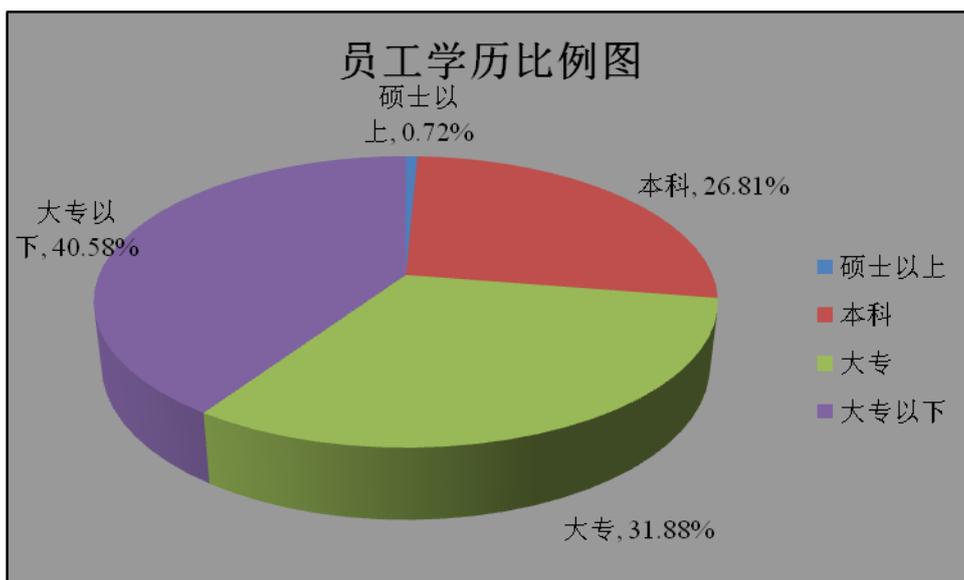
(1) 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管理及行政人员	30	21.74%
生产人员	49	35.51%
销售及采购人员	21	15.22%
研发人员	38	27.54%
合计	138	100.00%



(2) 学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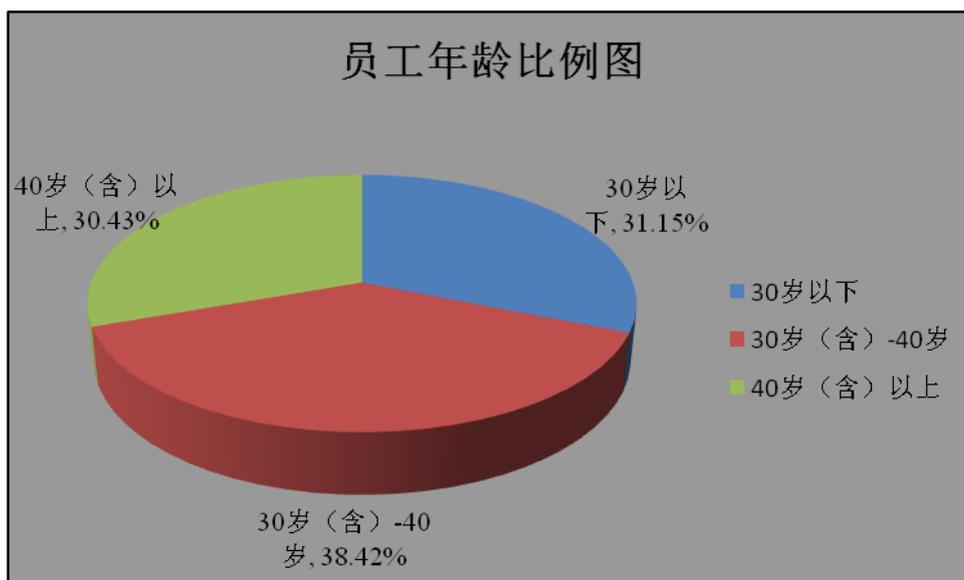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	1	0.72%
本科	37	26.81%
大专	44	31.88%
大专以下	56	40.58%
合计	138	100.00%



(3) 年龄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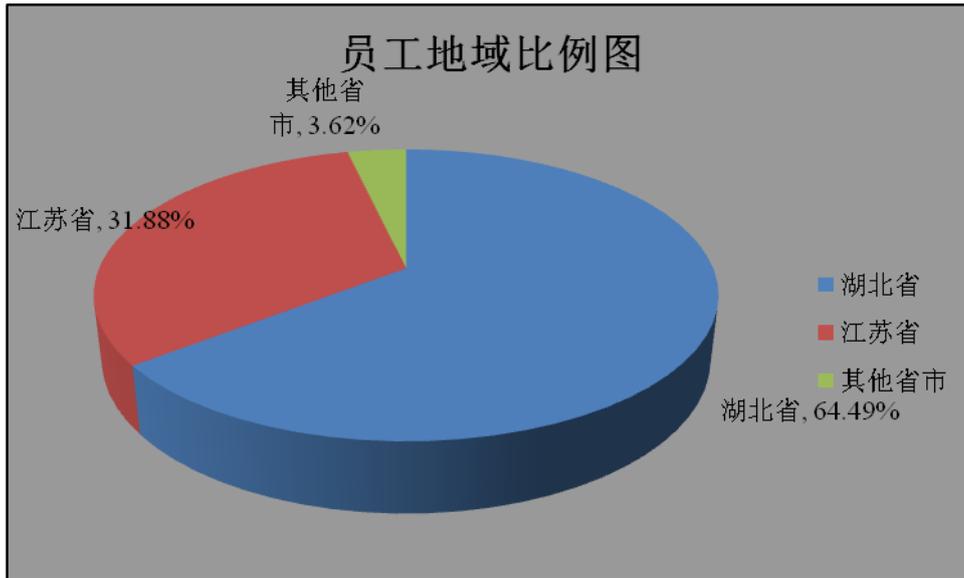


年龄	人数	比例
30岁以下	43	31.15%
30岁(含)—40岁	53	38.42%
40岁(含)以上	42	30.43%
合计	138	100.00%



(4) 地域结构

地域名称	人数	比例
湖北省	89	64.49%
江苏省	44	31.88%
其他省市	5	3.62%
合计	138	100.00%





五、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公司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工程承包、商品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两种，传统直销模式和技术服务（运营管理模式），商品销售和整体EPC承包主要通过传统直销模式实现。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承包收入主要为整体EPC总承包收入。公司的商品销售主要为销售化学药剂、膜和配品配件等，公司水处理设备的销售主要是依托于整体EPC承包所带动，计入整体EPC承包收入。公司的技术服务主要为通过对在役水处理系统的工作状态进行监测检测，针对水处理系统不同的状态特征，提供节能改造或者技术改造的解决方案，有针对性地实施在线维护或大修工程，对客户一次性收取技术服务费用；或者对在役的水处理系统提供运营管理的技术服务，公司根据企业的水消耗量或者处理水量，与客户之间进行一次或者多次结算，收取费用。公司仅在2012年取得一笔技术服务收入，该项收入所对应的销售模式为技术服务销售模式。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整体BOT承包收入，但整体BOT总承包和技术服务（运营管理）是公司未来重点扩展的项目运营模式。

公司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传统直销	40,862,745.15	32,952,013.29	19.36	144,915,005.70	103,080,209.35	28.87	140,374,000.35	97,015,668.21	30.89



项 目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工程承包	40,209,166.09	32,617,083.41	18.88	143,524,780.63	102,155,517.67	28.82	137,273,179.16	95,103,064.66	30.72
	商品销售	653,579.07	334,929.87	48.75	1,390,225.07	924,691.68	33.49	3,100,821.19	1,912,603.55	38.32
	技术服务	-	-	-	2,400.00	-	-	-	-	-
	合 计	40,862,745.15	32,952,013.29	19.36	144,917,405.70	103,080,209.35	28.87	140,374,000.35	97,015,668.21	30.89



（二）公司产品的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面向全国各大中型国有冶金、化工、石化企业和其他行业企业提供水处理产品和技术服务，客户资源广泛。大中型国有企业对相关产品及工程供应商的选择非常谨慎，门槛较高，通常需要较长时间的审核验证，只有具备足够规模和技术力量的企业才有可能成为其长期供货商。公司作为这些企业水处理工程设备提供商，不会被轻易更换。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5月，包括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8.57%、90.87%和87.84%。水处理行业拥有特殊的盈利模式，单个水处理系统工程项目合同金额较大，因此，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较大。另一方面，水处理系统工程施工周期较长，公司根据工程进度与客户进行结算确认收入，工程完工后，如果未与客户签订协议提供技术服务（运营管理），该客户不再对公司产生业务收入。因此，虽然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比较大，但该行业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5月，前五名客户中有四家客户均为不同的单位。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和关联关系的情况。

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5 月前五名客户统计表

单位：元

2013 年 1-5 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31,235.51	52.45
西北电力工程承包公司	4,505,972.13	11.03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266,414.09	10.44
开封中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115,202.20	10.07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575,439.29	3.86
合 计	35,894,263.22	87.84
2012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159,296.44	55.31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36,297,466.67	25.05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5,643,784.62	3.89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5,243,763.45	3.62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347,511.56	3.00
合 计	131,691,822.74	90.87
2011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198,025.34	16.53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13,547,830.13	9.65
河南润龙商贸有限公司	13,016,094.74	9.27
沧州中铁制造材料装备有限公司	9,401,709.40	6.70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8,755.76	6.42
合 计	68,172,415.37	48.57

（三）公司成本结构

公司产品成本构成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成本	24,364,114.53	73.94	87,022,731.93	84.42	73,394,367.86	77.17
直接人工	1,101,957.76	3.34	2,252,824.65	2.19	2,410,929.43	2.54
制造费用	7,485,940.99	22.72	13,804,122.88	13.39	19,297,767.37	20.29
合计	32,952,013.28	100.00	103,079,679.45	100.00	95,103,064.66	100.00

公司主要成本包括：原材料、生产工人人工和制造费用（包括折旧费）、施工、安装费用和其他费用，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采购价格主要根据市场价格、行业内标准，与供应商协商定价。主要原材料价格随市场行情变动，公司针对原材料价格的变动结合市场行情适时调整产品价格，同时通过工艺及材料构成的研发减少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对于公司的影响。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如碳钢材料、不锈钢材料、阀门、水泵等，原材料



供应商众多，市场竞争非常充分。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超滤反渗透膜的生产厂商均为国外厂商，在国内均由国内经销商代理销售，公司是这些经销商的主要客户之一，对其拥有较强的谈判能力。公司在报告期内超滤反渗透膜的采购价格平稳有降，公司的超滤反渗透膜采购得到有效供应。因此，公司在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方面具有较大的自主权，能够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四）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5月对前5名供应商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9.23%、53.53%和33.38%；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具有非常大的自主权，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5 月前五名供应商统计表

单位：元

2013 年 1-5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2,224,480.00	19.18
北京天润和创自动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00,000.00	7.84
深圳市昊天林实业有限公司	1,554,000.00	6.41
丹东市水技术机电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	5.69
深圳涛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31,498.00	4.26
合 计	8,089,978.00	33.38
2012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武汉达通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633,258.35	18.46
北京安泰久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60,300.85	11.88
武汉大伟物资有限公司	9,846,822.22	11.63
宜兴市南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6,623,591.45	7.82
深圳涛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57,661.54	3.73
合 计	45,321,634.42	53.53
2011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北京安泰久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535,769.23	13.40



武汉达通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242,915.62	13.03
武汉大伟物资有限公司	6,918,140.09	8.80
上海玺盛水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5,760,969.23	7.33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241,452.99	6.67
合 计	38,699,247.16	49.2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供应商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传统直销模式为主，辅之以技术服务模式，公司的销售收入也主要依靠工程项目实现。所以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也是以工程承包业务合同为主，也有少量的产品购销合同。另一方面，工程承包业务合同工期大多跨越两个或以上报告期。因此，报告期内签订的合同存在未履行完毕的情况。

（1）报告期内签订的未履行完毕的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1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月	11,300,000.00
2	西北电力工程承包公司	2013年4月	10,800,000.00
3	西北电力工程承包公司	2013年3月	3,500,000.00
4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9月	23,960,000.00
5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9月	121,875,000.00
6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2011年9月	58,100,000.00
7	开封中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	7,250,000.00
8	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	4,700,000.00



(2)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

单位：万元

合同号	合同甲方	项目	合同期间 (注)	合同价 (含税)	合同可确 认收入	预计 总成本	截止 2013 年 5 末累计				报告期	
							已确认 收入	占合同可 确认收入 比例	已确认 成本	占预计 总成本 比例	收入	成本
2011-053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煤集团鄂尔多斯图克化肥项目	2011 年 12 月—2013 年 12 月	12,187.50	11,025.11	7,277.45	10,920.08	99.05%	7,208.12	99.05%	10,920.08	7,208.12
2012-024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乌兰集团兴安盟 135 万吨/年合成氨、240 万吨/年尿素装置	2012 年 10 月—2014 年 10 月	5,810.00	4,965.81	3,724.36	3,629.75	73.09%	2,722.31	73.09%	3,629.75	2,722.31
2008-028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桐梓煤化工一期工程	2009 年 2 月—2011 年 8 月	3,206.30	2,740.43	1,985.35	2,740.43	完工	2,047.83	完工	553.25	442.22
2011-052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	伊犁新天年产 20 亿 Nm 煤	2013 年 3 月—2013 年 12 月	2,396.00	2,047.86	1,763.08	1,326.40	64.77%	1,142.03	64.77%	1,326.40	1,142.03



合同号	合同甲方	项目	合同期间 (注)	合同价 (含税)	合同可确 认收入	预计 总成本	截止 2013 年 5 末累计				报告期	
							已确认 收入	占合同可 确认收入 比例	已确认 成本	占预计 总成本 比例	收入	成本
	限公司	制天然气 项目										
2011-024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徐矿宝鸡 60万吨/ 年甲醇项 目	2011年7 月—2012 年8月	1,789.00	1,516.37	1,202.24	1,516.37	完工	1,242.49	完工	1,516.37	1,242.49
2010-039	青海五彩矿业有限公司	110万吨/ 年纯碱工 程	2011年8 月—2012 年8月	1,650.81	1,410.95	868.94	1,410.95	完工	907.38	完工	1,410.95	907.38
2009-023	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公司	龙宇煤化工二期公用工程项目	2009年8 月—2011 年6月	1,645.00	1,405.98	743.40	1,405.98	完工	781.01	完工	583.53	328.51
2010-046	河南润龙商贸有限公司	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公司除盐水处理合同	2010年 11月— 2011年6 月	1,590.00	1,358.97	1,091.15	1,358.97	完工	1,105.49	完工	1,301.61	1,061.16

注：项目完工时间可能因项目业主方工程进度的调整而变动。



2、采购合同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是“以产定购、自主采购”的模式。公司与长期合作的供应商签订有采购合同，报告期内签订的合同尚存在未履行完毕的情况，合同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1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1年9月	6,000,000.00
2	南昌圣羿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	3,255,000.00
3	深圳市昊天实业有限公司	2012年3月	5,177,760.00
4	南昌圣羿有限公司	2012年1月	6,510,000.00
5	北京特里高膜技术有限公司	2012年3月	3,330,000.00
6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2012年7月	4,580,000.00
7	北京安泰久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7月	8,172,550.00

3、借款合同

公司的下游客户大多为大型的能源化工企业，在账款支付的周期方面拥有很强的话语权。同时，公司的项目运营模式主要为整体 EPC 承包模式，工程业务前期需要垫付大量的资金。因此公司存在很大的资金需求。

根据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的说明，该行给予公司授信额度为 6,000 万元，业务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工程项下非融资性保函。其中：1,200 万元额度采用公司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另 4,800 万元额度采用公司应收账款池融资方案进行管控。因此，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给予公司总体额度为 6,000 万元的最高授信额度，具体的借款合同、质押合同、抵押合同和最高授信合同如下：

公司待履行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方	贷款种类	合同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签订日期
1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3,000,000.00	7.572%	2012-6-12 至 2013-6-11	2012-6-12
2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3,000,000.00	7.572%	2012-6-15 至 2013-6-14	2012-6-15
3	上海浦发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3,500,000.00	7.2%	2012-8-3 至	2012-8-3



序号	合同方	贷款种类	合同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签订日期
	武汉分行				2013-8-2	
4	上海浦发银行 武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5,000,000.00	7.2%	2012-10-23 至 2013-10-22	2012-10-23
5	上海浦发银行 武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3,500,000.00	7.2%	2012-12-21 至 2013-12-20	2012-12-21
6	上海浦发银行 武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5,000,000.00	7.2%	2013-5-13 至 2014-5-12	2013-5-13
7	上海浦发银行 武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7,000,000.00	7.2%	2013-5-22 至 2014-5-32	2013-5-22

公司待履行质押和抵押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方	合同金额	合同类型	担保期限	签订期
1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6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2012-8-1 至 2015-6-12	2012-6-12
2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20,000,000.00	在建工程最高额抵押	2012-1-1 至 2014-12-31	2012-12-28

公司待履行的最高额授信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方	贷款种类	合同金额	合同类型	担保期限	签订期
1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最高额贷款及其他授信	60,000,000.00	授信	2012-1-1 至 2014-12-31	2012-12-28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和自主培养的技术工人，自主采购原辅材料，并生产拥有行业领先性能的产品，以及提供相应研发、设计、制造、工程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管理和技术维护等服务，通过直销模式向下游行业大型工业项目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产品购销合同或施工服务合同的约定向客户收取费用。

（一）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是以自主研发为主，与与科研院所的技术合作为辅。公司立足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选取科研项目。



（二）生产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订单情况来确定生产计划和组织安排生产。公司具备生产现有的所有品种产品的能力，生产方式以自主生产为主、生产外协为辅，并根据客户不同的进度需求和现有的生产能力，来合理安排公司的生产活动。

公司的服务方式也是以自主服务为主，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水处理各个业务环节的服务，根据客户不同的进度需求和现有的服务能力，来合理安排公司的服务力量，在力所不及的情况下，将部分非核心的业务交由第三方机构外协。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直销模式，具体又分为以下两种：

1、传统直销模式

公司通过自身的销售渠道向客户直接销售产品或者服务，即由公司的销售部门牵头参加客户所组织的产品或者工程项目招投标，根据产品或者工程项目中标的标准要求签订购销合同或工程施工服务合同，明确合同标的、质量标准、交货期限、结算方式等，并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生产、发货、安装、验收、结算、回款，提供一切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2、技术服务模式（运营管理）

公司通过为既有市政及企业客户在役水处理系统的工作状态提供监测检测服务，并针水处理系统不同的状态特征，提供节能改造或者技术改造的解决方案，并与客户就解决方案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或工程施工服务合同，有针对性地实施在线维护或大修工程。

（四）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辅材料均自行采购。公司采购部负责对供应商的管理和原辅材料的采购。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公司对供应商的管理包括经营资质、生产设备、生产及运输能力、质量控制、经营规模、诚信履约等



方面的考察与审核，并根据考察与审核的情况，建立了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公司采用协议、招标等邀约方式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合同要件主要包含品种、数量、质量、价格、运输方式、付款方式、交货期限等。

（五）盈利模式

公司立足于自身的技术和成本优势参与市场竞争。对于产品市场，在合理定价销售产品的过程中，辅以适量的技术服务，帮助客户解决所遇到的问题，提高客户的满意度，维持公司持续发展应有的利润；对于技术服务（运营管理）业务，公司利用自身丰富的设备维护经验和先进的节能环保技术，降低受托水处理系统运营成本，在帮助客户降低用水成本的同时，提升公司利润率。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所处发展阶段

环保部发布的《关于环保系统进一步推动环保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中称，“十二五”期间，要将污水处理厂脱氮除磷等升级改造和中小城镇污水处理，高浓度难降解工业废水处理等作为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在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中，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业水污染防治、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及水生态修复、地下水污染防治等等都被列入“十二五”环境保护的重点工程。这些政策的规范落实将推动水处理产业步入快速发展期。其中，水价提升、管网建设、提标改造和再生水利用都将成为水务领域可期待的增长动力，未来几年我国水务市场的发展前景看好。

相对国外而言，国内的水处理企业起步晚，在规模、技术、品牌、管理与融资五大方面落后于国际领先的水务企业。近年来国内企业已开始充分意识到中国水处理市场的巨大潜力和行业本身的低风险和稳定性的特点，不少企业陆续进入工业和市政水处理等领域。

从生命周期的角度来看，我国工业和市政水处理行业前景比较被看好，目前正处于成长期，具体表现为行业需求迅速上升、竞争者数量不断增多、技术趋于定型、利润迅速增长四个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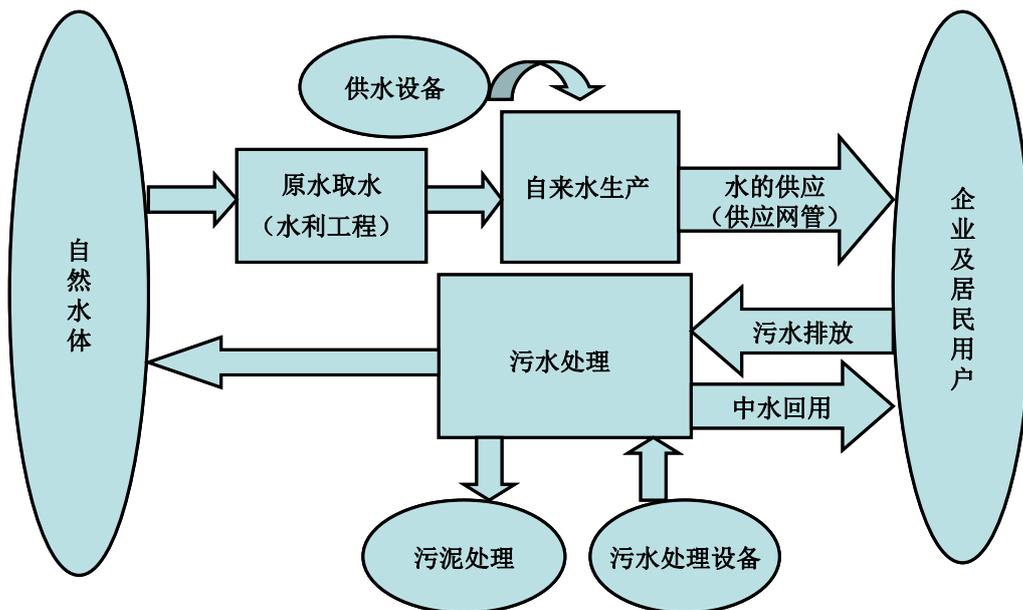


2、行业产业链情况

整个水务产业链包括供水、污水设备生产制造，原水收集与制造、存储、输送，水的生产和销售，水的供应网管、中水回用，污水排放，污水收集与处理、污泥处理等。

在整个水务行业产业链中，工业和市政水处理行业主要覆盖污水处理和污水处理设备制造等两个环节，工业和市政水处理行业偏向下游，行业的上游产业主要包括污水设备原材料及零配件行业。污水处理行业的下游企业主要包括排放污水的企业和居民用户，其中工业企业的发展状况对于工业和市政水处理行业影响较大，工业污水和居民污水通过污水处理后再排入自然水体或通过中水回用返回企业和居民用户。

水务行业产业链如下：



资料来源：世经未来与农业银行

(1) 行业的上游产业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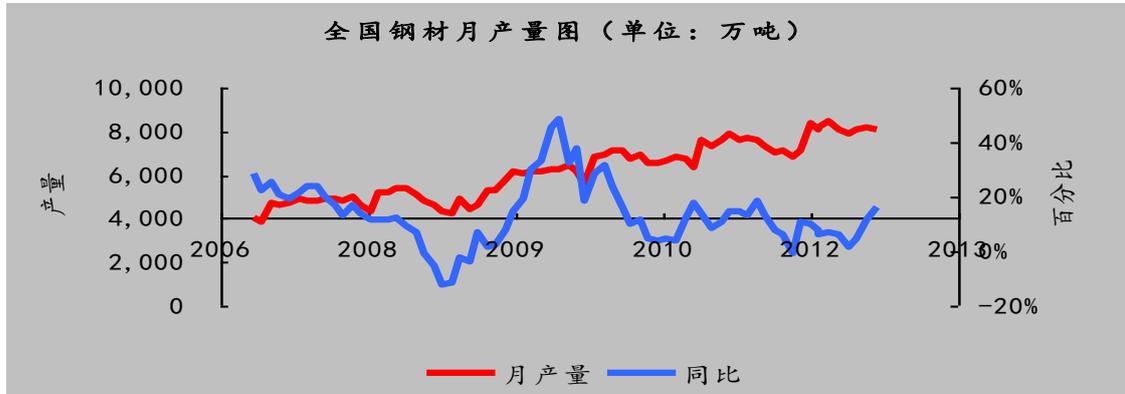
工业和市政水处理行业的上游主要为污水设备原材料及零配件行业，具体包括钢材、水泵、阀门等领域。

①钢铁行业

在报告期内，钢铁行业产量虽有稳定增长，但增速明显下降。2007年1月至



2012年11月期间，全国钢材产量均呈现稳定上升的趋势，每年均有一定程度的增长；增速方面，钢材产量的增速虽然出现负增长的迹象，但在报告期末增速指标显著回升。具体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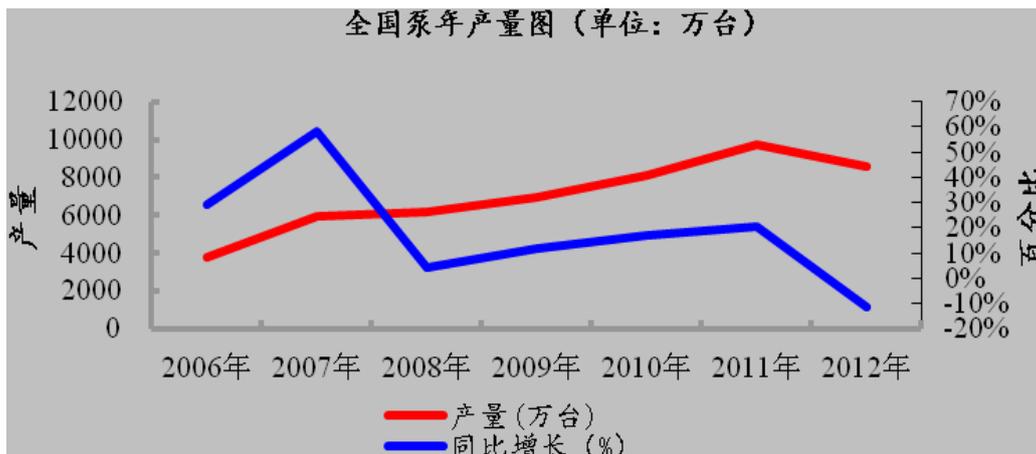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长江证券研究部

受我国钢铁行业产能全面过剩的影响，在报告期内钢材价格一直在历史低位运行，这对钢材用量较大的水处理行业而言，能够缓解其他原材料、人工价格上涨给行业制造成本造成的压力。另一方面，我国是钢铁业大国，每年的钢材产量居世界第一，充足的产量确保了我国水处理行业钢材原材料价格和质量的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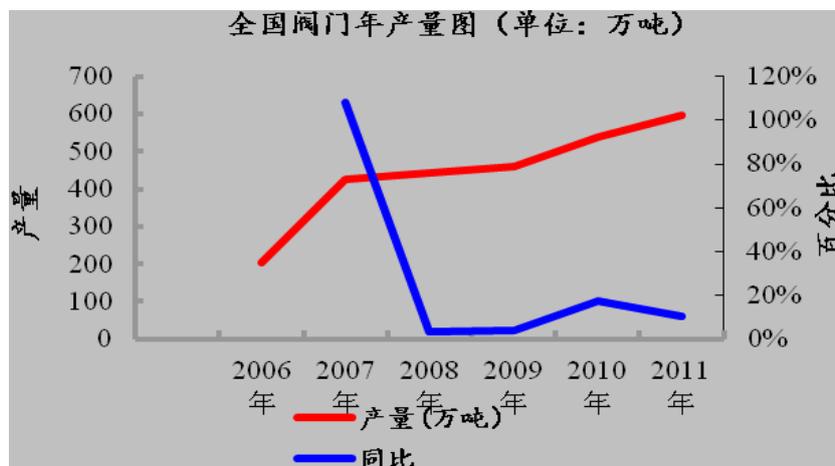
②泵及阀门

在报告期内，泵产量虽然增速有所放缓，但一直保持平稳增长。根据《通用机械工业年鉴》的统计数据，虽然在2006年至2012年期间，全国泵的产量增速受到2007年至今的经济危机的影响呈现放缓的趋势，甚至在2012年出现负增长，但产量从2006年的3752万台一直上升到2012年的8602万台。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通用机械工业年鉴》

在报告期内,阀门产量和泵产量一样,虽然增速有所放缓,但一直保持增长。根据《通用机械工业年鉴》的统计数据,全国阀门产量从2006年的205.00万吨上升到2011年的595.87万吨。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通用机械工业年鉴》

受我国泵和阀门产量增速放缓甚至为负的影响,预计在未来我国泵和阀门的价格并出现平稳上升的趋势,公司最近两年内材料成本上升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这个趋势,但预计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转暖,泵和阀门行业产量的增长也会恢复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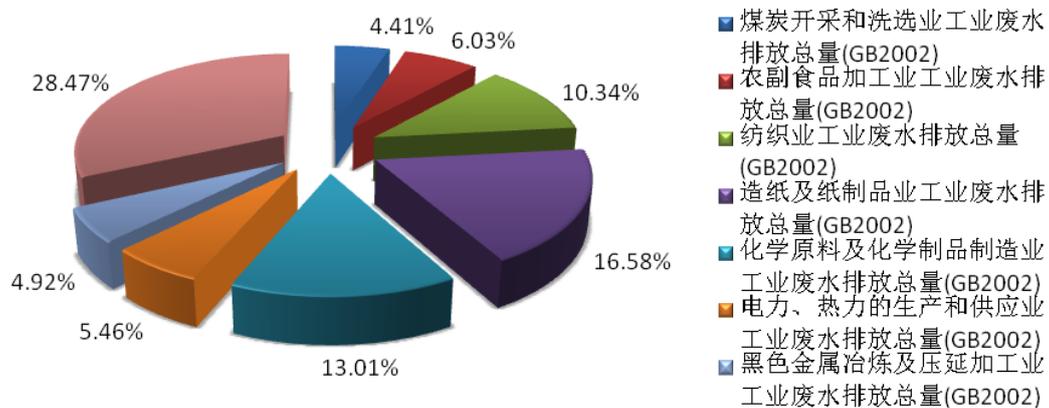
(2) 行业的下游产业背景

工业污水排放在我国污水排放上占有较大的比重,工业行业中,电力、造



纸、石化行业，冶金业、纺织、化工、农副产品等行业污水排放量较大，是我国污水处理行业主要的下游产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的数字，对我国2010年各行业的污水排放量的分析显示，我国工业污水排放的前五个领域依次为造纸业、石化行业、纺织业、农副产品、电力行业，其中造纸行业污水排放最多，达到全国工业污水总量的16.58%，其次是石化行业和纺织业，分别占均占13%和10%左右，农副产品业和电力行业比重也较大，分别占到总量的6%和5.5%，其余冶金业占到4.92%，煤炭开采占到4.41%，这几大领域污水排放占据全国工业污水总量的71.53%。其中，造纸业、化工业、印染业是水资源的深度污染行业，对水污染危害极其严重。我国各行业的污水排放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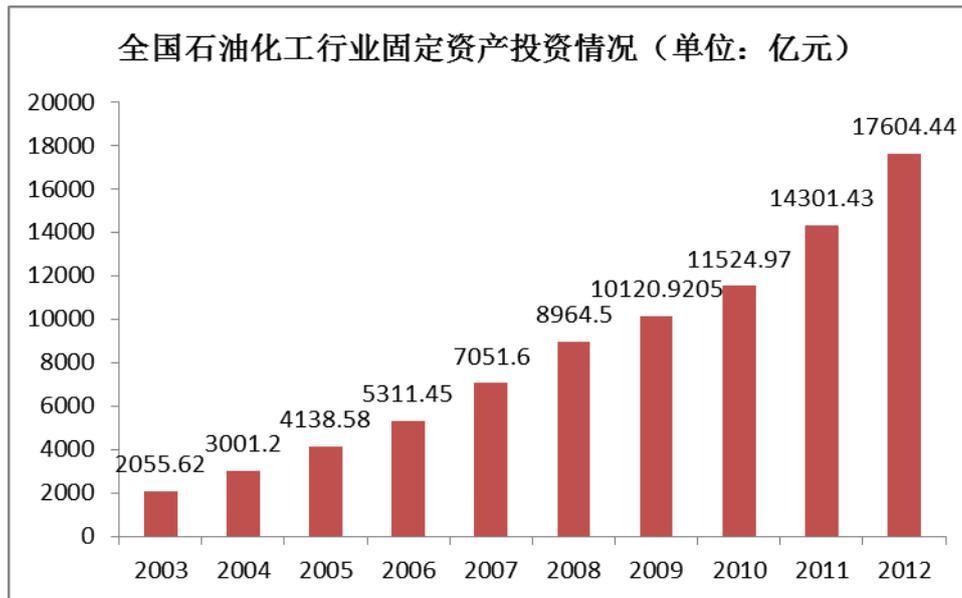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世经未来与农业银行

公司目前业务主要面向石油化工、煤化工、电力等重要基础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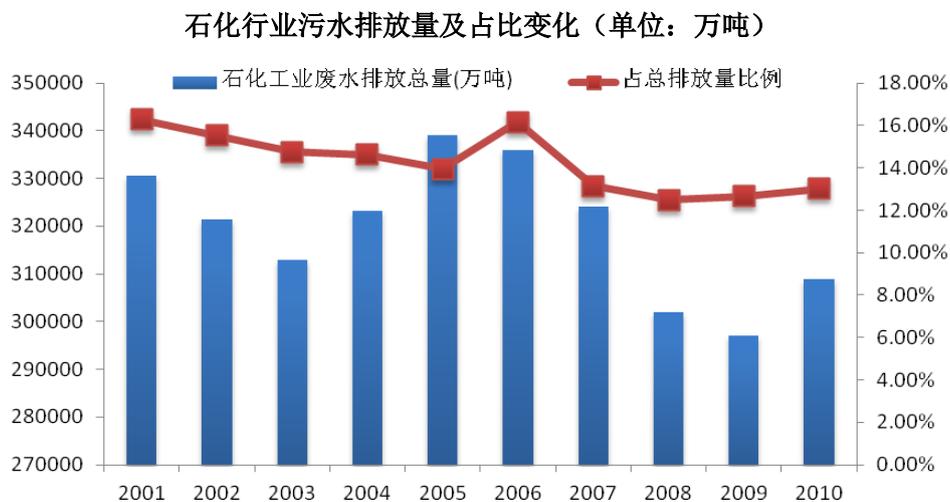
① 石油化工行业

近年来，我国重化工工业化趋势比较突出，2003年-2012年石油化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一直保持高比例增长。



数据来源: 国家统计局及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

我国石化行业污水排放总量较大,居全国所有行业第二位,仅次于造纸工业。但石化行业污水排放量从绝对值来看,不断下降,从而占总排放量的比重也不断下降,由2006年的16.15%下降到2010年的13%,2010年排放量达到30.9亿吨。



数据来源: 国家统计局

结合目前石油化工业发展平稳,以及未来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预计未来我国石油化工业产量仍会保持较高增长速度,生产过程中的用水量上升,行业排水量上涨,促使污水处理需求增长。

②煤化工业

煤化工行业水处理市场发展潜力巨大。煤化工行业现阶段对工业水处理的需求主要源自现有试点企业的规划投资。作为现行试点单位,神华集团预计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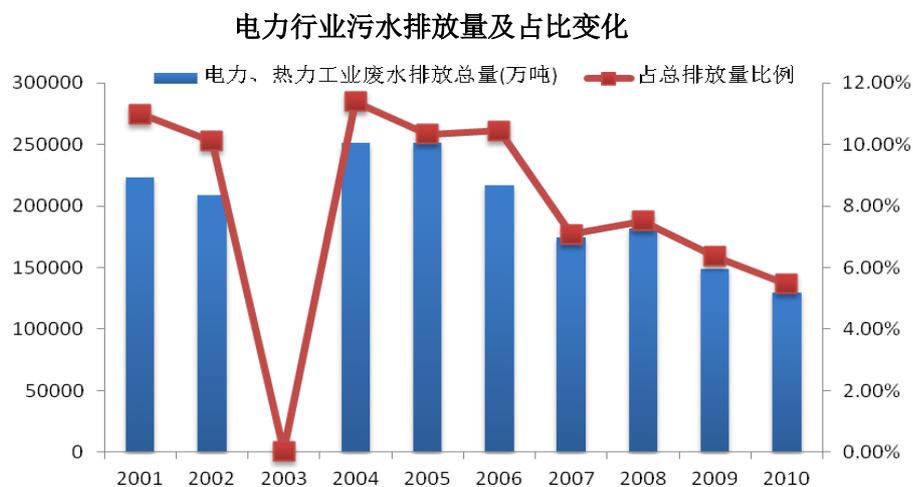


来几年在宁东煤化工基地煤化工产业的总投资额将达 1400 亿元。另外作为国家重要的非常规天然气来源之一的煤制天然气（SNG）领域，随着我国天然气需求的益增长，未来也将会获得较快的发展机会。根据亚化咨询统计数据显示，目前我国建设和规划的煤制合成天然气（SNG）项目近 15 个，涉及总投资超过 2000 亿元。

预计随着煤化工行业投资额的快速增长，行业污水排放量增加，污水处理需求迅速上涨。

③电力行业

电力行业是我国的主要能源行业，也是我国用水和排水行业的大户，行业污水排放量占全国污水排放量的比重曾一度接近 12%，远远高于其他行业。由于电力是不可或缺的能源供应业，其需求极为稳定，且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电力生产供应中的用水量很大，污水排放量很多，是我国污水处理主要需求行业。但从趋势来看，电力行业排放量占总排放量的比重不断下降，2010 年已经下降到 5.45%。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注：2003 年全国电力、热力工业废水排放量数据缺失）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预测，2012 年我国用电量增速约在 8.5%~10.5%之间，全年用电量约为 5.14 亿千瓦时，可能呈现“前低后高”分布；年底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1.4 亿千瓦左右。综合平衡分析，预计 2012 年全国电力供需仍然总体偏紧，区域性、时段性、季节性缺电仍然较为突出，最大电力缺口 3000~4000 万千瓦。

预计未来，随着我国工业建设的逐渐加快，电力行业未来仍将保持稳定增



长，行业排水量增加，污水处理需求上涨。

3、国家对行业的监管体制和政策

(1) 监管体制

目前，我国的环保行业按照行业应用的不同，受到不同的分类监管。目前环保部及各级地方环保部门负责环境保护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是我国环保行业的主管部门；住建部、环保部、发改委等政府部门负责对环保企业的经营领域和经营范围进行资质管理。具体到环保水处理行业，主要是依据国务院各部门分工和《城市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的规定，采取分级和分部门管理体制，即中央、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以及县、镇三级分设行政主管部门；城市的独立工矿、企业单位的水污染处理设施由各级行政部门管理，但业务、技术上受同级城市环保、住建部门的指导，水利部门负责审定工业水处理工程附近水域纳污能力，以及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① 相关行业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近年来，随着我国对于环境保护的益重视和水资源的益紧缺，国家在水资源的保护和利用方面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法规，以1989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核心，围绕环境保护和水资源利用方面先后颁布了多项法律法规。如在水资源保护方面，先后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等，在节水减排方面，2008年通过了《循环经济促进法》。上述法律的颁布为工业水处理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法律基础。

近些年来，中央和地方政府相继制定出台了《湖北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20年）》、《“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和《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15年）》等相关规划，以及新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等行业标准，这些都将引导和规范水处理行业健康快速地发展。

② 相关产业政策

a. 《“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编制技术指南》



2010年6月环保部发布的《“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编制技术指南》提出，2015年氨氮排放总量比2010年减少10%，全国约1200座污水处理厂需要增加脱氮除磷设施（占总数的60%）；现有执行二级排放标准的污水处理厂在“十二五”期间要提高到一级B标准，部分地区需提高至一级A或更严格的标准。

b.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年10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明确，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特征，立足我国国情和科技、产业基础，现阶段重点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等产业。到201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健康发展、协调推进的基本格局，对产业结构升级的推动作用显著增强，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8%左右。到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15%左右，吸纳、带动就业能力显著提高。节能环保等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

c. 《关于环保系统进一步推动环保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环保部2011年4月发布的《关于环保系统进一步推动环保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发〔2011〕36号）中称，“十二五”期间，要将污水处理厂脱氮除磷等升级改造和中小城镇污水处理，高浓度难降解工业废水处理等作为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在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中，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业水污染防治、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及水生态修复、地下水污染防治等等都被列入“十二五”环境保护的重点工程。

d. 《“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

2011年8月国务院发布《“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国发〔2011〕26号），要求实施污染物减排重点工程，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改造提升现有设施，强化脱氮除磷，大力推进污泥处理处置，加强重点流域区域污染综合治理。

e. 《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

2011年12月，国务院发布《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国发〔2011〕42号）要求遏制重金属污染事件高发态势，加强重点行业和区域重金属污染防治，实施重金属污染源综合防治。到2015年，重点区域内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



放量比 2007 年降低 15%，非重点区域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不超过 2007 年水平。

f. 《环境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

2012 年 2 月，环保部出台了《环境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草案认为，随着环境保护事业的持续深入，政府、公众对环境服务发展需求的进一步扩大，以及环保服务业的社会化、专业化分工逐步精细和完善，环境保护事业将迎来市场化改革的加深，这也意味着市政污水处理领域将进一步为社会和民营资本开放。

今后一段时间，随着环境保护力度的加大，“节水、减排”具体目标的明确和进一步落实，国家将继续建立健全符合市场经济和可持续发展新形势的环保产业法律制度体系并强化实施，这将对规范环保市场、发展环保产业提供坚实的基础。

4、行业壁垒

（1）资质壁垒

我国对工业水处理业务领域实行严格的准入制度，只有持资质的服务商才有资格承揽业务，且根据《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不同等级资质对项目规模作出明确规定，服务商不得越资质承揽业务。煤化工、石油化工、电力等行业项目投资额大，因此，通常只有具备资质的服务商才有资格参与上述行业的项目投标，客户本身也会对服务商的资格和水平进行严格把关，在持有资质的服务商中进行选择。按照相关规定，服务商取得不同等级的资质需要在经营时间、注册资本、项目经验、人员数量等方面符合相关要求，新入行者需要经过一定时间积累才能获得资质，需满足较高要求才能获得甲级以上资质。目前，具有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专业资质的企业数量有限。

（2）技术壁垒

工业水处理系统建设和运营管理涵盖规划、设计、采购、安装、分包、施工管理、调试、设施维护、系统运营等多重工作，且每一项新建工程都是针对该客户的一次技术应用创新，技术含量高、集成难度大；煤化工、石油化工等行业项目规模大且客户要求尤其严格，对服务商的专业能力和技术应用水平提



出更高的要求。上述技术属于非专利技术，难以直接从市场中获得或借鉴。因此，相关能力和技术只有经过长时间的市场实践和自身的良好总结才能逐渐积累掌握，新入行的企业难以在短时间内完成积累。

（3）资本壁垒

在总承包项目进程中，由于总承包商对采购商、分包商结算以及客户对总承包商结算的时点和比例不同，总承包商常常需要占用大量的营运资金；客户在选择合作服务商时，会重点考虑对方的资金实力，以免后因资金流断裂而延误工期。煤化工、石油化工、电力等行业的水处理项目投资额大，对服务商的资金实力要求较高。

（4）可考业绩壁垒

水处理系统对煤化工、石油化工、电力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影响重大，上述行业工程项目投资规模通常较大，水处理系统出现不稳定将对上述行业的相关企业造成巨额损失，因此上述行业对水处理系统的质量和稳定性要求很高。在选择水处理系统服务商时，业主会在具备同等资质的企业中选择经验更加丰富、有优质历史业绩、市场口碑良好的企业进行合作以降低风险。而新进企业由于缺乏业绩支撑和市场形象，在竞标时不具备优势。

（5）区域性行业政策壁垒

污水处理行业是一个政策主导行业，其发展受到来自国家政策和当地政府影响较大。政府可以通过控制污水处理价格、制定污水处理的质量标准以及新进入企业设备、资产等标准来阻碍不合格企业的进入。

在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地区分割现象比较明显，具有很强的地域性特征，区域市场垄断严重。由于新企业进入一个地区的市场，需要当地政府的允许和支持，而当地政府更加偏向于支持本地的污水处理企业，形成一定的区域性壁垒。无论从当地政府的支持，管网的铺建、成本的控制方面，当地企业都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基本上我国每个城市都有自己的污水处理厂，负责该区域内的工业污水和居民污水的处理，外地新的污水处理企业较难进入，对其他地区企业来说有一定的区域壁垒。



（二）行业规模

受到全球经济增长疲软的影响，国内经济建设增速放缓。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国家对钢铁、能源企业的宏观调控政策亦收紧。受其影响，国内的冶金、化工、电力、石化等用水大户行业在未来较长时期内将呈现低速增长的态势。另一方面，公司的常规污废水处理设备（如高速过滤器、斜板沉淀器等）技术门槛较低，行业竞争激烈，行业毛利率水平越来越低，公司在这个领域的投入也会进一步降低。因此，公司在常规污废水处理设备领域的市场份额会在未来的两年内缩小。

水处理系统作为各个工业企业的基础设施，是其生产工艺必需的装备，不存在被整体替代的可能性。另一方面，国家对环保方面的益重视，排放标准愈加严格。而且，受水处理行业产业升级的驱动，水处理行业内具有节能降耗特征的产品与服务将拥有巨大的市场空间，并由此获得持续发展的动力。综合分析，国内水处理行业未来发展的增速将有所下降，总体需求增速将放缓，但与节能降耗相关的环保型产品与服务将获得结构性的历史性发展机遇。

作为业内一家科技型企业，公司的产业发展定位于用水工业的节能降耗。因而，公司在产业发展方向上契合了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受整体产业环境变化的影响相对较小，甚或是受益的微观经济体。从公司的产品结构与工程服务来具体分析，在脱盐水、回用水、零排放等方面具有一定技术领先优势。因而，只要市场策略得当，这些产品将获得更大的市场潜力。新型节能的膜法水处理技术已经能够成熟运用，在国内市场得到较为广泛的推广；同时，因为该技术能显著降低水处理系统设备的损耗和使用运营成本，所以展示出了确定性的市场增长空间。

展望未来，受益于国家节能减排的产业政策以及水处理工业的产业结构升级，公司产品与工程服务将呈现出更大的市场增长潜力，享有的市场份额在现有基础上也会相应大幅提高。

（三）影响行业发展风险因素

1、行业多头管理，体制有待完善



环保部及各级地方环保部门负责环境保护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是我国环保行业的主管部门；住建部、环保部、发改委等政府部门负责对环保企业的经营领域和经营范围进行资质管理；水利部门负责审定工业水处理工程附件水域纳污能力，以及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由于上述原因，工业水处理行业呈现多头管理的局面。多头管理的格局偶会出现职能交叉、政出多门的情形。不同政府部门之间规定的行业标准、服务标准、收费标准不能完全统一。行业管理体制有待完善。

2、投标程序不统一

由于历史的原因，我国工程项目招投标操作落后于发达国家，现行的《招标法》对招标程序的规定比较笼统，各招标方因理解不同，执行中在具体操作方式上会出现差异，导致投标方不能完全适应。招投标程序和具体操作方式的不统一会导致不必要的招投标费用，降低本行业公司的资源利用效率进而影响行业盈利水平。

3、下游客户集中，细分行业的参与者整体处于相对弱势地位

本细分市场的参与者为石油化工、煤化工和电力行业的公司提供专业服务，石油化工、煤化工和电力行业内的公司在我国几乎都是特大型企业集团或其下属机构，且每个行业的企业集团数量少，集中度较高。而本细分行业的参与者的资金实力和整体规模与下游客户均存在很大差距，且家数较多。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和下游行业分布格局不同，导致细分行业的参与者整体处于相对弱势地位。

4、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国内工业水处理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市场，根据中国膜工业协会网站的统计数据，目前中国膜工业协会拥有 400 多家会员单位，这些均为行业内规模型企业。另外，工业水处理行业目前还存在大量中小型企业，这些企业数量巨大，技术能力薄弱，生产能力高度分散，使得我国工业水处理行业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因此，公司面临着较为激烈的国内竞争市场。另一方面，由于中国国内水处理市场容量大，吸引了包括法国的苏伊士环境集团（Suez）、威立雅环境集团



(Veolia)、德国的柏林水务和美国的美国奔泰来(Pentair)水务集团公司等国际知名企业在中国投资，这进一步加剧了该行业的市场竞争。

(四)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行业竞争态势

(1) 国际主要水处理公司

法国的苏伊士环境集团 (Suez)、威立雅环境集团 (Veolia)、德国的柏林水务和美国的美国奔泰来(Pentair)水务集团公司，其中苏伊士公司是最成功的一家，在 6 年间从濒临破产发展成市值 350 亿美元的跨国水务公司，足以证明水工业的吸引力。苏伊士公司 1999 年利润为 15 亿美元，已和马尼拉、卡萨布兰卡、圣地亚哥和亚特兰大等 20 多个大城市展开合作。美国、日本和西欧等发达国家的国内市场趋于饱和，为寻求发展，各大水处理公司正将目光转向拉丁美洲、亚洲和非洲等国外市场，在国外设有分支机构或代表处，通过合资或独资建厂，抢占国外市场，积极扩大市场占有率，使市场竞争十分激烈。

公司名称	国外投资方	主要产品	技术优势
苏伊士环境集团、中法水务	苏伊士 (Suez) 集团	工业水处理、污水处理、污泥处理	居国际领先水平
威立雅水务、威立雅水资源有限公司	威立雅 (Veolia) 集团	工业水处理、废水处理设备等	居国际领先水平、国内市场份额较大
德国的柏林水务、柏林水务中国控股公司	柏林水务	自来水供应和污水处理的各个领域	居国际领先水平
美国奔泰来水务集团公司	美国 Pentair 集团	污水处理	居国际领先水平、国内占有一定市场

资料来源：公司调研及兴业证券研究所

(2) 国内主要水处理公司

国内工业水处理行业目前还属于成长期，各地中小企业林立，未出现行业巨头，整个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异常激烈。由于工业水处理业务板块众多，再加上多部门管理导致整个市场缺乏权威的统计数据，因此无法取得业内有关公司直接市场占有率情况。根据中国环保产业协会估算，十二五期间，工业废水治理投资总需求约为1250亿元，年均市场约为250亿元。根据上市公司年报，2012年工业水处理行业龙头万邦达实现营业收入5.81亿元，中电环保实现营业



收入3.64亿元，巴安水务实现营业收入3.62亿元，若以250亿的年均市场来计算，三家公司市场占比分别为2.32%、1.46%和1.45%，由此可见目前工业水处理市场市场集中度仍然处于比较分散的状态。

国内市政污水处理领域目前的管理体制还是基于市场机制和政府宏观调控相结合的水工业管理方式，投资资金来源还是以中央和地方财政和收取的污水处理费为主。目前，该领域的投资还是以各地方水务集团垄断，但近年来随着环保服务行业社会化、市场化改革进一步深化，市政污水处理领域目前也鼓励国际金融机构、外国政府、国际民间、国内民间资本的投资，不管是在建设环节采取整体 BOT 承包模式建设，还是在运营环节交由专业水处理公司进行托管，这些都为国内水处理行业公司提供了发展壮大的契机，具有代表性的企业有首创股份、巴安水务等。

国内工业水处理行业的公司主要分为四个类型：国有控股上市水务公司、国有非上市区域发展水务公司、国有非上市区域省市水务公司和民营企业，其特点和代表性企业如下：

市场竞争主体类型	特点	具有代表性的企业
国有控股上市水务公司	投融资能力强，资金雄厚，与政府关系深厚，较“洋水务”技术及管理显薄弱	首创股份、重庆水务、钱江水利、武汉控股、中电环保等
国有非上市跨区域发展水务公司	丰富的地缘关系和运营经验，跨区域发展，业务开拓意识较强	深圳水务集团
国有非上市区域城市水务公司	以完成当地政府目标为宗旨，经营自主性不足，市场意识、业务开拓意识相对薄弱，但在当地具有垄断地位	温州水务集团
民营企业	良好的管理和激励机制，市场意识强烈，手段灵活激进。行业经验、实践业绩相对较弱，属行业新进入者	万邦达、巴安水务、中科城、浦华控股、国祯环保

资料来源：兴业证券研究所

2、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公司从事工业水处理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和工业水处理工程服务业务近20年，在工业水处理行业技术上具备一定知名度，产品及服务的技术和质量得到下游大型工业企业的认可，具备一定的市场地位。



国内工业水处理行业目前还属于成长期，各地中小企业林立，未出现行业巨头，整个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异常激烈。由于工业水处理业务板块众多，再加上多部门管理导致整个市场缺乏权威的统计数据，因此无法取得业内有关公司直接市场占有率情况。

因此，我们选取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数据跟公司经营情况做对比，分别为万邦达（300055）、中电环保（300172）、巴安水务（300262）、尚远环保（430206）。万邦达于2010年2月创业板发行上市，中电环保于2011年2月创业板发行上市，巴安水务于2011年9月创业板发行上市，尚远环保于2012年12月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跟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2011年营业收入规模与创业板上市公司巴安水务相当，低于中电环保，是行业龙头万邦达的40%左右，是尚远环保的10倍左右。

根据公司调研的情况，万邦达、中电环保、巴安水务公开发行上市后，资本实力增强，能够通行开展更多的整体BOT承包业务和运营管理业务，营业收入规模得以快速增长。由于动辄投资额上亿的整体BOT承包业务需要雄厚的资金实力，虽然该项业务的开展能够有效地提升企业的收入规模，但绝大部分非上市公司目前尚无资本实力开展该项业务。因此，公司在2012年和2013年一季度与这三家公司相比，发展速度明显滞后。跟尚远环保相比，公司的收入增长速度也相对缓慢，但规模依然远远高于前者。所以，跟同行业非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目前的资金和规模处于领先地位。

综上所述，公司与行业内上市公司相比，从营业收入规模和资金实力相比，落后于行业龙头企业，但公司目前的收入规模处于行业内非上市公司第一梯队。

营业收入对比表

单位：元

时间 公司名称	2013年一季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万邦达（300055）	110,070,899.38	580,921,634.51	349,172,709.59
中电环保（300172）	61,772,994.83	364,398,641.27	241,163,377.09
巴安水务（300262）	80,563,213.34	361,531,603.42	159,656,088.64
尚远环保（430206）	未披露	18,713,481.24	13,607,204.68



时间 公司名称	2013 年一季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公司	16,890,541.73	144,917,405.70	140,374,000.3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由于仅能获取上市公司 2013 年一季度数据，故为增加可比性，上表采用公司同期数据，而未采用 2013 年 1-5 月的数据。

3、公司竞争优势

(1)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能力

公司成立至今，股东依托自身的技术积累共同研究开发了自有技术，逐步形成了自主的核心技术，并以此为基础形成十多项专利技术。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体系，设立负责研发的部门，拥有研发技术人员 38 名，占全员人数 27.54%；员工大专以上学历人员 82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59.42%，员工学历层次较高；公司积极跟踪行业内技术的发展方向，组织公司研发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攻关，依靠自有的研发力量，在公司发展的过程中，保证了公司技术的先进性。

(2) 公司部分专利技术指标处于业内领先水平

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技术专利的申报和保护工作，共申请和拥有十余项专利和经营所需到的资质证书。公司极具特色的技术，比如新型污水沉淀技术、花瓣蘑菇布水技术、高浓度有机物废水反渗透化学冲洗技术、高速高效节能过滤技术等，技术水平在业内处于领先水平，特别是在节能降耗方面的技术优势较为明显，这些产品都迎合了下游行业的节能环保的发展趋势。

(3) 公司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稳定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一些核心技术人员一直都比较稳定，在很大程度上避免了因团队的分裂导致的技术、市场、人才的大规模流失，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秉持专业化发展的经营理念，经营风格稳健；经过多年的磨合，公司的管理团队在实际的运营管理过程中形成了一种高度默契、脉络清晰的工作关系与良好氛围。

(4) 公司员工学历、年龄结构良好，拥有持续良好经营的能力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的行业，特别是近年来国家环保政策的变化和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发展，倒逼水处理行业的技术升级速度加快，这从客观上要求从事水处理行业的人员素质越来越高。公司超过59%的人员均为大专以



上学历，40岁以下的员工占比超过69%，这是一支年富力强、素质较高的员工队伍，这些都是公司持续良好经营能力的保证。

（5）公司拥有独特的营销模式优势

公司在业内率先倡导并形成了稳定成熟的技术服务销售模式，虽然目前该项销售模式并没有获得规模性的收入，但借助于此项服务业务的发展，使得公司获得了行业内技术领先的品牌影响，带动了工程总承包等销售业务的发展。

4、公司竞争劣势

（1）公司研发投入较少

公司从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而言，在业内处于中上游水平，这些都依赖于公司持续不断的技术进步和研发投入。但跟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虽然公司研发投入占公司业务收入比例较高，但公司的人员和业务规模都较小，在研发上面的投入绝对额较少。基于这种情况，公司只能集中力量发展具备行业特色和技术优势的品种，研发技术人员则不能覆盖水处理行业全产业链的各个环节，这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

（2）公司经营规模偏小

随着水处理行业的发展，外国公司进入国内市场的越来越多，而外国公司的优势主要在于其先进的技术和资金实力，这是本土企业包括我公司在内相对的劣势；跟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经营规模较小，资金实力较弱，无法大规模承接大型工业项目，限制了公司的做大做强。随着国内水处理市场竞争的加剧，我公司目前经营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经营规模效应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和海外公司相比存在差距。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最近两年内，股东人数由 3 名增至 16 名；公司股东会审议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股权转让、法定代表人变更、经营范围变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并做出有效决议。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设立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自组建以来就选举董事长、审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的审计评估报告以及制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的方案、提请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设立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职工监事一名。监事会自组建以来，就选举监事会主席事项作出有效决议。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认识不到位，“三会”的运行存在一定的不足，例如有限公司阶段的股东会决议届次不清、相关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前期存在监事未换届和缺位的现象；监事会成立的时间比较短，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尚未充分发挥；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

自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会议和两次监事会会议，制定并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

公司的外部投资者主要是百川投资。陶然先生和戴桂花女士由百川投资提名，分别当选为公司董事和监事，能够通过董事会或监事会，及时参与公司重大



事项的讨论、决策或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充分行使董事和监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

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如玉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事务，行使监事的职责。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职工代表监事在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履行职责情况尚待进一步的考察。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情况

2013年4月2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进行了专项讨论和评估，认为在有限公司阶段，存在一些会议届次编排不合理、会议文件未妥善保管以及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三会文件未能妥善保管，但三会决议能够得到实际执行，公司运行未出现重大运行失误。目前公司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与之相关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有效地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强风险管理和与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提出改进措施，主要有：1、进一步加强《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确保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规范运作；2、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对采购、销售、成本及费用核算、绩效考核体系进行改进完善；3、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相关制度建设，依法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指定媒体或网站公布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没有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跃军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没有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跃军不存在对外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能够自主运作以及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业务独立。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生产部、采购部、销售部、技术部、财务部等 8 个职能部门，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独立。公司是由江扬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原江扬有限所拥有的资产、债权、债务等均由江扬股份承继。公司所拥有和使用的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厂房等建筑物、无形资产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不存在权属争议。公司拥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目前公司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专利、商标等资产登记在有限公司的名下。公司承诺，将尽快向相关部门履行办理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没有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单位兼职或领取薪水。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核算，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现象。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机构独立。公司依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协调合作；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跃军，除持有公司 49.15% 的股份以外，未实际控制其他企业。朱跃军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了避免今后出现的同业竞争现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的主要内容：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得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不得在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的主要内容：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业务具有相同或类似的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亦不得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的控制权；将不在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的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股东大会已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

为了进一步防止公司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等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同承诺将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替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对于不可避免的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业务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进行决策和实施。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朱跃军	董事长	1,504	49.15
2	傅民安	董事、总经理	200	6.54
3	朱跃培	董事、副总经理	40	1.31
4	周劲	董事、副总经理	40	1.31
5	许志蕾	总工程师	25	0.82
6	周文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8	0.59
7	陶然	董事	—	—
8	李如玉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	—
9	戴桂花	监事	—	—
10	胡浩	监事，生产部部长	—	—
合计			1,827	59.7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朱跃军和朱跃培的母亲丁清持有公司 2.61%的股份；朱跃培的妻子葛娟持有公司 0.98%的股份；李如玉持有公司股东扬帆投资 27.78%合伙权益，其妻子嵇秀凤持有公司 4.90%的股份；胡浩持有公司股东扬帆投资 2.78%合伙权益；陶然持有百川投资 95%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21.57%股权。除此以外，没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朱跃军与朱跃培系兄弟关系，李如玉与朱跃军的妻子李玉婷系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以及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承诺之外，不存在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其他重要承诺的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公司董事陶然兼任百川投资的监事和武汉嘉旭供应链管理有限的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监事戴桂花兼任百川投资的财务总监；其他董事和监事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变动系由于股东股权的变动和股份公司的设立，且该等变动有利于健全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表：

类别	江扬有限		江扬股份
	2012年10月30日之前	2012年10月30日	2013年4月29日
董事	执行董事 (朱跃培)	设董事会 (五名董事，分别为朱跃军、傅民安、朱跃培、陶然、周劲)	设董事会 (五名董事，分别为朱跃军、傅民安、朱跃培、陶然、周劲，任期三年)
监事	设监事1名	设监事会 (三名监事，分别为李如玉、戴桂花、胡浩)	设监事会 (三名监事，分别为李如玉、戴桂花、胡浩，任期三年)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傅民安自2010年8月份任职公司		董事会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三年
	副总经理朱跃培自1994年4月任职公司		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副总经理周劲自2004年8月任职公司		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总工程师许志蕾自2012年8月任职公司		董事会聘任为总工程师，任期三年
	财务总监 周文自2011年12月任职公司		董事会聘任为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3]第 1-009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97,909.00	17,839,577.32	19,149,886.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50,000.00	2,200,000.00	9,020,000.00
应收账款	50,120,594.43	52,835,618.45	74,377,232.03
预付款项	10,990,490.91	10,236,670.56	8,948,760.4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43,847.60	11,629,515.90	2,871,791.06



项 目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存货	85,385,396.17	83,453,365.69	14,086,231.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1,388,238.11	178,194,747.92	128,453,901.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76,284.14	7,381,147.23	8,054,131.53
在建工程	394,614.44	380,858.44	302,858.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6,327,405.52	6,384,102.72	6,520,17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1,502.78	871,58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0,781.11	1,443,964.91	1,038,529.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60,587.99	16,461,659.41	15,915,695.34
资产总计	187,148,826.10	194,656,407.33	144,369,596.93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3,480,000.00	13,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394,137.85	28,614,282.90	12,987,573.60
应付账款	46,888,857.13	53,240,065.08	39,459,485.31
预收款项	591,940.60	2,509,144.40	1,469,180.25
应付职工薪酬		108,328.00	167,676.27
应交税费	4,220,824.39	487,423.05	6,990,223.14
应付利息	263,409.70		215,568.89



项 目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09,096.77	6,256,949.76	2,656,468.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368,266.44	114,696,193.19	77,446,175.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8,583.35	1,519,000.00	1,736,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8,583.35	1,519,000.00	1,736,000.00
负债合计	107,796,849.79	116,215,193.19	79,182,175.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600,000.00	30,600,000.00	30,600,000.00
资本公积	46,976,161.07	31,550.00	31,55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15,031.10	5,626,962.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75,815.24	40,194,633.04	28,928,908.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351,976.31	78,441,214.14	65,187,420.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148,826.10	194,656,407.33	144,369,596.93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862,745.15	144,917,405.70	140,374,000.35
减：营业成本	32,952,013.29	103,080,209.35	97,015,668.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8,840.88	2,397,667.58	1,370,289.43
销售费用	1,753,364.12	5,103,809.19	5,118,616.06
管理费用	5,196,809.20	14,292,277.68	13,353,461.64
财务费用	732,661.83	2,601,209.18	1,160,520.78
资产减值损失	-1,087,892.03	2,761,125.19	2,335,537.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076,947.86	14,681,107.53	20,019,906.76
加：营业外收入	90,416.65	488,229.03	517,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0,000.04	-	269,047.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	1,127,364.47	15,169,336.56	20,267,858.78
减：所得税费用	216,602.30	1,915,543.36	2,942,220.18
四、净利润	910,762.17	13,253,793.20	17,325,638.6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0	0.4331	0.566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0	0.4331	0.5662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0,762.17	13,253,793.20	17,325,638.60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514,773.07	101,661,321.61	110,209,265.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0,456.22	1,370,421.16	6,963,64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65,229.29	103,031,742.77	117,172,908.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14,889.76	71,749,454.30	85,778,008.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92,534.18	9,483,202.99	6,989,82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686.05	15,630,870.99	9,946,892.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1,825.56	18,236,917.59	16,507,04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62,935.55	115,100,445.87	119,221,76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7,706.26	-12,068,703.10	-2,048,857.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028.48	116,150.65	811,77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28.48	116,150.65	811,77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8.48	-116,150.65	-811,773.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28,480,000.00	1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	28,480,000.00	18,000,000.00



项 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80,000.00	18,500,000.00	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7,983.56	1,808,821.89	486,200.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7,983.56	20,365,136.89	4,986,20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2,016.44	8,114,863.11	13,013,799.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7,281.70	-4,069,990.64	10,153,169.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86,929.60	13,656,920.24	3,503,750.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74,211.30	9,586,929.60	13,656,920.24



2013年1-5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00,000.00	31,550.00			7,615,031.10		40,194,633.04	78,441,21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600,000.00	31,550.00			7,615,031.10		40,194,633.04	78,441,214.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944,611.07			-7,615,031.10		-38,428,808.32	900,771.65
（一）净利润							910,762.65	910,762.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10,762.65	910,762.6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944,611.07			-7,615,031.10		-39,329,579.9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46,944,611.07			-7,615,031.10		-39,329,579.97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46,976,161.07			-		1,775,815.24	79,351,976.31



2012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00,000.00	31,550.00			5,626,962.12		28,928,908.82	65,187,420.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600,000.00	31,550.00			5,626,962.12		28,928,908.82	65,187,420.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88,068.98		11,265,724.22	13,253,793.20
（一）净利润							13,253,793.20	13,253,793.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253,793.20	13,253,793.2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88,068.98		-1,988,068.98	
1.提取盈余公积					1,988,068.98		-1,988,068.9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31,550.00			7,615,031.10		40,194,633.04	78,441,214.14



2011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00,000.00	31,550.00			3,028,116.33		14,202,116.01	47,861,78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600,000.00	31,550.00			3,028,116.33		14,202,116.01	47,861,782.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8,845.79		14,726,792.81	17,325,638.60
（一）净利润							17,325,638.60	17,325,638.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325,638.60	17,325,638.6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598,845.79		-2,598,845.79	
1. 提取盈余公积					2,598,845.79		-2,598,845.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31,550.00			5,626,962.12		28,928,908.82	65,187,420.94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含）的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未结算工程等。其中：未结算工程款反映公司在建施工合同已完工部分但尚未办理结算的价款。本项目根据有关在建施工合同的“工程施工”科目余额减“工程结算”科目余额后的差额填列。公司进行合同建造发生时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费用等，以及发生的施工管理人员的工资薪酬、折旧等间接费，在“工程施工”中反映。公司与客户按工程进度结算的进度款在“工程结算”科目中反映。“未结算工程”期末余额反应尚未完的建造合同成本和毛利，即累计已发生工程确认大于办理的工程结算差额；累计已发生成本和确认毛利小于办理结算的差额在其他流动负债中反映。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10	5%	9.5%
其他设备	5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现有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2.00%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



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1、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则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完工程度予以确认。合同完工程度是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估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偿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③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1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



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说明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5-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8,714.88	19,465.64	14,436.96
负债总计（万元）	10,779.68	11,621.52	7,918.2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935.20	7,844.12	6,518.74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935.20	7,844.12	6,518.74
每股净资产（元）	2.5932	2.5634	2.130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5932	2.5634	2.13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60%	59.70%	54.85%
流动比率（倍）	1.61	1.55	1.66
速动比率（倍）	0.81	0.83	1.48
项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086.27	14,491.74	14,037.40
净利润（万元）	91.08	1,325.38	1,732.56
归属于申请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1.08	1,325.38	1,732.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6.79	1,283.88	1,711.49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6.79	1,283.88	1,711.49
毛利率（%）	19.36%	28.87%	30.89%



净资产收益率 (%)	1.15%	18.46%	3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10%	17.88%	30.2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98	0.4331	0.566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98	0.4331	0.5662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0.68	2.04	2.29
存货周转率 (次)	0.39	2.11	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69.77	-1,206.87	-204.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882	-0.3944	-0.0670

(一) 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71,388,238.11	178,194,747.92	128,453,901.59
非流动资产	15,760,587.99	16,461,659.41	15,915,695.34
其中：固定资产	7,076,284.14	7,381,147.23	8,054,131.53
无形资产	6,327,405.52	6,384,102.72	6,520,176.00
总资产	187,148,826.10	194,656,407.33	144,369,596.93
流动负债	106,368,266.44	114,696,193.19	77,446,175.99
非流动负债	1,428,583.35	1,519,000.00	1,736,000.00
总负债	107,796,849.79	116,215,193.19	79,182,175.99

公司 2013 年 5 月末资产总额 187,148,826.10 元，较 2012 年末减少 7,507,581.23 元，减少比率为 3.86%，变动不大，主要是流动资产减少 6,806,509.81 元，其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合计减少 7,900,692.31 元，主要系 2013 年 5 月收到客户回款和加强项目备用金管理回笼超额备用金所致，存货增加 1,932,030.48 元，主要由于部分 2013 年新开工项目尚未进入结算期导致未结算工程增加所致。2012 年末资产总额为 194,656,407.33 元，较 2011 年末增加 50,286,810.40 元，增加比率为 34.83%，主要是流动资产增加 49,740,849.33 元，其中存货增加 69,367,134.15 元的同时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合计减少 28,361,613.58 元所致。公司 2013 年 5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1.58%、91.54%、88.98%，基本变动不大。



公司 2013 年 5 月末负债总额较 2012 年末减少 8,418,343.40 元，减少比率为 7.24%，主要是流动负债减少所致，其中 2013 年 1-5 月支付上年末供应商款项导致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计减少 14,571,353.00 元，新项目开工导致预收账款减少 1,917,203.80 元，归还股东借款导致其他应付款减少 2,247,852.99 元，与此同时短期借款和应交税费分别增加 6,520,000.00 元、3,733,401.34 元。2012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1 年末增加 37,033,017.20 元，增加比率为 46.77%，主要是流动负债增加所致，其中 2012 年借入银行贷款导致短期借款增加 9,980,000.00 元，2012 年由于采购结算政策改善引起的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增加 29,407,289.07 元。公司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2013 年 5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67%、98.69%、97.81%，变动基本不大。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率	19.36%	28.87%	30.89%
主营业务利润率	2.23%	9.15%	12.34%
净资产收益率	1.15%	18.46%	3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	17.88%	30.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8	0.4331	0.5662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0284	0.4196	0.5593

公司 2013 年 1-5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19.36%、28.87%、30.89%。公司 2011 年至 2012 年总体毛利率水平稳中略降，2013 年 1-5 月总体毛利率相对于 2012 年下降了 9.51%。报告期公司各主要项目和产品毛利率的变动及具体变动原因是：

1、工程承包：工程承包收入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形式。2013 年 1-5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分别占公司总收入的 98.40%、99.04%、97.79%。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煤化工、石油石化、冶金、市政、电力等下游行业大型项目提供集研发、设计、制造、工程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管理、售后服务为一体的系统性水处理产品和技术服务。公司采用《企业会计准则 15 号——建造合同》对本业务进行收入和成本核算，公司工程承包销售模式的毛利变动主要与项目工程



的毛利率相关。公司通过投标方式取得客户的水处理系统工程，公司以项目总成本预算及加成毛利作为投标价格的基础，并综合考虑项目的投标竞争情况、业主方评标标准等因素确定投标价格。因此，公司工程承包毛利变动较大。

2011年度，公司确认收入超过1,000,000.00元的项目有21个，公司通过这21个项目确认的收入为129,095,171.29元，占2011年度全部工程承包收入的94.04%，其中11个大项目毛利超过30.00%，使得2011年度工程承包毛利率高达30.72%。2012年度工程承包毛利率为28.82%，公司前两大项目2011-053和2012-024（当年收入金额合计占2012年全年工程承包的81.14%）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当年的毛利水平。2011-053项目毛利为33.99%，主要是该项目业主要求的工艺和技术标准较高，公司为项目甲方前期提供过技术方面的支援，在技术力量上取得了业主方和甲方较高的认可度；另外，项目2012-024毛利为25.00%，该项目为脱盐水站的设备及安装，业主方要求的技术和工艺标准中等，公司考虑从价格上提高投标竞争力，因此2012-024项目的毛利较低。2013年1-5月，公司收入确认前五的项目中，除前述分析的2011-053毛利率较高以外，其他四个项目（收入合计占当期工程承包总收入的60.63%）的毛利率均低于15%，主要系这四个项目主要是以补给水设备和除盐水设备等技术要求中等，从而导致2013年1-5月工程承包毛利水平降低至18.88%。

2、商品销售：公司的商品销售主要为销售化学药剂、膜和备品备件等。商品销售收入在2013年1-5月、2012年度、2011年度分别占公司总收入的1.60%、0.96%、2.21%，毛利率水平分别是48.75%、33.49%和38.32%。商品销售项目毛利率一直保持较高水平，并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商品多为公司设备配套所需的化学药剂、膜和备品备件等，具备一定的垄断性质，公司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并且销售规模较小，客户对价格不敏感，因此公司商品销售项目年毛利率一直保持较高水平。另一方面，商品销售主要为销售化学药剂、膜和备品备件等，其中化学药剂和备品备件的毛利较高，一般在50%左右，2013年1-5月商品销售中化学药剂和备品备件所占比例较高，导致该期间商品销售毛利率上升。



3、技术服务：公司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是公司对市政及企业在役水处理系统提供系统运营各环节的技术支持产生的收入，对应公司销售模式中的技术服务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广泛开展技术服务销售模式，仅2012年产生了2,400.00元的技术服务收入，公司未核算该服务的成本，主要系公司尚未大范围开展技术服务业务，公司仅通过材料耗用权重分摊人工成本和间接费用。未来公司扩大技术服务业务的同时，将根据上述成本核算方法完善适应公司业务成本核算体系，做到成本核算准确，结转及时。

公司2013年1-5月、2012年度、2011年度净利率分别为2.23%、9.15%、12.34%，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15%、18.46%、30.65%。2013年1-5月公司盈利水平大幅降低，主要由于春节及冬季气温较低不利于公司工程建设施工等因素，公司于2013年1-5月确认的收入较2012年全年平均低，加之当期确认收入项目的毛利率降低，而与此同时公司期间费用保持稳定水平。公司2012年的净利率较2011年降低3.19%，主要系2012年毛利率较2011年降低了2.02%和期间费用中的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提高了0.96%所致。

公司2013年1-5月、2012年度、2011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298元/股、0.4331/股、0.5662元/股，报告期公司的加权平均注册资本未变动，故基本每股收益的变动完全由各期净利润变动所致。报告期公司的加权平均注册资本与股改后的股本总额一致，故按照股改后股本计算的各期基本每股收益不发生变动，仍然分别为0.0298元/股、0.4331/股、0.5662元/股。

公司报告期收入稳定，项目储备较充足，并计划于未来拓展公司业务模式，增加受托经营（BOT）的业务模式。公司考虑以多种方式引进资金、增加营销渠道和加强工程管理能力，公司业务规模有望增长，盈利能力有望提高。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60%	59.70%	54.85%
流动比率	1.61	1.55	1.66
速动比率	0.81	0.83	1.48



公司 2013 年 5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7.60%、59.70%、54.8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变动不大。公司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2013 年 5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67%、98.69%、97.81%，变动基本不大，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构成。公司无长期偿债风险，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公司 2013 年 5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61、1.55、1.66，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变动不大，以本指标分析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报告期内速动比率分别为 0.81、0.83、1.48，速动比率在 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大幅降低，主要系公司于 2012 年末存货中未结算工程大幅增加所致，2013 年 5 月末与 2012 年末变动不大。公司所处行业，面临的主要客户群为大型化工、煤电及工程公司，导致公司结算期和回款周期较长，公司将在项目承接和项目管理过程中不断加强对工程结算管理，降低存货比重，提高存货周转效率，提高流动资产中速动资产比例，改善速动比率，从而有效防范短期偿债风险。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8	2.04	2.29
存货周转率（次）	0.39	2.11	7.42

公司 2013 年 1-5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68 次、2.04 次、2.29 次，2013 年 1-5 月较 2012 年度大幅降低，主要是由于即使公司 2013 年 1-5 月加强了回款，2013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下降，但 2013 年 1-5 月由于春节及冬季等因素导致工程施工进度降低，因而 2013 年 1-5 月收入确认额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大幅降低，导致应收账款周转水平下降；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小幅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1 年平均应收账款余额略低于 2012 年度。

公司 2013 年 1-5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39 次、2.11 次、7.42 次，2013 年 1-5 月较 2012 年度大幅降低，主要系 2013 年 1-5 月发生的营业成本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大幅降低的同时存货中重大未结算项目 2011-053 和 2012-024 在 2013 年 1-5 月的结算金额较小所致；2012 年度较 2011



年大幅降低，主要系由于 2012 年年末未结算工程（项目 2011-053 和 2012-024）金额大幅增加导致存货余额大幅增加所致。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7,706.26	-12,068,703.10	-2,048,85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8.48	-116,150.65	-811,77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2,016.44	8,114,863.11	13,013,799.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7,281.70	-4,069,990.64	10,153,169.66

公司 2013 年 1-5 月、2012 年、2011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3,387,281.70 元、-4,069,990.64 元、10,153,169.66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公司 2013 年 1-5 月、2012 年、201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97,706.26 元、-12,068,703.10 元、-2,048,857.00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所处行业和业务结构所致。公司以整体 EPC 工程承包为主要业务模式，承接项目规模逐步增大的同时，项目结算周期相对较长，因而公司垫付的工程资金相应增加，导致报告期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负。2013 年 1-5 月较 2012 年经营现金流虽仍为净流出但已有改善，主要是公司 2013 年 1-5 月加强了前期应收账款催收和当期支付的税款较小；2012 年较 2011 年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额增加 10,019,846.10 元，主要系 2012 年主要施工的项目 2011-053 和 2012 年新开工的项目 2012-024 占款增加所致。

2、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皆为负数，均为少量购置固定资产和购建在建工程发生，金额不重大。公司报告期内无投资性现金流入。

3、公司 2013 年 1-5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152,016.44 元、8,114,863.11 元、13,013,799.83 元。其中，2013 年 1-5 月借入银行短期贷款 12,000,000.00 万元，偿还到期短期借款本金 5,480,000.00 元和支付利息费用等 367,983.56 元；2012 年度借入银行贷款 28,480,000.00 元，当年偿还短期借款本金 18,500,000.00 元，支付利息费用等



1,808,821.89 元，支付其他与筹资相关的手续费 56,315.00 元；2011 年借入银行贷款 18,000,000.00 元，年内偿还借款本金 4,500,000.00 元，支付利息费用等 486,200.17 元。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根据销售模式的不同，具体销售收入的确认方式如下：

1、传统直销模式下销售商品收入：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2、传统直销模式下整体EPC工程承包收入：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15号——建造合同》确认整体EPC工程承包模式下的收入，合同完工程度是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计量。

3、技术服务（运营管理）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公司上述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与收入确认原则相符，收入确认原则与企业会计准则相符。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0,862,745.15	100.00	144,917,405.70	100.00	140,374,000.3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40,862,745.15	100.00	144,917,405.70	100.00	140,374,000.35	100.00

公司所属行业为水污染治理业中的工业水处理范畴。公司为煤化工、石油石化、冶金、市政、电力等下游行业大型项目提供集研发、设计、制造、工程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管理、售后服务为一体的系统性水处理产品和技术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



（三）按产品（服务）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工程承包	40,209,166.09	32,617,083.41	18.88	143,524,780.63	102,155,517.67	28.82	137,273,179.16	95,103,064.66	30.72
商品销售	653,579.07	334,929.87	48.75	1,390,225.07	924,691.68	33.49	3,100,821.19	1,912,603.55	38.32
技术服务	-	-	-	2,400.00	-	-	-	-	-
合计	40,862,745.15	32,952,013.29	19.36	144,917,405.70	103,080,209.35	28.87	140,374,000.35	97,015,668.21	30.89

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收入来自以《企业会计准则 15 号——建造合同》核算的工程承包收入，公司收入确认与工程完工进度即期间发生的工程成本相关，即与期间可施工时间和施工条件密切相关，因而呈现一定的季节性。2013 年 1-5 月收入较 2012 年全年平均降低 32.33%，主要原因即与前述影响施工进度的两个要素相关：第一，1-5 月由于涵盖春节等传统假期，公司可供施工时间减少；第二，公司截止 2012 年末的大部分项目集中在西北和华北地区，这些地区在 1-5 月中存在的气候条件不利于工程施工的时间。公司 2012 年收入相对 2011 年增加 3.24%，变动不大。

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工程承包、商品销售和技术服务。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3 年 1-5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9.36%、28.87%、30.89%，公司 2012 年较 2011 年综合毛利率略有下降，2013 年 1-5 月较 2012 年度下降明显，具体分析主要产品及服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之“（二）盈利能力分析”。



(四) 按营业收入的地区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			2011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华北	2,762,966.17	1,939,094.92	29.82	1,580,032.63	981,631.23	37.87	33,348,217.63	20,150,786.67	39.57
华东	2,210,821.48	1,667,242.44	24.59	-	-	-	4,477,106.23	3,159,031.56	29.44
华中	4,226,655.19	3,769,745.63	10.81	5,605,002.75	4,541,877.96	18.97	29,473,862.22	22,492,037.59	23.69
西北	22,347,741.45	17,579,714.87	21.34	133,384,858.76	94,094,686.67	29.46	65,939,450.19	45,563,741.96	30.90
西南	311,899.90	236,687.36	24.11	-	-	-	6,494,601.41	5,271,456.07	18.83
海外	9,002,660.96	7,759,528.06	13.81	4,347,511.56	3,462,013.49	20.37	640,762.67	378,614.36	40.91
合 计	40,862,745.15	32,952,013.29	19.36	144,917,405.70	103,080,209.35	28.87	140,374,000.35	97,015,668.21	30.89

报告期内，公司在西北占比较高，该地区毛利变动在 2011 年度和 2012 年度的主要项目是 2011-053 和 2012-024 决定，毛利较高且变动不大，但 2013 年 1-5 月下降明显，主要系占西北地区当期收入 59.35% 的新开工项目 2011-052（伊犁新天年产 20 亿 Nm³ 煤制天然气项目）毛利率仅 13.91% 所致；报告期内，华中地区和华北地区仅在 2011 年度收入比重较大，且在 2011 年度华中地区的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当年占华中地区收入近 44.16% 的项目 2010-046（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公司除盐车站）技术水平要求相对不高，且公司为维护与其甲方的长期合作关系，此项目的毛利水平为 18.47%。报告期内，2013 年 1-5 月的海外项目收入比重显著上升，主要系 2012-001（白俄罗斯别列佐夫电站项目）、2012-034（白俄罗斯卢克木里电站项目）的继续实施和当期新开工项目 2012-047（伊



拉克 2X630MV 燃油气电站工程项目锅炉补给水处理) 所致。公司的海外项目指最终用户位于海外, 但合同买方为中方公司, 采取人民币结算, 无汇兑风险。



(五)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0,862,745.15	-32.33	144,917,405.70	3.24	140,374,000.35
营业成本	32,952,013.29	-23.28	103,080,209.35	6.25	97,015,668.21
营业毛利	7,910,731.86	-54.62	41,837,196.35	-3.51	43,358,332.14
营业利润	1,076,947.86	-82.39	14,681,107.53	-26.67	20,019,906.76
利润总额	1,127,364.47	-82.16	15,169,336.56	-25.16	20,267,858.78
净利润	910,762.17	-83.51	13,253,793.20	-23.50	17,325,638.60

公司 2013 年 1-5 月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分别下降 32.33%、82.39%、82.16%、83.51%，主要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全年平均下降，具体分析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之“(二) 盈利能力分析”。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较 2012 年全年平均下降，且下降幅度远大于同期收入下降的幅度，主要是由于公司期间费用保持与 2012 年全年平均金额稳定，导致期间费用占比由 2012 年的 15.18% 大幅提高至 18.80%。

公司 2012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度上升 3.24%，但是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较 2011 年度降低 26.67%、25.26%、23.50%，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 2012 年综合毛利率为 28.87%，较 2011 年度的 30.89% 下降；

②公司 2012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是 15.18%，而 2011 年度为 13.99%，主要是 2012 年度公司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和票据贴现息的增加导致 2012 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六)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元)	1,753,364.12	-17.55	5,103,809.19	-0.29	5,118,616.06
管理费用(元)	5,196,809.20	-12.73	14,292,277.68	7.03	13,353,461.64
其中:研发费用(元)	1,805,472.71	-40.79	7,318,407.40	7.66	6,797,693.41
财务费用(元)	732,661.83	-32.40	2,601,209.18	124.14	1,160,520.78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4.29	21.83	3.52	-3.42	3.65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2.72	28.95	9.86	3.67	9.51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42	-12.51	5.05	4.28	4.84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79	-0.11	1.79	117.11	0.83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18.80	23.85	15.18	15.97	13.99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租赁费等构成。公司制定了详细的与销售部门相关的费用报销及审核制度以规范和控制销售费用。公司2013年1-5月销售费用较2012年全年平均减少373,223.04元,减幅17.55%,主要系1-5月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下降所致。由于2013年1-5月营业收入较2012年全年平均大幅下降,导致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2012年的3.52%上升至4.29%。公司2012年销售费用较2011年减少14,806.87元,减幅0.29%,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2011年的3.65%下降到2011年的3.52%,2012年与2011年的销售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变动不大。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办公费用、税费、租赁费用等构成。公司2013年1-5月管理费用较2012年全年平均减少758,306.50元,减幅12.73%,主要系研发费用下降所致。但是同样由于2013年1-5月营业收入较2012年全年平均大幅下降,导致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2012年的9.86%上升至12.72%。公司2012年的管理费用较2011年增加938,816.04元,增幅7.03%,主要系2012年引入高管等因素和加强产品研发分别引起职工薪酬和技术开发费用的提高所致,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2011年的9.51%提高到9.86%,变动不



大。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借款利息支出、票据贴现支出、手续费支出等扣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构成。因票据贴现减少降低使得公司 2013 年 1-5 月财务费用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减少 351,175.33 元，减幅 32.40%，但由于 2013 年 1-5 月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大幅下降，导致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 2012 年相同，维持在 1.79%。2012 年财务费用较 2011 年增加 1,440,688.40 元，增幅高达 124.14%，主要系 2012 年继续推进 2011-053 等重大项目占用运营资金增加，公司增加了银行短期借款并提高了票据贴现量。2012 年财务费用的大幅增加，导致 2012 年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从 2011 年的 0.83% 上升至 1.79%。报告期内借款利息支出的测算无重大差异，票据贴现经抽查无异常可以确认。

综上，营业收入 2013 年 1-5 月较 2012 年下降的同时，期间费用相对略有降低，故 2013 年 1-5 月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 2012 年平均下降。营业收入 2012 年较 2011 年稳中有升。公司 2012 年较 2011 年毛利下降且期间费用上升，故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 2011 年下降。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0,416.65	417,000.00	217,000.00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400.04	-	-
其他营业外收入	-	71,229.03	300,000.00
对外捐赠	-	-	-5,000.00
其他营业外收支	-18,600.00	-	-264,047.98
小 计	50,416.61	488,229.03	247,952.02
适用所得税税率	15%	15%	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62.49	73,234.35	37,192.8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854.12	414,994.68	210,759.22
净利润	910,762.17	13,253,793.20	17,325,638.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7,908.05	12,838,798.52	17,114,879.38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4.94%	3.23%	1.23%



从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情况看，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 2012 年收到的研发补贴 20 万元、2010 年公司收到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道办事处拨付的生产基地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217 万元，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按照 10 年摊销，分次计入营业外收入，以及由于供应商提供部件质量问题而向业主方支付的罚款及由此向供应商收取的罚款等构成，不是持续性发生的事项。

2013 年 1-5 月、2012 年、2011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4.94%、3.23%、1.23%，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依赖性。

（八）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042000063），有效期三年。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享受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50,000.00	2,200,000.00	9,0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350,000.00	2,200,000.00	9,020,000.00



2、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未质押。

3、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2,382,000.00 元，其中前五名票据明细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金额	种类	出票日	到期日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2,000.00	银承	2013.03.21	2013.09.21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银承	2013.01.22	2013.07.22
天津达亿钢铁有限公司	200,000.00	银承	2013.01.25	2013.07.25
苏州市华联燃料物资供应中心	200,000.00	银承	2012.12.10	2013.06.07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0,000.00	银承	2013.01.25	2013.07.25
合计	1,020,000.00			

4、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8,000,000.00 元。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5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0,719,945.10	35.81	1,035,997.26	19,683,947.84
1 至 2 年	26,460,315.95	45.72	2,646,031.60	23,814,284.35
2 至 3 年	8,983,484.06	15.52	2,695,045.22	6,288,438.84
3 至 4 年	439,250.00	0.76	219,625.00	219,625.00
4 至 5 年	571,492.00	0.99	457,193.60	114,298.40
5 年以上	696,909.05	1.20	696,909.05	-
合计	57,871,396.16	100.00	7,750,801.73	50,120,594.43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4,749,747.51	23.98	737,487.38	14,012,260.13
1 至 2 年	33,935,834.81	55.16	3,393,583.48	30,542,251.33
2 至 3 年	11,262,479.98	18.31	3,378,743.99	7,883,735.99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至4年	794,742.00	1.29	397,371.00	397,371.00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776,909.05	1.26	776,909.05	-
合计	61,519,713.35	100.00	8,684,094.90	52,835,618.45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1,786,778.04	76.41	3,089,338.90	58,697,439.14
1至2年	14,243,432.98	17.61	1,424,343.30	12,819,089.68
2至3年	3,842,474.29	4.75	1,152,742.29	2,689,732.00
3至4年	-	-	-	-
4至5年	854,856.04	1.06	683,884.83	170,971.21
5年以上	138,827.99	0.17	138,827.99	-
合计	80,866,369.34	100.00	6,489,137.31	74,377,232.03

公司应收账款 2013 年 5 月末较 2012 年末降低 3,648,317.19 元，降幅为 5.93%，主要系 2013 年 1-5 月收到的回款较同期达到结算条件确认的应收款项略多。2013 年 1-5 月导致应收账款余额降低的主要回款包括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2011-034 项目款 4,071,261.25 元、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2010-039 项目款 1,608,614.00 元、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2009-053 项目款 1,000,000.00 元、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2012-041 项目款 1,175,000.00 元等。公司应收账款 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降低 19,346,655.99 元，降幅为 23.92%，主要系 2012 年度收到的回款较同期达到结算条件确认的应收账款多。2012 年度导致应收账款余额降低的主要回款包括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2010-039 项目回款 11,595,842.00 元（同期确认应收账款 6,132,205.99 元）、河南润龙商贸有限公司 2010-046 项目回款 3,770,000.00 元、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公司 2009-023 项目回款 3,290,000.00 元、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9-005 项目回款 2,744,000.00 元（结清）等。

截止 2013 年 5 月 31 日三年以上应收账款包括 10 家客户的款项，主要为项



目质保金，其中一家三年以上应收款余额约为 791,492.00 元的客户 2013 年继续回款中。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减值准备，上述款项的收回风险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集中在 2 年以内，2013 年 5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账龄在 2 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 81.53%、79.14%、94.02%。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呈现增长的趋势，主要因素如下：第一，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石油化工、煤化工和电力等行业的大型国有公司，客户有严格的支付结算手续，款项支付周期较长；第二，公司处于发展壮大的初期，公司在开拓市场和在维护与重要客户关系时，将延长客户付款周期作为增强公司竞争力的手段之一。随着公司实力的不断增加和完工的重点项目不断增加，辅以公司为加强回款采取的措施，公司的收款周期将逐渐收紧，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将逐渐改善。

2、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将应收部分客户的应收款项（余额 42,095,063.11 元）质押给银行，为最高额度不超过陆仟万人民币的主债权提供担保，质押合同编号 ZZ7009201200000088。

5、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98,000.00	1-2 年	9.33
河南润龙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0,000.00	1-2 年	8.24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43,000.00	1-2 年	5.43
		1,340,000.00	2-3 年	2.32
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1,999.98	2-3 年	7.59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5,946.20	1 年以内	7.29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合 计		23,258,946.18		40.19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72,887.50	1-2 年	10.36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98,000.00	1-2 年	8.77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71,200.06	1-2 年	8.73
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1,999.98	2-3 年	8.21
河南润龙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0,000.00	1-2 年	7.75
合 计		26,964,087.54		43.82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河南润龙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40,000.00	1 年以内	10.56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49,940.52	1 年以内	8.35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03,227.99	1 年以内	8.17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84,118.39	1 年以内	7.89
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1,999.98	1-2 年	6.87
合 计		33,829,286.88		41.84

(三)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57,466.80	82.41	8,564,691.08	83.67	7,467,575.88	83.45
1-2 年	1,643,859.11	14.96	1,400,814.48	13.68	1,169,190.80	13.07
2-3 年	289,165.00	2.63	271,165.00	2.65	311,993.80	3.48



账龄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0,990,490.91	100.00	10,236,670.56	100.00	8,948,760.48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余额 2013 年 5 月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753,820.35 元，增幅 7.36%，主要系 2013 年初采购增加导致预付款增加所致；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增加 1,287,910.08 元，增幅 14.39%，主要系 2012 年末供应商未及时与公司办理结算所致。

2、截止 2013 年 5 月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大预付账款主要是未到结算期的咨询费和尚未提货的订制外购件款。

3、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4、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扬州市海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86,253.60	1 年以内	33.54	劳务费
武汉达通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6,106.21	1 年以内	22.89	货款
北京意元互动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 年	5.46	咨询费
成都赛能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4.55	货款
武汉市洪山区鲁机五金加工厂（注）	非关联方	439,607.80	1 年以内	4.00	加工费
合计		7,741,967.61		70.44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南昌圣羿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1,210.00	1 年以内	42.99	货款
武汉市洪山区鲁机五金加工厂（注）	非关联方	1,319,607.80	1 年以内	12.89	加工费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意元互动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 年	5.86	咨询费
包头市元信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8,655.00	1 年以内	5.65	货款
北京天时东方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2 年	3.91	咨询费
合 计		7,299,472.80		71.30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扬州市海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8,250.00	1 年以内	20.99	加工费
武汉市洪山区鲁机五金加工厂(注)	非关联方	1,239,607.80	1 年以内	13.85	加工费
亚洲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 年以内	12.29	咨询费
武汉大伟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2,894.00	1 年以内	9.42	货款
北京意元互动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6.70	咨询费
合 计		5,660,751.80		63.25	

注：武汉市洪山区鲁机五金加工厂（名称变更前）与武汉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鲁机五金加工厂（名称变更后）系同一主体。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5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459,287.04	75.49	272,964.35	5,186,322.69
1 至 2 年	1,032,034.00	14.27	103,203.40	928,830.60
2 至 3 年	464,133.30	6.42	139,239.99	324,893.31
3 至 4 年	500.00	0.01	250.00	250.00
4 至 5 年	17,755.00	0.25	14,204.00	3,551.00
5 年以上	257,877.24	3.57	257,877.24	-
合计	7,231,586.58	100.00	787,738.98	6,443,847.60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1,316,914.20	90.02	565,845.71	10,751,068.49
1至2年	918,674.00	7.31	91,867.40	826,806.60
2至3年	60,133.30	0.48	18,039.99	42,093.31
3至4年	18,255.00	0.15	9,127.50	9,127.50
4至5年	2,100.00	0.02	1,680.00	420.00
5年以上	255,777.24	2.03	255,777.24	-
合计	12,571,853.74	100.00	942,337.84	11,629,515.90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871,626.27	86.86	143,581.31	2,728,044.96
1至2年	93,647.37	2.83	9,364.74	84,282.63
2至3年	81,532.02	2.47	24,459.61	57,072.41
3至4年	2,300.00	0.07	1,150.00	1,150.00
4至5年	6,205.28	0.19	4,964.22	1,241.06
5年以上	250,871.96	7.59	250,871.96	-
合计	3,306,182.90	100.00	434,391.84	2,871,791.06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投标保证金和备用金。公司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5 月 31 日较 2012 年末减少 5,340,267.16 元，减幅 42.48%，主要公司在 2013 年加强了项目备用金管理制度，对备用金的审批流程、借支额度、报销和归还、财务核算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公司将在今后根据公司业务情况进一步完善和加强执行备用金管理。截止 2013 年 5 月末，公司无难以收回的备用金。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增加 9,265,670.84 元，主要系 2012 年履行项目的数量和规模增大导致工程项目现场备用金和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8,221.60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魏高峰	个人借款	23,136.80	员工离职，未办理结算	否
谢明春	个人借款	12,423.50	员工离职，未办理结算	否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向阳	个人借款	7,000.00	员工离职, 未办理结算	否
王学娟	个人借款	5,000.00	员工离职, 未办理结算	否
张春雷	个人借款	5,000.00	员工离职, 未办理结算	否
王旋风	个人借款	3,856.00	员工离职, 未办理结算	否
黄本海	个人借款	1,347.30	员工离职, 未办理结算	否
徐小凡	个人借款	458.00	员工离职, 未办理结算	否
合计		58,221.60		

3、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4、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亚洲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 年以内	15.21	咨询费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 年以内	9.68	保证金
牛晓玲	非关联方	668,000.00	1-2 年	9.24	咨询费
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5.53	保证金
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0	2-3 年	4.98	质保金
合计		3,228,000.00		44.64	

截止 2013 年 5 月末应收牛晓玲其他应收款项 66.8 万元，系公司与牛晓玲约定，由其向公司提供项目咨询服务并支付了上述项目咨询费用。但由于项目中止，牛晓玲未能提供咨询服务，同时该笔费用亦未能及时收回。目前公司已制定完善资金管理制度，避免该类情形发生。公司已按账龄分析法对本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并承诺将积极追缴该笔款项，该款项的收回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年以内	12.73	保证金
亚洲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年以内	8.75	咨询费
牛晓玲	非关联方	668,000.00	1年以内	5.31	咨询费
韩春锦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3.98	备用金
腾久余	非关联方	481,000.00	1年以内	3.83	备用金
合计		4,349,000.00		34.59	

(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武汉汉赋鹏卓信息公司	非关联方	1,045,000.00	1年以内	31.61	咨询费
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年以内	13.61	保证金
河南龙宇煤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0	1年以内	10.89	保证金
韩粉定	非关联方	350,000.00	1年以内	10.59	备用金
李娟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9.07	备用金
合计		2,505,000.00		75.77	

(五) 存货

1、存货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155,068.59	-	1,471,141.89	-	4,662,761.64	-
在产品	278,926.16	-	2,440,328.75	-	2,348,018.29	-
未结算工程	83,951,401.42	-	79,541,895.05	-	7,075,451.61	-
合计	85,385,396.17	-	83,453,365.69	-	14,086,231.54	-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未结算工程。总体来看,公司存货的构成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公司2013年5月末、2012年末、2011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85,385,396.17元、83,453,365.69元、14,086,231.54元。公司2013年5月末存货较2012年末增加1,932,030.47元,增幅2.32%,主要系新增未结



算工程所致；2012年末存货较2011年存货大增69,367,134.15元，增幅高达492.45%，主要系公司重点项目2011-053和2012-024等的施工进度大幅领先于结算进度，导致公司存货中未结算工程大幅增长所致。

2、存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2013年5月末、2012年末、2011年末存货的账龄为1年以内占比分别为98.11%、96.99%和100.00%，账龄1-2年的存货为项目工期较长且结算周期较长所致，余额和占比均很小，存货账龄合理。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六) 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10	5%	9.5%
其他设备	5	5%	19%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截至2013年5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5.31
一、账面原值	14,117,813.10	53,272.48	384,098.16	13,786,987.42
房屋建筑物	8,101,242.91		-	8,101,242.91
机器设备	2,193,147.55		-	2,193,147.55
电子设备	2,127,431.00		-	2,127,431.00
运输设备	1,695,991.64	53,272.48	384,098.16	1,365,165.96
二、累计折旧	6,736,665.87	336,735.53	362,698.12	6,710,703.28
房屋建筑物	2,689,634.90	159,729.20		2,849,364.10
机器设备	2,001,774.75	38,843.25	-	2,040,618.00
电子设备	798,508.32	84,210.81	-	882,719.13
运输设备	1,246,747.90	53,952.27	362,698.12	938,002.05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5.3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7,381,147.23	-	-	7,076,284.14
房屋建筑物	5,411,608.01	-	-	5,251,878.81
机器设备	191,372.80	-	-	152,529.55
电子设备	1,328,922.68	-	-	1,244,711.87
运输设备	449,243.74	-	-	427,163.9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381,147.23	-	-	7,076,284.14
房屋建筑物	5,411,608.01	-	-	5,251,878.81
机器设备	191,372.80	-	-	152,529.55
电子设备	1,328,922.68	-	-	1,244,711.87
运输设备	449,243.74	-	-	427,163.91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	14,079,662.45	38,150.65	-	14,117,813.10
房屋建筑物	8,101,242.91	-	-	8,101,242.91
机器设备	2,193,147.55	-	-	2,193,147.55
电子设备	2,127,431.00	-	-	2,127,431.00
运输设备	1,657,840.99	38,150.65	-	1,695,991.64
二、累计折旧	6,025,530.92	711,134.95	-	6,736,665.87
房屋建筑物	2,335,157.80	354,477.10	-	2,689,634.90
机器设备	1,947,274.22	54,500.53	-	2,001,774.75
电子设备	636,414.40	162,093.92	-	798,508.32
运输设备	1,106,684.50	140,063.40	-	1,246,747.9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8,054,131.53	-	-	7,381,147.23
房屋建筑物	5,766,085.11	-	-	5,411,608.01
机器设备	245,873.33	-	-	191,372.80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电子设备	1,491,016.60	-	-	1,328,922.68
运输设备	551,156.49	-	-	449,243.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8,054,131.53	-	-	7,381,147.23
房屋建筑物	5,766,085.11	-	-	5,411,608.01
机器设备	245,873.33	-	-	191,372.80
电子设备	1,491,016.60	-	-	1,328,922.68
运输设备	551,156.49	-	-	449,243.74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67,889.28	811,773.17	-	14,079,662.45
房屋建筑物	8,101,242.91	-	-	8,101,242.91
机器设备	2,183,016.78	10,130.77	-	2,193,147.55
电子设备	1,737,431.00	390,000.00	-	2,127,431.00
运输设备	1,246,198.59	411,642.40	-	1,657,840.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5,252,739.49	772,791.43	-	6,025,530.92
房屋建筑物	1,951,078.24	384,079.56	-	2,335,157.80
机器设备	1,847,836.99	99,437.23	-	1,947,274.22
电子设备	435,419.18	200,995.22	-	636,414.40
运输设备	1,018,405.08	88,279.42	-	1,106,684.5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8,015,149.79	-	-	8,054,131.53
房屋建筑物	6,150,164.67	-	-	5,766,085.11
机器设备	335,179.79	-	-	245,873.33
电子设备	1,302,011.82	-	-	1,491,016.60
运输设备	227,793.51	-	-	551,156.49
四、减值准备	-	-	-	-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8,015,149.79	-	-	8,054,131.53
房屋建筑物	6,150,164.67	-	-	5,766,085.11
机器设备	335,179.79	-	-	245,873.33
电子设备	1,302,011.82	-	-	1,491,016.60
运输设备	227,793.51	-	-	551,156.49

公司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包括，账面原值 13,786,987.42 元，累计折旧 6,710,703.28 元，账面净值为 7,076,284.14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51.33%，其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成新率为 64.83%，机械设备的成新率为 6.95%，运输设备的成新率为 58.51%，其他设备含办公家具和电子设备等成新率为 31.29%。公司机械设备和其他设备的成新率较低，但由于上述设备为通用设备且市场供应充分，成新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报告期末，公司将房屋及建筑物抵押给银行，为公司债权发生期内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仟万元的主债权提供担保，抵押合同编号 ZD700920130000001，抵押期限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

（1）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5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6,803,662.00	-	-	6,803,662.0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5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6,803,662.00	-	-	6,803,662.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19,559.28	56,697.20	-	476,256.48
土地使用权	419,559.28	56,697.20	-	476,256.4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土地使用权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384,102.72	-	-	6,327,405.52
土地使用权	6,384,102.72	-	-	6,327,405.52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6,803,662.00	-	-	6,803,662.00
土地使用权	6,803,662.00	-	-	6,803,662.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83,486.00	136,073.28	-	419,559.28
土地使用权	283,486.00	136,073.28	-	419,559.2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520,176.00	-	-	6,384,102.72
土地使用权	6,520,176.00	-	-	6,384,102.72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6,803,662.00	-	-	6,803,662.00
土地使用权	6,803,662.00	-	-	6,803,662.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24,733.80	158,752.20		283,486.00
土地使用权	124,733.80	158,752.20		283,486.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678,928.20	-	-	6,520,176.00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6,678,928.20	-	-	6,520,176.00

公司无形资产全部为购入的土地使用权，公司不存在从关联方购入无形资产的情况。公司研发支出按照相关规定，皆费用化，全部计入了当期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

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报告期末，公司将土地使用权抵押给银行，为公司债权发生期内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仟万元的主债权提供担保，抵押合同编号 ZD700920130000001，抵押期限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280,781.11	1,443,964.91	1,038,529.37
合计	1,280,781.11	1,443,964.91	1,038,529.37

（2）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8,538,540.71	9,626,432.74	6,923,529.15
合计	8,538,540.71	9,626,432.74	6,923,529.15

（九）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坏账准备：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4、应收款项”中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



况”之“(二)应收账款”，公司对其他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五)其他应收账款”，公司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 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政策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5、存货”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3)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政策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6、固定资产”、“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7、在建工程”、“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9、无形资产”中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仅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核销	
2013年1-5月	9,626,432.74	-	1,087,892.03	-	8,538,540.71
2012年度	6,923,529.15	2,761,125.19	-	58,221.60	9,626,432.74
2011年度	4,587,991.68	2,335,537.47		-	6,923,529.15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19,980,000.00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	3,500,000.00	3,5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23,480,000.00	13,500,000.00

截止2013年5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30,000,000.00元均为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汉分行取得。公司通过抵押土地使用权（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七）无形资产”）、抵押房屋和建筑物（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六）固定资产”）和质押部分应收账款（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二）应收账款”），以及控股股东朱跃军为公司提供个人无限责任担保（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关系”之“（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汉分行给予公司为期三年（2012年1月至2014年12月）人民币陆仟万元的授信额度，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汉分行为公司提供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敞口和保函等均占用该授信额度。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具体如下：

借款银行	本金（元）	利率	合同开始日期	合同结束日期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3,000,000.00	7.572%	2012-6-12	2013-6-11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3,000,000.00	7.572%	2012-6-15	2013-6-14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3,500,000.00	7.200%	2012-8-3	2013-8-2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5,000,000.00	7.200%	2012-10-23	2013-10-22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3,500,000.00	7.200%	2012-12-21	2013-12-21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5,000,000.00	7.200%	2013-5-13	2014-5-12
上海浦发银行武汉分行	7,000,000.00	7.200%	2013-5-22	2014-5-21
合 计	30,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按期还本付息，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二）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394,137.85	28,614,282.90	12,987,573.6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394,137.85	28,614,282.90	12,987,573.60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汉分行开立6个月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应付票据余额变动分析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三）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各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0,579,842.41	86.54	40,361,457.40	75.80	36,177,613.59	91.68
1至2年	5,780,849.58	12.33	12,035,914.81	22.61	1,721,870.03	4.36
2至3年	274,417.62	0.59	408,578.83	0.77	1,004,446.97	2.55
3年以上	253,747.52	0.54	434,114.04	0.82	555,554.72	1.41
合 计	46,888,857.13	100.00	53,240,065.08	100.00	39,459,485.31	100.00

由于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余额合计为公司采购原材料应支付的余款，故余额分析将两个科目合并分析如下：

项 目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20,394,137.85	28,614,282.90	12,987,573.60
应付账款	46,888,857.13	53,240,065.08	39,459,485.31
合 计	67,282,994.98	81,854,347.98	52,447,058.91

2013年5月末应付款项余额较2012年末降低14,571,353.00元，降幅



17.80%，主要系公司加强对供应商的结算所致。2012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增加 29,407,289.07 元，增幅 56.07%，主要系 2012 年末的采购原材料增加等所致。

2、应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安泰久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35,351.67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昊天林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7,298.15	1 年以内	货款
宜兴市南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7,106.47	1 年以内	货款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7,344.00	1 年以内	货款
天津膜天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7,863.25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22,374,963.54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安泰久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73,885.00	1 年以内	货款
宜兴市南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1,197.92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大伟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4,917.00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3,808.00	1-2 年	货款
天津膜天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7,863.25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20,541,671.17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宜兴市南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0,643.41	1 年以内	货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达通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2,846.22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昊天林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9,100.00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玺盛水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6,762.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5,079,351.63		

(四)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2,940.60	86.65	2,410,144.40	96.72	1,469,180.25	100.00
1 至 2 年	1,000.00	0.17	99,000.00	3.28	-	-
2 至 3 年	78,000.00	13.18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591,940.60	100.00	2,509,144.40	100.00	1,469,180.25	100.00

2013 年 5 月末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末降低 1,917,203.80 元,降幅 76.41%,主要 2012 年末的新签项目(买方: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开封中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开工后预收账款结算等所致。2012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增加 1,039,964.15 元,增幅 70.79%,主要系 2012 年末的新签合同预收项目款等所致。

2、预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新疆煤化工分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山西天柱山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790.60	1 年以内	工程款
山西钢科碳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款项性质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5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呼和浩特市正余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590,960.60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重大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8,253.80	1年以内	工程款
开封中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5,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1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山西天柱山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790.60	1年以内	工程款
河南凯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2,488,144.40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重大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中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5,384.62	1年以内	工程款
山西天柱山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岳阳恒润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昆明良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0.25	1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469,180.25		

(五)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78,121.77	99.23	6,225,209.26	99.49	2,643,248.53	99.50
1 至 2 年	17,975.00	0.45	18,740.50	0.30	5,000.00	0.19
2 至 3 年	5,000.00	0.12	5,000.00	0.08	-	-
3 年以上	8,000.00	0.20	8,000.00	0.13	8,220.00	0.31
合 计	4,009,096.77	100.00	6,256,949.76	100.00	2,656,468.53	100.00



其他应付账款主要为股东向公司无偿提供的借款、供应商保证金、公司应支付的员工住房租金等。2013年5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降低2,247,852.99元，降幅35.93%，主要系公司归还部分股东借款等所致。2012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1年年末增加3,600,481.23元，增幅135.53%，主要公司收到股东无偿借款3,500,000.00元所致。

2、其他应付款各期末余额中其他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朱跃军	3,800,000.20	94.78	4,900,000.20	78.31	2,600,000.20	97.87
葛娟	-	-	1,200,000.00	19.18	-	-
合计	3,800,000.20	94.78	6,100,000.20	97.49	2,600,000.20	97.87

公司向关联方借款详细请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其他应付款中无其他借款。

3、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前五名其他应付款情况

（1）截至2013年5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个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朱跃军	关联方	3,800,000.20	1年以内	借款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中介款
黄欣之	非关联方	28,760.00	1年以内	房租费
程国庆	非关联方	24,000.00	1年以内	房租费
武汉市江夏郑店建筑公司	非关联方	12,566.00	1-2年	工程款
合计		3,945,326.20		

（2）截至2012年12月31日，重大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个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朱跃军	关联方	4,900,000.20	1年以内	借款
葛娟	关联方	1,2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黄欣之	非关联方	45,000.00	1年以内	房租费
程国庆	非关联方	36,000.00	1年以内	房租费
武汉市江夏郑店建筑公司	非关联方	12,566.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合计		6,193,566.20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个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朱跃军	关联方	2,600,000.20	1年以内	借款
程杰	非关联方	16,200.00	1年以内	房租款
武汉市江夏郑店建筑公司	非关联方	12,566.00	1年以内	工程款
湖北华都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	3年以上	工程款
山东一箭建设有限公司首钢工程处	非关联方	5,000.00	1-2年	工程款
合计		2,641,766.20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54,264.86	-2,742,845.81	499,994.22
营业税	1,381,733.82	1,312,189.58	106,418.70
城建税	149,038.98	71,142.59	444,109.17
企业所得税	1,783,553.02	1,730,134.52	5,372,275.96
土地使用税		20,174.24	60,522.63
个人所得税	-8,845.92	-9,578.77	-7,613.59
印花税		23,023.47	
教育费附加	64,764.40	31,380.22	191,223.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454.25	30,198.14	146,078.02
堤防费	43,860.98	21,604.87	127,355.01



税 种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平价基金			49,859.99
合 计	4,220,824.39	487,423.05	6,990,223.14

(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厂区建设补助资金	1,428,583.35	1,519,000.00	1,736,000.00
合 计	1,428,583.35	1,519,000.00	1,736,000.00

根据江夏区《关于加快工业发展若干意见》，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道办事处与公司签订了《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协议书》，公司于 2010 年收到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道办事处拨付的生产基地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217 万元，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按照十年摊销，分次计入营业外收入。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30,600,000.00	30,600,000.00	30,600,000.00
资本公积	46,976,161.07	31,550.00	31,55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15,031.10	5,626,962.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75,815.24	40,194,633.04	28,928,908.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351,976.31	78,441,214.14	65,187,420.94

(二) 权益变动分析

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原股东全部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改制基准日为 2013 年 3 月 31 日。截至改制基准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77,576,161.07 元，公司以 2013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77,576,161.07 元折合股本 30,600,000.00 股，余额 46,976,161.07 元计入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5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40,194,633.04	28,928,908.82	14,202,116.01
年初调整数（减少以“-”号填列）	-	-	-
本年年初余额	40,194,633.04	28,928,908.82	14,202,116.01
本期增加额（减少以“-”号填列）	910,771.65	13,253,793.20	17,325,638.6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亏损以“-”号填列）	910,771.65	13,253,793.20	17,325,638.60
本年减少额	39,329,579.97	1,988,068.98	2,598,845.79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	1,988,068.98	2,598,845.7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9,329,579.97	-	-
本期期末余额	1,775,815.24	40,194,633.04	28,928,908.82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朱跃军	最终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长

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股东朱跃军对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49.15%。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傅民安	股东，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嵇康荣	股东，员工，李玉婷姐姐的丈夫
武汉百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陶然	董事，持有 95% 百川投资的股权
丁清	股东，最终控制人朱跃军的母亲
李玉婷	最终控制人朱跃军的妻子
李如玉	监事，李玉婷的哥哥
戴桂华	监事
胡浩	监事
武汉扬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帆投资的执行合伙人李如玉与最终实际控制人是亲属关系
嵇秀凤	股东，李如玉的妻子
朱跃培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最终控制人朱跃军的弟弟，与股东葛娟为夫妻关系
朱跃敏	最终控制人朱跃军的弟弟，与股东唐晓丹为夫妻关系
葛娟	股东，员工，朱跃培的妻子
唐晓丹	股东，与朱跃敏为夫妻关系
周劲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许志蕾	股东，总工程师
周文	股东，财务总监、董秘

3、关联自然人

以上关联方中自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和“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有：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为获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汉分行授信额度，股东朱跃军与上海银行浦东发展银行签订《个人无限责任担保书》，为公司下述债权提供担保，详细如下：

担保期	担保的最高额度
2012年6月-2013年6月	人民币陆仟万元
2011年7月-2012年7月	人民币叁仟万元
2010年7月-2011年7月	人民币贰仟万元

(2) 股东为公司提供无偿借款

报告期内，股东朱跃军和葛娟（下称“出借人”）与公司签订《无偿借款协议》。协议约定：当公司经营过程中需资金周转时，出借人向公司无偿提供现金借款，以补充公司流动性需求。公司资金充沛时，偿还出借人借款本金。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三) 报告期关联方往来余额

1、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名称	2013年5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朱跃军	3,800,000.20	94.78	4,900,000.20	78.31	2,600,000.20	97.87
葛娟	-	-	1,200,000.00	19.18	-	-
合计	3,800,000.20	94.78	6,100,000.20	97.49	2,600,000.20	97.87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股东为公司提供无偿借款等，属于偶发性关联交



易，未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主要由公司管理层商讨决定。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时，对股东朱跃军和葛娟借款给公司作为周转资金的《无偿借款协议》以及股东朱跃军为公司贷款提供个人担保事项进行了表决，关联方履行了回避表决。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相应措施和安排，主要有：

1、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

2、公司管理层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3、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同承诺将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 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 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 代替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4、对于不可避免的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进行决策和实施。

5、公司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的历次资产评估均经具有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完成，评估方法适当。



(一) 公司历次增资过程中, 股东以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出资而进行了数次资产评估, 评估资产的入账价值与评估价值差异很小, 详细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评估标的	评估值	入账价值	增减情况		说明
1	无形资产 1 项: WQJ 型高效快速纤维滤液器生产工艺技术	70,000.00	70,000.00	-	-	无差异
	无形资产 2 项: WHJ 型核桃壳滤液器、 HB-X 型高效组合式斜板 废水沉淀器生产工艺技术	300,000.00	300,000.00	-	-	无差异
2	实物资产 1 批: 砂过滤器 10 台	1,850,000.00	1,850,000.00	-	-	无差异
	无形资产 3 项: WCFJ 型粗颗粒分粒机、 WGSL 型高速过滤器、 JGL 型全自动清洗过滤器	929,000.00	900,000.00	29,000.00	3.22%	差异不 重大
3	实物资产 1 批: 输泥机 25 台	1,000,000.00	1,000,000.00	-	-	无差异
	无形资产 1 项: 非专利技术	802,550.00	800,000.00	2,550.00	0.32%	差异不 重大

(二) 公司以质押专利权和抵押土地和房产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为确定质押或抵押资产获得的额度提供参考, 公司进行了针对土地和房产的评估各 2 次、针对一批专利权 1 次。其中, 土地和房产的评估价值与对应基准日公司账面价值差异较大, 主要是系土地升值和房产重置成本提高所致, 公司未根据评估值进行调整; 公司用作质押的专利权未入账。详细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评估标的	评估值	评估基准日 账面价值	增减情况		说明
1	土地使用权证号: 夏国 用(2010)第 282 号	10,167,800.00	6,599,552.20	3,568,247.80	54.07%	土地 升值
2	土地使用权证号: 夏国 用(2010)第 282 号	10,167,800.00	6,520,176.00	3,647,624.00	55.94%	土地 升值
	房屋及建造物	13,584,200.00	5,766,085.11	7,818,114.89	135.59%	房产建 造成本 上涨
	合计	23,752,000.00	12,286,261.11	11,465,738.89	93.32%	
3	七项专利	13,316,700.00	-	13,316,700.00		未入账



序号	评估标的	评估值	评估基准日 账面价值	增减情况		说明
4	土地使用权证号：夏国用（2012）第 784 号	11,670,000.00	6,474,818.24	5,195,181.76	80.24%	土地升值
5	房屋及建造物	13,450,000.00	5,647,926.08	7,802,073.92	138.14%	房产建造成本上涨
	土地使用权证号：夏国用（2012）第 784 号	11,670,000.00	6,474,818.24	5,195,181.76	80.24%	土地升值
	合计	25,120,000.00	12,122,744.32	12,997,255.68	107.21%	

备注：经公司 2012 年换证，夏国用（2012）第 784 号土地使用权证和夏国用（2010）第 282 号土地使用权证系同一宗地所属权证。

（三）2013 年 4 月 13 日，为武汉江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于评估基准日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京信评报字[2013]第 044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3 月 31 日，以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为主要评估方法，其中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为 9,224.09 万元、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 8,399.06 万元，在对两种方法得出的评估结果进行分析比较后，以成本法（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结论。

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7,757.62 万元，评估值为 9,224.09 万元，增值率为 18.90%。整体改制后资产负债仍按照账面价值入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近两年一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不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2012 年度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四、风险提示

公司分析内部和外部情况，识别各种风险因素，并积极采取不同的应对措施。

（一）宏观经济形势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企业集团或其下属机构，项目多为国家大型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期受到宏观经济形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

为此公司将积极跟踪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动向，对国家扶持和鼓励的下游行业加大投入，降低因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而造成的系统性风险。

（二）管理及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属于中小型科技企业，对现代企业管理的作用机理、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依然缺乏深刻的理解。受制于如此的认知状况，公司的管理理念将在各个层面影响到未来的发展。同时，作为科技型企业，最关键的是人才，人才短板将制约公司未来发展。目前公司面临团队梯队建设明显滞后于企业发展的情况。此外，技术中心、销售部等部门缺乏领军人物。因此，这些都会构成制约公司未来发展的人力资源因素。

公司将在管理理念、管理模式、市场开拓、资源整合、内控制度等管理要素方面进行调整完善。首先，主要有完善治理结构，践行公司治理制度，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其次，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的方式，以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多种方式，增加人才数量和人才储备；第三，实行与价值创造相挂钩的薪酬体系，强化绩效考核。



（三）客户集中和大项目依赖风险

公司定位于为具有寡占竞争格局的石油化工、煤化工、电力等下游行业提供工业水处理服务，从而避免低端市场的过度竞争。上述业务主要集中在少数国有大型企业集团，因此，公司主要业务客户集中度较高。另一方面，大型的石油化工、煤化工领域的水处理系统工程大多合同金额很大，对公司资金实力要求很高。公司作为一家业内规模较大的民营企业，也只能在同一会计期间运作少数几个项目，因此，公司对于大项目的依赖较大。

公司计划通过加强市场拓展和开拓新的业务模式，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在保持现有客户基础上开拓新客户。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加大营销力度，增加公司中小项目数量和占比，降低因大项目过多带来的资金占用压力。

（四）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水处理系统业务系为客户主体工程做配套工程，开工时间受客户主体工程主导，工程进度受其影响较大。因此公司工程收入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在不同会计年度、不同会计期间的体现不均匀，由此造成收入波动迹象。工程类企业的业务特点使得公司面临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公司将利用在工业水处理行业所积累的技术和经验优势，积极地拓展市政污水处理领域的业务；调整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将技术服务（运营管理）作为今后公司重点发展的业务模式，平衡因工程施工周期的变动导致的收入波动。

（五）技术优势丧失风险

公司在工业水处理领域从业多年，研究开发了包括方案设计、工艺设计、设备设计、现场施工等多方面的先进技术，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数据、技术开发经验和工程项目经验，并拥有一批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广阔的技术成果和在研项目。但在技术升级换代形势下，部分传统技术被新技术逐渐替代是不变的规律，现有竞争者或潜在竞争者也可能因高技术投入而在技术研发上取得长足的进步。因此，如公司在新技术、新工艺等方面研发不足或研发方向出现偏差，则可能丧失技术领先优势。



以环保作为公司使命，以技术进步作为持续发展的主要驱动因素和核心竞争力的主要源泉，以市场扩展作为发展的保障手段，逐步调整优化经营管理模式，实行专业化和规模化经营发展。

（六）公司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带来的风险

公司拥有的实验楼、办公楼、生产车间、宿舍等 6 栋建筑物，因在建设期间没有获得用地手续，而未能取得房产证，存在瑕疵，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目前公司在 2010 年已依法取得该宗土地的使用权证，该等建筑物的权属不存在争议。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定了以下措施：

1、公司产品的生产条件对厂房没有特殊要求，一般性生产厂房即可，且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具有易搬迁、安装方便的特性，搬迁难度不大。如遇拆除，公司可以在相关部门的限期内完成生产设备的搬迁，并能迅速租赁到其他厂房，从而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目前公司在空闲土地范围内筹建的二期厂房建设工程，将严格履行建设工程的审批程序，确保建设工程合法合规。该二期厂房的建成，亦可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3、公司控股股东朱跃军承诺，如公司因上述建筑物被强制拆除或被相关部门追究处罚等情形，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则由其承担。

（七）股权高度集中产生的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朱跃军，现持有公司股份 150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15%；丁清、朱跃军、嵇康荣、葛娟、唐晓丹、嵇秀凤、李如玉等控股股东的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累计 18.78%；控股股东及其亲属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67.93%，公司股权高度集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等形式，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方面。如果该等控制不当，则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



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等制度；积极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不断健全治理结构，保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八）应收账款无法如期收回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有大型企业，居于绝对优势的合作地位，在较大程度上决定着应收账款的期限安排，致使公司应收账款结算周期较长。若无法如期收回应收账款，公司运营的资金链条就会显得较为紧张。较小的客户则存在应收账款的收回风险。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会相应增加，加剧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为此公司制定严格的合同评审制度。重大业务合同由公司管理层集中评议；并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和风险控制以及催款执行力度，委派专人监督管理。同时公司将加强应付和应收账款的账期管理，确保公司运营的资金需求。

（九）短期偿债风险

随着公司近年来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的资金需求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取得融资将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七项专利权和部分应收账款分别抵押和质押给银行。公司 2013 年 5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速动比率分别为 0.81、0.83、1.48，同时考虑到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公司短期内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一直重视对资金链条的管理，提前做好运营所需资金的资金筹措准备；设置公司资金余额预警机制，始终保持一定数额的货币资金；加强与银行等外部金融机构互利合作，并积极拓展其他资金渠道，争取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在承接项目和拓展业务模式的同时，谨慎考虑公司的资金承受能力。

（十）公司税收优惠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04200006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8 年版）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如公司未来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所得税缴纳比例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已按照相关通知要求提交复审材料，积极做好复审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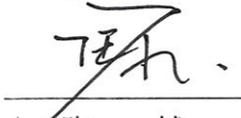
(本页为正文，为《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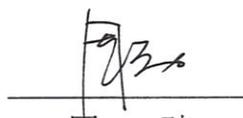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朱跃军


傅民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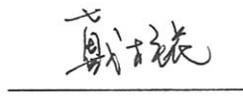

朱跃培


陶然


周劲

全体监事：


李如玉


戴桂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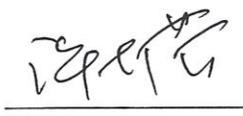

胡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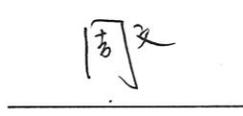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傅民安


朱跃培


周劲


许志蕾


周文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9日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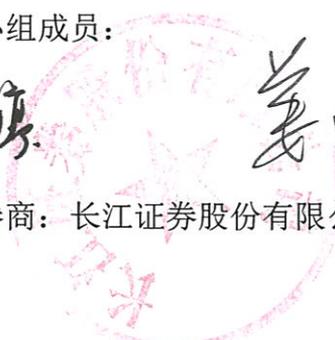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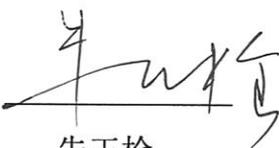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玉栓

经办律师： 
朱玉栓

经办律师： 
李 强

2013年8月19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密惠红

肖姝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吴卫星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年8月19日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历史沿革图示

